



真、假藏傳佛教？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dm/12>

正覺

電子報

第 96 期

2013.11.01

雖攝一切衆生，而不愛著，
是菩薩行。

《維摩詰所說經》卷2

Although a bodhisattva benefits and guides all sentient beings, he or she has no attachment to them. This is the Bodhisattva practice.

Vimalakirti Nirdeśa Sutra, Vol. 2

菩薩證悟之後，不急著去斷我執，反而是從習氣煩惱先開始斷，是從般若見地的通達上面在努力用心。不斷我執的目的就是要生生世世攝取眾生(無量的未來世中不取涅槃而與眾生廣結法緣——攝取眾生)，就是在攝取自己將來成佛時的佛土。可是菩薩攝取一切眾生時卻不對眾生起貪愛和執著。如果攝取眾生以後，對眾生有貪愛與執著，就是落在眷屬欲當中，就無法攝取到將來成佛的佛土。

《維摩詰經講記》第四輯，頁 15

After a bodhisattva becomes enlightened, eliminating his or her self-attachment is not the first priority. Instead, the focus is on eliminating habitual vexations and on acquiring a thorough understanding of *prajna* [transmundane wisdom]. The purpose of not eliminating self-attachment is to allow a bodhisattva to benefit and guide sentient beings life after life (for the infinite future lives, the bodhisattva does not enter remainderless nirvana but widely develops relationship with sentient beings through the Buddha dharma), thereby building up his or her own future Buddha land when the bodhisattva becomes a Buddha. However, in the course of benefitting and guiding all sentient beings, a bodhisattva does not develop greed for or attachment towards sentient beings. If greed or attachment develops in the process of benefitting and guiding sentient beings, then the bodhisattva has fallen into the desire for followers [the wish to have many followers] and cannot build up his or her future Buddha land.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96 期

| | | |
|---------------|-------|-----|
| 導師法語 | 平實導師 | 1 |
| 中觀金鑑(四十五) | 孫正德老師 | 2 |
| 蒼天有眼(十一) | 郭正益老師 | 19 |
| 廣論之平議(五十四) | 正雄居士 | 43 |
| 救護佛子向正道(三十二) | 游宗明老師 | 59 |
| 假鋒虛焰金剛乘(八) | 釋正安法師 | 65 |
| 次法(一) | 張善思居士 | 83 |
| 《優婆塞戒經講記》讀後心得 | 林冠宇居士 | 98 |
| 尋覓 | 李孟諭居士 | 103 |
| 臺灣之行隨感 | 金正辰居士 | 117 |
| 佛典故事 | | 123 |
| 公開聲明 | | 125 |
| 佈告欄 | | 128 |
|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 | 146 |
| 正覺贈書目錄 | | 156 |

導師法語

- ◎ 「佛法只有一種，不可能有所演變；十方諸佛是一體的，三寶是一體的，沒有哪一個三寶中的凡夫僧寶或者勝義僧寶可以自高於三寶之上。」假使有人把自己拉抬到三寶之上而傳授四歸依，我向你保證，那一定是外道，從來都不曾真的知道佛法。即使他已在佛門中剃髮出家、受具足戒了，還是一個外道，因為他是心外求法，根本不懂三寶的真義。

平實導師 著，《勝鬘經講記》第三輯，正智出版社，2009年3月初版首刷，頁307。





(連載四十五)

五、一切法無自性唯識所現？

應成派中觀所立宗旨顯然偏向無常空之斷見，但又唯恐落入斷滅空中遭致質疑，又迴入常見中，執取生滅有為之無常法五蘊為常住法，故雙具斷、常二見，已完全背離中道不二法之義理；而彼等應成派中觀為了攀緣附會世尊以本識心體之中道義理為宗旨，依三種無自性性之密意所說之一切諸法皆無自性之唯識名相，狂言彼應成派中觀之宗旨是符合一切法無自性唯識所現之至教，但是他們卻不知自宗教理其實完全違背唯識增上慧學之正教，也違背了自己所高舉的中觀大旗。由前面諸章諸節之申論辨正可以得知，應成派中觀所謂之一切法無自性，僅侷限於緣生諸有為法無有自體性之無「勝義自性」自性；但本質上，應成派中觀之傳承者及隨學者，並未於依他起之蘊處

界法如實地觀察思惟，仍不懂蘊處界一一法皆無有自體性之內涵，故以具足之我見為基礎，去聞思修唯識學中依他起性自性之無自性法義時，絲毫未能幫助彼等斷除我見我執。很顯然的，應成派中觀所立之宗旨，未曾及於緣生法依他起性無有自體性之無自性性，若是依應成派中觀之理論而修學者，不但無法於現世脫離五蘊我見之繫縛而不能受用初分之解脫功德，反加重執取無有自體性之見聞覺知自性，誤以為識蘊是真實而不能棄捨這樣的邪見，反而落入依他起性的識蘊中而背離了中道觀，則一世勤修所得僅是妄想戲論，無有真實佛法解脫分與菩提分可修可證。佛護、月稱、寂天、宗喀巴等人，將必須藉根塵觸三法才能方便生起之意識，妄執為能持業種、能生一切法、能現一切境界相之法界實相常住心，如是主張一切法無自性、唯識所現而誤認為萬法本源之識，卻只是不能自在、無有自性、意法為緣所生之意識。

應成派中觀宗所謂之一切法無自性，實質上也僅於語文名言上操弄，假藉大乘四加行之名、義、自性、差別四種如實智之名稱，依己意臆想而建立「一切法無有世俗言說所安立之自性非全無性」，因為彼宗之理論不能否定眼等見聞覺知性為無有自體性之無自性性，反而是守護著此無自性性之依他起自性，這是與佛陀大小乘諸經中之法義相諍，亦與菩薩論中法義相諍，卻又妄稱是在弘揚佛菩薩之勝法，欺瞞眾生。然而，依於依他起相諸法而施設名言，以眾名言之施設顯示依他起性諸法之生滅相，是諸名言固然是世俗之語言文字，亦是依他起性之法相；但依他起相諸法去除世俗語言文字之

施設以後，依他起相諸法仍然屬於依他起性，不離生滅性，仍然是無有自體性而無「勝義自性」；因為依他起相乃是藉眾緣之力而有、經虛妄分別所得而呈現其生滅性之依他起法相，無有真實自性故。應成派中觀諸傳承者一向受到我見無明之覆蔽，於其自宗之立論一向主張語言文字增上所說為世俗有，妄想去除我眼見、我耳聞等語言文字增上建立之「名言我、名言眼」等以後，將眼等見聞覺知性增上建立為實有不壞法，藉以建立雙身法的合理性、合法性；如是主張五蘊自身是自相而有，五蘊名言是異體有，以為如此即不墮於世俗言說之勝義無中而辯稱為即是勝義有，曲解為合乎佛教正法而欺瞞世人。如是墮落於五蘊及其功能之中，純粹是於依他而生起之五蘊虛妄法中妄想有無、一異，彼等如是一切所說，尚且不能及於聲聞解脫道世俗諦（尚且不能明白緣生法五蘊虛妄不實之法相），更何況能及於佛菩提道第一義諦實相法界？

六識等見聞覺知性離開了世俗名言之「我、有情」等增上建立，乃至離於眼見、耳聞等名言施設，皆非屬於常不變異之離言法性，因為其本質乃是有相之法，具有依他起相、因緣和合相、境界相應相與名言相應相故；有相之法既然與表義名言、顯境名言相應，則其法性即非離言法性。唯有如來藏心體常不變異之真如佛性方是無相之法，從來無有依他起相，無有因緣和合相，無有生滅相等虛妄不實之相，亦不與境界相應，不與名言相應，方是真實之離言法性。如來藏恆現真如佛性之離言法性，猶如潔淨鏡面隨緣應物而現眾色，此即是真如佛性之勝義無自性性，亦是祂所應緣化現之

眾生、眾色之生無自性性。若不能證知如是正理，而於所應化之眾生、眾色之本無今有諸法，計為無生之常住相；復將生已今滅之法，計有「滅相不滅」之實法恆存，即是於生滅相中計有色等常住不壞之自相與自性，此即是遍計所執相；若能如實了知有情及眾色之因緣和合相，即能去除對於眾色人我誤執為真實之遍計執相，若已實證能隨緣應物而現眾色及有情之真如佛性無相離言法性者，即能斷除對於眾色計著自相與自性之遍計執相，如是始能證得相無自性性。

如來藏心體之真如佛性，藉眾緣所幻化之依他起性諸法相，由於有情不知所幻生諸法相之相無自性性，亦由於依他起性諸法相與名言相應故，有情生起種種分別妄想計著，於五蘊十八界等法加以遍計而執為真實之人我，以能取與所取之遍計執性對於諸法虛妄執有真實之法我。如是妄想分別之緣來自於名言習氣，名言習氣即是能取與所取等二取習氣，名言習氣含攝了能詮表法義之語言、聲音、手語、肢體語言等表義名言，以及六識心與心所法能取境了知之顯境名言。換句話說，覺知心了知境界時，相與名已經相應：了知所見之色而尚未生起語言文字等表義名言時，或是有定力者時時遠離語言文字等表義名言而能了知所見六塵時，都是已經了境完成，都已呈現顯境名言；因此眼見色乃至意知法等事都屬於與名言相應之法，眼見色等事即是能取與所取之二取習氣所攝，故非離言法性之實相法，都不能離二邊、不能常處中道。若不能現前觀察意識等六識之能取與色塵等六塵之所取皆無有自體性，不能建立正知見了知唯有能生五蘊十八界之本識

如來藏能藉所生之蘊處界幻化六識以及變現六塵相分，則會對眼見色乃至意知法等事計著其自相與自性，如是探究唯識增上慧學者，皆是住於相與名相應之遍計執中而妄想已經悟入唯識，這即是應成派中觀等傳承者與隨學者墮於邪見之寫照。

應成派中觀宗喀巴對於相與名相應之道理皆不能如實了知，空於名言之探究中，妄想能證得藉「名、義、自性、差別」所假立之如實智，空談一切法無異體能取與所取故一切法無自性、唯識所現，以性空唯名之戲論，誑惑諸多無有擇法眼之佛教界大師、名師，已故釋印順比丘及傳承弟子釋昭慧、釋證嚴比丘尼等，皆是受其蠱惑、遭其遺毒者。今舉示宗喀巴妄談四加行悟入唯識之例證如下：

譬如無瓶是為滅無，然與地基可同處所，而不須破滅無有事二者相違。如是內識雖分別依處分，是徧計執非勝義有，然彼內識是勝義有亦不相違。故「以彼彼諸名」等，雖是聲聞部經，然與彼釋非無差別，如大眾部經，所說根本識，此宗則為阿賴耶識。若執前說，增益自性差別，或自相有或勝義有，即是正所知障。如彼所執決擇非有，即所知障清淨所緣，實應正理。由此諸理云何悟入唯識義（原文：議）耶？謂若破諸法從色乃至一切種智名言處所分別所依，是勝義有。則執能詮之名，所詮之義，及依名義所詮自性差別之意言，知如所現其義非有，故其能取無不迷亂，由此便能悟入唯識無能所取。（註¹）

註¹ 宗喀巴著，法尊法師譯，《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卷2，大千出版社（台

茲借用彼應成派中觀之宗旨，略釋上舉宗喀巴於《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中之言論如下：「譬如無瓶是屬於壞滅之無，但無瓶與地基是可以同處所的，而有人主張說不須有瓶破之無瓶事相，這二種說法是互相違背的，所以無瓶一事一定要依地基而有，不能外於地基而說有『無瓶』；如同這個道理一般，眼等六個內識，雖然是分別性所依處所之身分，是遍計所執而非勝義有，然而眼等六個內識之滅謝空無即是空性（緣起性空成爲「空性」），故說眼等六個內識定義爲勝義有，與圓成實性亦不相違。由此緣故，以眼等六識諸名所說的諸法雖然是聲聞部經典（《阿含經》）所說，然而眼等六識諸名所解釋之義理與前面大乘經典那個說法並非沒有差別（意謂「《阿含經》所說眼等六識生滅虛妄，與大乘經所說並非相同。」應成派中觀誤會大乘唯識經典的義理故如是說）。猶如大眾部經所說之根本識，在應成派中觀宗則稱爲阿賴耶識（應成派中觀將六識緣起性空曲解爲空性阿賴耶識），倘若執著假名施設之阿賴耶識名相，增益名言施設之阿賴耶識爲有自性差別或者有真實自相，或是增益唯名而非實之阿賴耶識爲勝義有，那見解正是所知障；如同那個邪見所執著而對阿賴耶識有無的錯誤決擇若是有所了知，而使那個錯誤的決擇不存在了（回歸應成派所說「阿賴耶識是依六識的性空唯名而施設，阿賴耶識並非實有心」的見解），就是《解深密經》說的所知障已經清淨後的所緣境界，這樣確實是與正理相應的。由此所說的種種道理中應如何悟入唯識的正義呢？這是說，

北)，1998.3 初版，頁 69-70。

假使有人能破除『諸法從色所依、乃至從一切種智諸名言處所分別所依之假立名言義理即是勝義有』這樣的執著，則原來執為實有的能詮之名、名言所詮釋之義理，以及名言義理所詮釋出來的自性差別之種種意識施設語言，能了知皆如所現一般，而其所顯義理並非真實有，所以此人對名言施設我即無能取，就不會迷亂；由於了知這個道理，便能悟入唯識所說而遠離異體之能取與所取。」

有智之人讀過宗喀巴的這個說法時，都會知道他這些說法是強詞奪理的狡辯。應成派中觀自佛護以六識論創立以來，皆主張唯有六識而否定實有第八識及第七識，一致主張阿賴耶識是諸法緣起性空之「空性」所假名而說；倘若有人實證阿賴耶識心體而申論阿賴耶識心體本來具足之種種清淨自性功德，乃至申論阿賴耶識心體無相之勝義法相，即如宗喀巴所說而指責彼實證阿賴耶識心體者為自性見，或指責為同於外道神我，以自墮於遍計執之人我執煩惱障及法我執所知障之凡夫異生身分，來虛妄評論已破所知障者為正被所知障所障。誠如宗喀巴在《廣論》中自露之底牌一般，應成派中觀之宗旨就是以眼等六識為內識，與唯識家以阿賴耶識如來藏為內識而以七轉識為外識不同；六識即是分別性之依處，六識於眠熟等五位中必有滅謝之時，應成派中觀卻認取意識之一分為常住不滅之微細我，妄認意識為緣起性空之根本地基，妄想意識能持業種、能夠生一切法、能夠現一切法，計著生滅無常之意識為萬法之根本，因此恆以意識為常住不滅之妄想而主張：六識雖然有生滅相，但亦為勝義有，與聲聞佛教的四阿含諸經所說緣起性

空沒有相違背。因此，宗喀巴妄想著：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等六識名稱，以及眼識等六個名稱所詮釋之眼識等自性差別，僅是名言，而名言無所取。此即是彼等所謂之無異體能取與所取，認為眼等去除語言文字以後之見聞覺知性即是真實之能取與所取，應成派中觀之中心宗旨即是於此立論：「眼等名言乃至增上安立之我無有能取與所取之自性，唯有眼識乃至意識之識才是常住之本住法性，才有能取與所取。」認為能如是了知時，就是已證得唯識了，就有資格修習雙身法了。

這些否定實有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者，若將六識稱為勝義有，最終乃是將六識匯歸於自以為常住之意識或者細意識，而意識乃至細意識皆非常住法（註²），將六識匯歸於意識乃至細意識而說為本住法性之勝義有，無有是處，與正理相違背故，亦與聖教相違背故。

實證本識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之菩薩，現觀六識皆由本識心體藉根塵觸之方便而幻化出生，故將依本識心體所變現六塵內相分境而出生之六識，匯歸本識心體才能稱為勝義有；是因六識本來附屬於本識心體而運作，不能也不曾外於本識心體而存在，當識陰六識被攝歸本識心體所有時方能說六識亦是勝義有；並非單指六識自身，並非不攝歸本識心體

註² 世尊說：「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故，是名比丘：眼識因緣生，乃至意識因緣生。」（《大正藏》冊 2，《雜阿含經》卷 9，頁 57，下 20-22）

之六識可稱為勝義有。阿賴耶識心體並非依性空唯名之蘊等諸法而假名安立之方便說，亦非依細意識所假名而說者，反而是能生蘊處界等萬法之真實心，並非假名安立之法；此於第四章中已廣為申論，此處不再重舉。宗喀巴盜用了大乘名、義、自性、差別等四加行言詞名相，亦盜用了四種「如實現觀本識心體所幻化變生之假法所得六識無真正的能取與所取」的名相，亦盜用恆不於六塵起見聞覺知之阿賴耶識識體之真如無我性相等種種名相，再曲解而否定阿賴耶識以後，將「唯本識如來藏阿賴耶識變現一切法，故六識之能取所取皆是幻有而非實，故六識之能取與所取空」等正理法義，偷湯換藥成「唯六識能變現一切法，而六識等名言異體空故能取所取空」，以如是邪見想要摧毀十方諸佛所說之常住心體本識如來藏妙義，公然虛妄建立生滅無常之六識、五蘊為常住不壞法，欲將常住而本無生死的大乘佛法改變為非常住之六識我見法，建立雙身法存在的合法性，已使隨其修學者都落入斷見、常見、惡見之中，於是時時住於見取見中，處處鬥爭而誹謗實證佛法之菩薩而不斷破斥正法，此諸邪見邪行乃是破壞佛法最為嚴重之行爲。為辨明能取所取空之如實義，先舉示彌勒菩薩於《辯中邊論》宣說之中道義，以證明應成派中觀所說全然違背當來下生彌勒尊佛所說正理：

虛妄分別有，於此二都無，此中唯有空，於彼亦有此。

論曰：虛妄分別有者，謂有所取能取分別。於此二都無者，謂即於此虛妄分別，永無所取能取二性。此中唯有

空者，謂虛妄分別中，但有離所取及能取空性。於彼亦有此者，謂即於彼二空性中，亦但有此虛妄分別。

若於此非有，由彼觀爲空，所餘非無故，如實知爲有，若如是者，則能無倒顯示空相。

復次，頌曰：故說一切法，非空非不空，有無及有故，是則契中道。

論曰：一切法者，謂諸有爲及無爲法，虛妄分別名有爲，二取空性名無爲；依前理故，說此一切法非空非不空。由有空性，虛妄分別故說非空；由無所取能取性故，說非不空。有故者，謂有空性，虛妄分別故；無故者，謂無所取能取二性故；及有故者，謂虛妄分別中有空性故，及空性中有虛妄分別故。是則契中道者，謂一切法非一向空，亦非一向不空，如是理趣妙契中道，亦善符順般若等經說一切法非空非有。（註³）

以上乃是世親菩薩根據彌勒菩薩所造《辯中邊論頌》予以釋義之部分論文，茲再略釋論文如下：「虛妄分別有，於此二都無，此中唯有空，於彼亦有此。」釋論：「虛妄分別有」者，指的就是能取與所取而有之能分別與所分別皆是虛妄的，能取與所取都是因爲虛妄分別而被認爲實有。「於此二都無」者，就是於此虛妄之能分別與所分別，永無所取與能取二種體性的實有法性。「此中唯有空」者，就是於虛妄之能分別（能取）與所分別（所取）的無常空之中，顯示決定有一常住法，是

註³ 《大正藏》冊 31，《辯中邊論》卷上，頁 464，中 16-下 7。

能變生所取六塵相及能取之覺知心者，而其自體並無三界有之法性，故說爲空性，即是第八識如來藏。能了別六塵之六識無常故說能取空，被了別之六塵無常故說所取亦空，這個能出生能取的覺知心，能出生所取六塵的法，就稱爲空性，此空性決定是有。「於彼亦有此」者，就是於彼阿賴耶識心體真如空性中，同時也有能取的識陰與所取的六塵。若對虛妄分別能取六塵的六識心及所分別的六塵都知道是緣生法而了知並非真實有，再由彼真實有的阿賴耶識心體觀察其爲能出生能取與所取二法的空性，就能知道能取空與所取空背後所剩下的萬法根源的實相並非是斷滅空無，即能如實了知空性阿賴耶識心體爲真實有，若能如是如實了知的人，則能心無顛倒的顯示出真如空性及一切無相之法。

復次，頌曰：「故說一切法，非空非不空，有無及有故，是則契中道。」釋論曰：「一切法」的意思，指的就是一切有爲法與無爲法，虛妄分別的六識等心皆是有爲，二取所顯示本來必有的空性名爲無爲——由能取空與所取空而顯示離於二取的阿賴耶識真如空性即稱爲無爲；依於前面所說道理的緣故，說攝歸阿賴耶識無爲法的一切法即是「非空非不空」。由於有空性阿賴耶識心體空性，變生出了能取的六識心及所取的六塵相，而有了六識心的虛妄分別而妄說能取與所取是常住法，不是空無；再現觀阿賴耶識心體沒有虛妄分別而沒有能取性及所取性，所以是真實法而說不是不真實的空性。說爲「有」的緣故，是因爲確實有空性阿賴耶識心體，也是由於有虛妄分別而顯示出空性的緣故。是因爲空性的存

在才能有六識心對空性生起虛妄分別，由有六識心的虛妄分別故說阿賴耶識實有；說為「無」的緣故，是說阿賴耶識心體沒有所取六塵的法相，也沒有六識能取的法相，所以說為無；也是由於能取的覺知心及所取的六塵緣生無常的緣故，才說為無。說為「及有的緣故」這一句話，是說於六識對六塵生起虛妄分別的過程中，確實有空性阿賴耶識心體存在及不斷運作的緣故，以及空性阿賴耶識心體中確實容受所生六塵、六識不斷地在繼續著虛妄分別的過程故。「是則契中道」這一句話的意思，是說一切法固然是緣起而性空，但並非一向即是無真實體性之空無，也非一向僅有離能取與所取之不空的空性阿賴耶識心體，如是具足空性心阿賴耶識，也具足無常的能取及所取等三界有，即是以無為法含攝有為法之無倒妙理所顯示出來的意趣，勝妙地契合了不落於常見有、斷見空之中道實相，也是良善地符合而且隨順於般若、唯識等經典所說一切法非空非有的實相正理。

能取與所取所呈現的能分別與所分別，即是六識之能見聞覺知以及六塵相等被見聞覺知之境界事相，而六識與六塵相皆攝屬依他起性之法，乃是緣生之法而無有自體性，即是彌勒菩薩頌中所說之「虛妄分別有」。六識與六塵相皆無真實能取與所取之體性，因為六塵相乃是本識心體藉由所親生之五根與外五塵相觸，如實對現似同外境之內六入相分，是無常而有變異性的，故非實有法，故說所取空；有了所取的六塵境界相等事以後，阿賴耶識心體方能藉意根與六塵為緣而幻生出六識心，方能了別六塵境界相，故六識也是幻生之法，並無常住不壞之

實體法性，故說能取空；這是由六識與六塵自身的依他起性來說能取與所取空，並非由阿賴耶識心自身遠離能取與所取來說二取空，屬於未入大乘見道位菩薩的觀行。內六入、外六入都是依五根之具與不具，或依是否有殘缺而呈現差異性，例如色盲、近視眼、老花眼、重聽者等等，其內眼入或者內耳入相分即因此而呈現差異性，異於正常人。本識心體依五色根所攝入的外六入相分而如實呈現內六入相分境，五根有缺陷故攝入外六塵不正常時，本識即依所攝入之不正常相分而如實變現不正常之內相分，並不因為五根之健全或者不健全而變異其如實顯現內相分之自性；內六入相分境於夜夜眠熟無夢時，由於意根不欲作意使六識現前，故六識即不現前；六識不現前位中，即無能了知六塵之六識，即無此諸境界相，故說六識的見聞覺知性為顯境名言，故說六識心並非實有不壞之常住法，不可說為勝義。內六入相分境，是依業果正報所依止之勝劣六根而有差異性，故內六入相分境亦無有自體性，而是因人、因業各有差異性，是故天人觀水為淨琉璃，人類觀水為水，餓鬼觀河水為流火而不可近。

似能取六塵相之眼等六識，不能獨立於內六入之外，因為六識離於所緣之境界即無有全性可得故——不能外於內六塵境界而獨自存在故；內六塵境無故六識隨無——法塵無故意識隨無——因此六識無有自在性，不能自己存在，要依他法——根與塵——為緣才能存在。六識現起雖與內六入相應而似有所取，然而內六入相分全為本識心體所變現，並非如同外六塵為實有境，故六識心從來不曾觸及外六塵；六識亦是於

根塵觸處由本識心體幻化而有，自不能外於一切種子識阿賴耶識而存在，故非自在心，故無真實常住之自性；六塵與六識都由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中出生，不能外於本識心體的因緣而存在，是依他起相，並無自體性、自在性，因此說六識與六塵相全無真實能取與所取之真實體性，只是似有能取與所取之生滅假象。由本識心體所幻化之六識心來執取本識自己所變現之六塵境，此六塵與六識都無真實自性，而本識自心亦不生起了別六塵之分別性而不對六塵加以了別，故本識及六識心其實都無真實不壞之所得，由無所得故無能取與所取。本識心體具能生現諸法而不了知諸法之體性，不隨於六根、外六塵之變化而有差異性；本識心體所幻化之六識能與六塵相應而有見聞覺知性，故能時時了了分明地了知六塵境，但本識心體一向離見聞覺知而不了別六塵，此真實如如離二取之體性，即是真如空性，這才是上舉彌勒菩薩論文所說的宗旨。

彌勒菩薩說，能虛妄分別的六識心，能反觀有能分別之六識心自己與所分別之六塵相，這能取與所取二法皆無有真實不壞之能取與所取體性，都只是由自心如來藏變生的能取法來攝取自心如來藏所變生的所取法，故是自心取自心，其實並無互相對立的能取與所取，故能取與所取皆空，唯是自心而無外境，方是萬法唯識之正確宗旨。而應成派中觀宗喀巴卻主張離於眼等六識見聞等性，無有異體之能取與所取，意即主張六識見聞等性之能取與所取是真實常住之本住法，無有異於六識之體阿賴耶識存在，與彼等最攀緣、尊崇之慈尊所說完全背道而

馳；由此亦可證明，彼等一切引用彌勒菩薩、無著菩薩、世親菩薩、龍樹菩薩所說之法句，皆僅是利用慈尊等菩薩之名號及法句名相而欲使人信受，卻總是加以扭曲解釋而建立生滅法的意識為常住法，藉此而使雙身法意識、身識境界得以成立，故彼等所說無有絲毫佛法正理可得。六識與六塵相無有真實體性，故是緣起性空之空相法，一向無有自體性，一向無自性空，即非真實佛法；倘若一向無自性空而建立為有自性法，則落於常見有及斷滅空之戲論中，同於外道見，非佛法正見。

能夠聚合眾緣而變現五根及六識心、六塵境者，方是一切緣生法之根本，一切緣生法不可能無因而有故；此一切緣生法之根本即是本識如來藏心體，此本識心體具有本來自在性、本來清淨性、本來自性性、本來涅槃性；此本識心體與自身所變生之蘊處界諸法不即不離，和合似一，方能成就不一亦不異之中道正理，如是中道之觀行方是真正中觀；故蘊處界諸法之無有自體性，亦是由於本識心體之真如勝義無自性性所呈現者（本識心體不對自己之真如勝義加以了知，故依本識自住境界而說勝義無自性性）。本識心體自身之真如法性，無有所變生諸法之依他起性；真如法性亦無有虛妄分別所執之能取所取或我、法等遍計執相，真如法性具有能夠如實依照業緣內容而呈現諸法之圓成實相，故真如法性具非空非不空之真實中道體性，因此彌勒菩薩說一切法非空非不空。一切法不可獨偏於虛妄分別有之能取所取或者人我、法我之無有自體性之無常空，一切法亦不可獨偏於第八阿賴耶識真如無為之真如空性，才是真悟菩薩所悟之中道正理。本識心體之無為真如法性，並非離於虛妄分別之有

爲法而可顯現；虛妄分別而有之有爲法，亦非獨立於無爲性之第八識眞如法性而可存在，然無爲性之眞如法性是由第八識心體所變生之有爲法而俱顯，有爲法則皆由第八識無爲性之眞如法性所含攝方能運爲，故無爲與有爲不一亦不異、不即亦不離，這才是彌勒菩薩所說契合中道之義理。

契合中道之理，必定不能自外於虛妄分別而有之有爲法中安置，必定不能自外於本來無生之第八識無爲法中安置；若外於有爲法蘊處界而覓第八識無爲法者，即名邪見，絕非中道；若否定實有第八識如來藏心體而建立有爲法者，即成無因論外道，則其一切所說皆不能契合中道，何以故？萬法生起之根源、法界之實相，若是建立於虛妄分別而有之無自體性之緣起性空虛相法，則有不定之過失，亦有違背因果律之過失，則有不可知不可證之過失，更有無因而生萬法等種種數之不盡而墮於戲論之過失，則佛法的實證即成爲全無可能，一世精進皆將唐捐其功而自以爲有所證，不免淪墜三惡道中，乃是求升反墮之愚人。

倘若將萬法生起之根源，妄計安置於虛妄分別之意識或六識所攝，即是誤將所生之子法計爲能生之母法，是主張子能生母之愚人，則其所主張能生萬法之眞實體，即是經中世尊所譬喻之石女兒或者兔角法，無有是處。將非常而無眞實不壞性之能取與所取性之生滅法六識，普遍誤計而執爲有眞實能取與所取性常住不壞，完全是墮於圓成實性與依他起相等諸法遍計執中，其所知所見者皆是人我執與法我執等無明煩惱之呈現，尙且不能及於非空與非不空，何有中道之理可契合？如是應成派

中觀而自言最勝妙之中道觀行，無有是處。意識或眼等六識，皆無真如法性之真實與如如體性，何以故？此六識乃依附眾緣而生，並且有生有滅、無常，亦與我見貪瞋癡等雜染法相應，所顯現之體性則是染污所緣境界而非清淨所緣真如境界；純粹是無有自體性、無有真實二取性、無有常住性、無有本來不變之清淨性，完全不符合真如法性之義理。本識如來藏心體本來清淨之涅槃體性，非如眼等六識具有種種無常、無我之無，故說為勝義有，非如眼等六識繫於根塵觸等種種緣之世俗有，故說為空性——空無色質而有其自性；非如眼等六識虛妄分別有而顛倒執為能取與所取真實之虛幻不實，故說為真；非如眼等六識無有常恆性而受境界所影響，是清淨自性恆不變易一味之體性，故說為如。意即本識如來藏心體之真如法性，乃是緣起性空等依他起諸法之本母，依他起諸法的緣起性空體性，是由本識如來藏心體之真如中道體性所含攝，故不可如應成派中觀佛護、月稱、寂天、宗喀巴等人，否定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而說諸法緣起性空即是中道性，不可將眼等六識之虛幻不實無有自體性之「空無」自性，以及眼等六識現前時之「三界有」見聞覺知作用，合為雙具「有」與「無」而稱為中道，已完全墮於虛妄分別有故，都屬於生滅有為法及斷滅空所攝故。（待續）

蒼天有眼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解析
— 密宗喇嘛教的依持典籍與佛教實際之背離

— 郭正益老師 —

(連載十一)

佛陀的教誨——小乘聖者都接受「無餘涅槃」也有個「本住之法」而令阿羅漢身壞命終後的無餘涅槃不至於空無斷滅，方能實證二乘涅槃

所以也可以說，佛陀的教誨很早就已經令瞭解佛法的弟子將這「阿羅漢」與「無餘涅槃」聯結在一起，阿羅漢有常住「法」於「無餘涅槃」中存在，所以才說「漏盡阿羅漢身壞命終之後，還是有法，絕非是更無所有」，只是其中依舊存在的「法」不是三界有中的任何一法。

焰摩迦原本以為他恍然大悟了，他想：「我總算是瞭解了『阿羅漢』就是要滅盡一切法。」然而他卻不曉得可以滅的僅僅是無常虛妄之五蘊諸法，就是這三界有之法；而滅盡的「阿羅漢」還是有一個「本住之法」，一直存在於無餘涅槃之中；不論阿羅漢是否證知此一事實，此法都是「法住法位、法爾如是」，所以「阿羅漢」並不需要找到祂，只要信為實有就行了。

而這本住之法也不理會這「阿羅漢」滅不滅，祂還是此住世「阿羅漢有情」的本住之法，也完全不受到「五蘊阿羅漢取滅」的影響。以「阿羅漢」滅盡之後，唯有「無餘涅槃」；因此這「阿羅漢有情」的「最後存有」，即此「本住之法」，就是最後這僅存的「涅槃實際」！

「涅槃」名為「無生無滅」，這涅槃實際就是沒有生滅；並不是「阿羅漢滅了」之後才有涅槃產生，是本來就有這「涅槃實際」；否則這「涅槃」就是有生之法，將來必定有壞滅之一日。

因此，以涅槃本不因任何法而生，又不因任何法而滅，如是本自不生，又本自寂滅，因此二乘「阿羅漢之滅盡」亦是方便說是「入滅」，於此無漏無爲界中而說歸於「寂滅位」，以此「歸位」而三界有爲法皆爲滅盡的情況下而方便說爲「入無餘依涅槃」；所以法界之中，是有一「不生不滅」的「涅槃寂靜」自住其位，絕對不可說這涅槃實際是因爲阿羅漢滅盡而後出生之法。

所以，這個「不生不滅」的「涅槃實際」本來就是常存的「本住之法」，不因阿羅漢入涅槃或不入涅槃而有所改變；在阿羅漢尚未入滅之前，乃至於這阿羅漢當初於凡夫有學位時，這「本住之法」的「涅槃實際」就如是長恆存在而無有變異。

而此「無餘涅槃」，就是「涅槃實際」，即是此住世有情「阿羅漢」的「本住之法」，即是「阿羅漢」滅了一切三界諸法而不會歸於斷滅的唯一原因，以此無漏無爲界爲此「阿羅漢」無法滅盡之法，因此得說「阿羅漢不是斷滅空無」！

所謂的「阿羅漢的本住之法」，即是一切阿羅漢所自作證的「知如真」的「如」，以阿羅漢確實瞭解修行的最終結果絕非斷滅空無，因此信受佛語而確信「了知」這「如」是「真實」不虛，因此說自證信受此佛語而說「知如真」。

此「如」即是三界有漏、無漏有為法所不能束縛毀壞之法，對於這些不迴心的定性阿羅漢，只能滅盡三界諸法，無法滅這個本住之法；以本住之法具備此「無變異」的「真如體性」，如何能有滅的因緣？再者，阿羅漢自己都無法親證這「本有之法」，更如何說「滅盡此法」？因為連找都找不到，又如何能滅祂呢？

所以，阿羅漢只能信受此法是有，此法是「如」，這永恆的「如」無有變異；因此，「阿羅漢的本住之法」就是「如」，這個法不會隨「三界滅」而滅，不會隨著擁有五蘊身的阿羅漢滅而滅；所以這個「本住之法」不是三界法，因此不在三界之中時，也能依其本來清淨的自性而存在，不會依阿羅漢的五蘊身壞滅或存在而有斷滅、非斷滅可說。

因此應當信受此正理：阿羅漢入無餘涅槃後，若無這個「本住之法」存在，阿羅漢入涅槃就必定成為斷滅空無之法！

因此可知阿羅漢的五蘊滅後，唯有「無餘涅槃」本際獨存，此涅槃本際就是阿羅漢的本住之法，也即是阿羅漢在世的時候，這個本住法就已本自存在，也就是「無餘涅槃」的實際，就是不迴心定性聲聞人無法實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哪裡可說佛法中的「本來常住清淨涅槃」沒有存在於小乘法中呢？只是小乘聖人無法實證罷了。

所以說小乘人雖然不能實證此「本住之法」而契入 如來的甚深意旨，但阿羅漢可是很清楚知道他入無餘涅槃後並沒有斷滅，因為他確實如焰摩迦所說是要滅盡一切三界法——滅盡此世五蘊而且不受後有，但另有一個具有金剛性無法壞滅的「非三界法」是同時存在而無法壞滅的，就是這個涅槃實際的本住之法；這個法是無生無滅之法，這就是他滅盡蘊處界諸法入無餘涅槃以後所僅存之法，而且這個法和無餘涅槃有密切的關係！

因為這個常住之法是阿羅漢所滅不了的，所以入了無餘涅槃以後，卻不是斷滅。至於這個法到底是什麼？定性阿羅漢不想要理解過多，因為他沒有興趣想要來親證這個法，他一心一意地就是想要歸於寂滅。

因此，比對達賴喇嘛對涅槃的見解與正理、聖教，就知道達賴喇嘛是完全地無知，想必連焰摩迦都不願和達賴在一起，因為焰摩迦善根還是比較好，他單單被舍利弗以正見正理訓斥而已，還不需要 如來當面予以斥責，他就已經捨棄自己的大惡見。在被舍利弗尊者教誨的當下，焰摩迦就能實證解脫果，並且從聲聞初果的法眼淨一直到漏盡而證得心解脫¹，然而如是外道根器的達賴喇嘛何年何月才可以捨除這樣的大惡見呢？

**擁護意識心這三界法為永恆，是常見的外道大惡見；
又意圖以自創的名詞而在空無的斷滅大惡見中奔馳
的應成派中觀**

¹《雜阿含經》卷 5：【尊者舍利弗說是法時，焰摩迦比丘遠塵離垢，得法眼淨。……尊者舍利弗說是法時，焰摩迦比丘不起諸漏，心得解脫。】（《大正藏》冊 2，頁 31，中 18-下 13。）

達賴喇嘛又認為「蘊處界」之中，由「意識心」分出的「細分意識」，可以永遠常住不滅，他說：「這意識—最細意識—繼續成為來世的意識或自我。」² 如是惡見否定了 佛陀所說「蘊處界都是虛幻無常」的世俗諦真理，這樣建立「細分意識」常住不滅，正是不折不扣的「常見」外道。

達賴喇嘛如是意圖自創名詞來假冒佛法，以為設立一個新詞語「最細意識」就可躲避過 如來對外道見的譴責，以為這樣就可以規避意識心虛妄、不自在的事實，如是行徑真的是掩耳盜鈴。

達賴施設的「最細意識」既是從意識心中細分出來，當知「最細意識」的體性當然還是「意識」，仍然是意識的一部分，否則如何稱為「意識」？而既然「意識」的範圍比起「最細意識」還大，如何可以將同樣是生滅無常性質的「意識」，從 如來所說的虛妄體性搖身一變，就成為「可以永恆變成來世的自我」？如是每一輩子一直恆常維繫此「意識心的自我」而無法斷除，這就是標準的外道常見！

但這是不知五陰虛妄者的凡夫邪見，若意識是可以從今世去到來世，當然也是從往世來到今世的心，那麼一切人出生時都應該還能記得往世的事情；事實上卻顯然不能，現見一切人出生都不能記得往世的事情，達賴喇嘛自己也一樣不能記得往世的任何事情，這證明意識是依這一世的色陰而生起的，是緣

² 杰瑞米·海華、法蘭西斯可·瓦瑞拉編著，靳文穎譯，《揭開心智的奧秘》，眾生文化（台北），1996.6 初版，頁 277。

起性空之法，當知是不能常住之法。佛世的嗾帝比丘就是誤認這生滅無常的意識可以繼續去到後世繼續存在，可以一直到未來世而永無窮盡地存在，他這樣的邪見被 如來斥責到體無完膚，佛陀給的重責是「愚癡人」³！

佛陀還當場請諸位比丘回答祂所問的問題：「**這當下的意識心會不會去到未來世？**」所有比丘都異口同聲回答：「**不會！**」沒有一位佛世的正見比丘是抱持著達賴這樣的外道常見。但號稱 觀世音菩薩轉世的達賴喇嘛，竟然以如是常見外道的身見公開主張意識常住，無端污辱 觀世音菩薩為常見外道者；達賴喇嘛踩著「常見」的步伐出場，再加上前面達賴所說的「斷見」，是同時具備佛經所斥責的「斷滅空見」與「永恆常見」，這樣的「法王」能不攬鏡自照而自生慚愧嗎？任何人單單是斷見常見兩者具一者，就已經是外道，更何況達賴喇嘛還如是具足兩種外道惡見，唉！如何能說他是學佛之人呢？

在具足「斷常二見」的邪見事實下，讓達賴喇嘛立於進退兩難的處境，請問喇嘛教這樣遠離 佛陀的教誨，早已經不是向著初果前進的學佛人了，乃是往外道邪見染著法去了，這樣具足外道邪見的達賴喇嘛，還可以證得初果乃至於四果嗎？那

³ 《中阿含經》卷 54〈2 大品〉：【爾時，嗾帝比丘雜和哆子生如是惡見：「**我知世尊如是說法，今此識，往生不更異。**」……世尊呵曰：「嗾帝！汝云何知我如是說法？汝從何口聞我如是說法？**汝愚癡人！我不一向說。汝一向說耶？汝愚癡人！**聞諸比丘共訶汝時，應如法答！我今當問諸比丘也……」】（《大正藏》冊 1，頁 766，下 2-頁 767，上 16。）

是絕對不可能！

誰可以隨便授證他人果位呢？佛教的出家法師在作任何發言之前，是不是應該更加地嚴謹審慎，以避免帶給學人錯誤的訊息？也就是不依聖教量的開示未能審慎判斷，而誤將未悟言悟、未證言證的外道凡夫——例如達賴喇嘛——當作實證者來對待，而造成學人盲目跟隨這類外道凡夫學習，結果所學之法永不離三界、永遠無法解脫，這是學佛人最可悲之事，也是盲目推薦的佛門法師應該自省之事——是否已經犯下了幫助外道凡夫誤導眾生的大惡業？

如來在《楞嚴經》嚴肅地告誡一切現在及未來的眾生，如來很明白地說：「如我此說，即如來說；不如此說，即波旬說。」如來要所有出家人遠離一切以姪欲當作修行的外道法，而且身行與心行都必須遠離，出家人哪裡還可以一絲一毫地讚歎譚崔密教的喇嘛呢？

如來爲了此事，在《楞嚴經》上，根據末法即將出現的狀況，而將「殺盜姪妄」順序作了重大的變更，成爲斷「姪」爲首。至於妄語中的「大妄語」，就是僭越佛經裡面的大菩薩名諱，也是僭越佛經裡面的大阿羅漢名諱，說自己是大菩薩再來、大阿羅漢再來。

達賴喇嘛受他人奉承說是「觀世音菩薩的化身」，自己也曾經這樣自以爲是，然而這樣不離凡夫「常見」邪思的人可以說是「阿羅漢」？即使達賴喇嘛覺得「觀世音菩薩的化身」的說法不實，要改口爲「大菩薩座下的學人」？然而這樣的說法

還是需要加以簡擇：真正修學大菩薩法的學人，怎麼可能會來護持及實修姪欲法與常見外道的邪見？

在沒有明確的依據某某人的說法內涵並將 佛的聖言量取來比對下，可以隨便說某某人是「阿羅漢」嗎？而且，世尊說除非這大菩薩、大阿羅漢準備捨壽，才可以說出他的來歷到底是誰；以此開示來比對達賴喇嘛虛擁「觀世音菩薩」名而自重的行爲，是不是有過失呢？又如何說這樣攀附大菩薩名號的人是真正的學佛人呢？難道 觀世音菩薩會是還沒有斷我見的凡夫嗎？

而且，達賴喇嘛所作的還不僅僅是如此而已，他是連 佛陀也要誹謗的人，他說：「『諸佛不獲識』，諸佛都沒有辦法我得到意識的究竟性質，也就是說諸佛去觀察意識在哪裡，也都無能獲得，這就是意識的究竟性質，所以意識本身是幻性的。」⁴ 如來不但已將意識生滅性的本質不斷地講解出來，並且把意識必須依於何法才能出生的真相也爲大家講解清楚了，而且還把意識是藉何緣而從第八識中出生的道理都告訴我們了，並且把二乘聖者所無法實證的第八識告訴我們了，達賴喇嘛竟然可以這樣公然誹謗 如來，認爲 如來沒有辦法瞭解意識心的究竟本質，以如是惡見將親證法界一切諸法實際的 世尊貶抑至如此，請問推崇達賴、推崇密宗的淨空法師：**這樣誹謗 如來的人，可以算是學佛人嗎？這樣知見不清楚而且顯然未斷我**

⁴ 十四世達賴喇嘛著，《菩提心釋論·法界讚講記》，福智之聲（台北），2004.12 二版 1 刷，頁 93。

見的凡夫達賴喇嘛，連聲聞初果都無法證得的達賴喇嘛，真的可以得證阿羅漢果嗎？您是為了什麼緣故而推崇他呢？

達賴喇嘛推崇寂天的想法：「寂天認為，雖然在究竟的情況下，所有事物皆是無實有，而且沒有自性存在，但我們依然可以前後一致、符合邏輯地說達到佛果位的可能性。」⁵ 如是達賴喇嘛與未斷我見的寂天一樣，同以妄想來安立一個空幻不實的境界，而認定這個境界的一切都沒有自身的自體性存在，然後牽強妄說這樣來成佛是「符合邏輯」的，說這樣「達到佛果位」是可能的；達賴、寂天如是以「空無自性」之法來作為成佛的基礎，而以常見外道誤以為常的意識心生生轉生來成就佛果，是想要以只能存在一世的意識比擬《心經》說的第八識所言「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色不異空，空不異色」的空性正理，豈不是癡人妄想？

但《心經》說的第八識如來藏空性空法，不是達賴、寂天所能了知的，達賴、寂天所知所說的無實有、沒有自性的空無之法，完全與佛所說的第八識實相境界背離，他們這樣的說法完全是在誹謗如來；請問淨空法師：這樣誹謗如來佛果的人，哪裡是學佛人？哪裡可以得證阿羅漢？您是為了什麼緣故而公開推崇這種謗佛壞法的常見外道？

試想：當達賴主張一切都沒有自性時，那如何有一個緊密的「邏輯」可以「前後一致」？一切都沒有「自體存在的非無

⁵ 達賴喇嘛著，廖本聖譯，《當光亮照破黑暗：達賴喇嘛講《入菩薩行論》〈智慧品〉》，城邦文化（台北），2008.2 初版 1 刷，頁 101。

常性」時，所建立的邏輯是不能成立的，因為一切都沒有自體存在時就確定是無常性了，怎麼又能狡辯為「非無常性」？當一切都沒有自體存在時，請問達賴主張的「因緣果報」如何能通過去無量劫前？又如何能通現在乃至未來無量劫後？現見法界「因緣果報」是昭昭不爽、無有錯謬的履踐。如果只有三界無常而無一不生不滅的真實法性存在，其結果就會令「因緣果報」無法保有原有的業種，請問只有一切法空無的話，「因緣果報」如何可以成立？

達賴喇嘛推崇寂天的邪見說：「在究竟的情況下，所有事物皆是無實有，而且沒有自性存在」，請問「因緣果報」本身背後無有自性的話，如何安立因果報償等法相的實現？既然沒有確實之自性，就會「有時」有「因緣果報」，「有時」沒有「因緣果報」，那這樣還能說有「因緣果報」嗎？達賴喇嘛這樣因果錯亂、違背邏輯的講法，還能有「前後一致、符合邏輯」可說嗎？

因此，既然達賴喇嘛主張連「因緣果報」自身都無有自性，如何能有業種的儲存、遇緣、生起、作用、報償可說？當三界一切法以及相互之間的緣起都是不能保證自身是否在下一刻還繼續存在的狀況下，在達賴、寂天這樣邪見的主張下，連修行的因果都無法成立，成佛已然變成空中樓閣的戲論，哪裡有成佛的半點可能性呢！請問淨空法師：您看到達賴喇嘛這樣沒有「符合邏輯」的說法，還要說他是阿羅漢嗎？阿羅漢會不依止於如來所說的「因緣果報」的正理嗎？阿羅漢會主張違背如來所說「因緣果報」的歪理嗎？不可能！

達賴喇嘛又說：「佛陀也有我執，這是由『我』的認識而產生的，…這種我是不能、不需要、也無法破除的。」⁶又說：「佛陀的補特伽羅、佛陀的『我』等等，實際上也都是有的。」⁷從達賴喇嘛如此的謬論中，我們認知到在達賴喇嘛的眼中，聖者阿羅漢修證斷除我見我執是不可能的，為何如此說呢？因為連究竟清淨已斷除我執分段生死與異熟性變易生死的 佛陀，達賴喇嘛都要毀謗說 佛陀是沒有斷除「我執」，也不可能斷除「我執」；那麼從如此邪說謬論而推知「解脫證量更遜劣於佛」的阿羅漢就更不可能斷除我見、我執了。達賴喇嘛的如是謬見可能如理嗎？像他這樣公然推翻 佛陀證量的外道，而且是未斷我見而住在常見之中的凡夫，您淨空法師推崇他，又是什麼道理呢？難道您與達賴是同一類人嗎？您是否能就這個質疑公開提出說明以解眾疑？

三藏聖教中，佛皆已授記阿羅漢為斷盡見、思二惑，斷除我見、我執的人天應供，稱為聖者；連距離佛位還很遙遠的聖弟子都已經斷除我見與我執，何況是不世出的無上正等正覺的如來呢！所以達賴喇嘛所言皆是違背 佛的聖教開示，正是誹謗 如來的外道，而且是未斷我見、未證初果的凡夫。

達賴喇嘛自己連我見我執都無力斷除，就誹謗說「如來也有我執」、「這種我是不能、不需要、也無法破除的」，無非

⁶ 參見十四世達賴喇嘛官方國際華文網站，達賴喇嘛之 <http://www.dalailamaworld.com/topic.php?t=107>（2013/6/18 擷取）

⁷ 十四世達賴喇嘛著，《般若與佛道次第—達賴喇嘛二度蒞台開示》，福智之聲（台北），2004.7 二版 1 刷，頁 242。

是想要把 佛陀拉下來與他一樣成爲凡夫。任何一個有基本正見的學佛人都知道，阿羅漢是斷盡我見我執的，佛陀不僅斷除了我見我執，更斷盡一切煩惱障的習氣種子隨眠，更斷盡一切所知障的隨眠，是所有阿羅漢們所不能想像的智慧境界。達賴喇嘛居然誹謗說「如來也有我執」，他自己無法斷我見我執，同時也不肯信受我見我執可以斷盡，因而而來誹謗 如來，說「如來也有我執」，請問這樣的人會是學佛人嗎？

大乘佛教爲何可以允許支持這樣出言誹謗 如來的惡見人達賴喇嘛繼續在佛教中走動呢？請問淨空法師：誹謗 如來的有情將來是不是會下墮三惡道？這樣誹謗 如來的達賴喇嘛他將來的報處是會在哪裡？您還要推崇說他是阿羅漢嗎？阿羅漢可能會誹謗 如來嗎？歷史上有發生過哪一位阿羅漢誹謗過如來呢？

如來指責僭越法王名號的人皆是自取滅亡的大妄語人，如何不下墮地獄？種性如此低劣，成爲魔王眷屬的喇嘛與喇嘛法王，正信佛教徒還能縱容他們肆虐嗎？

一個自稱法王或受他人推拱稱爲法王的人，因爲名聞利養等等因素而默然接受此稱謂，不肯改變「法王」的稱呼名號者，於《楞嚴經》中 佛告誡我們這樣的行爲是「剽竊如來名號」，是大妄語業。佛教裡的出家法師真的以爲目前正在修譚崔密法或正在加以推廣的這些「法王」，真的證得了阿羅漢果嗎？難道可以完全不顧當初自己閱讀《楞嚴經》時，如來對任何「剽竊」如來「法王」名號的眾生，其果報必然會下墮地獄的叮嚀囑咐可以置之不理嗎？

目前的譚崔密教的各大「法王」出世，對於 如來所說的告誡充耳不聞，他們可以這樣橫行的原因，就是來自於今日佛教界出家法師們的縱容！乃至還有大道場告誡出家弟子不要閱讀 佛陀的經典《楞嚴經》、《佛藏經》，是否擺明要與 如來決裂？是否要「一意孤行」來宣揚譚崔姪欲行？

今日台灣許多新出家戒子雖然開始有了少分的反省，但不足以使得這些僧侶走出頂著「妙法」、「快速法」招牌的譚崔速食迷湯。因此隨著各種凡夫「法王」於世界上說法，這群僧侶所面臨的是繼續老實修行，還是最終要走向譚崔教？

即使今日的網路英文已經明說這密教 Tantra 即是印度譚崔之密，以此來代表混入佛教中的密教，甚至說佛教在印度後期的滄桑就是因為這譚崔密教的盛行而導致佛教的衰敗，然而這樣的事實並沒有打動這些台灣僧侶；他們也很熟悉譚崔密教當中的點點滴滴，但他們大多數人並沒有打算將這個世界所公認的事實來公開說給台灣的信眾瞭解。背後的原因究竟是為什麼呢？

如來如是預記達賴等藏密之人的惡行，當知是達賴等喇嘛的「榮幸之至」，因為即使是以前譚崔密教在印度時，都還沒有人會如此蠻幹而自稱是「法王」；大家都知道「法王」是佛的稱號，他們不會在《楞嚴經》還在印度流傳時，就公然稱呼自己是「法王」而符合《楞嚴經》所破斥的說法，因為這樣的結果，不就曝露自己正是佛經所說的魔民的身分嗎？

然而西藏從「喇嘛」的稱號為中文的「上人」開始，就已經不知道這是個僭越的禁忌，又因為喇嘛們從邪教導中直接認

定自己「即身成佛」是顛撲不破的事實，因此想：譚崔密教之古來的祖師們實在是「太謙虛了」，還是我們「有氣魄」，就乾脆直接說「我們是法王」！

然而喇嘛們的「即身成佛」卻是這佛法世界中最荒唐的鬧劇，這些喇嘛們及迷信者，他們似乎也不在乎《楞嚴經》的任何說法；喇嘛們依然故我地大肆吹噓自己是「法王、上人」，居然還有很多佛教的法師跟著起鬨，愚癡地大力推崇達賴等藏密譚崔修行者；還是這些密教喇嘛及推崇者都已經自封為「佛」而將 如來的聖教典籍擺在一邊，因而完全不清楚《楞嚴經》中預記及破斥藏密的說法呢？

不過藏密喇嘛及推崇者是否不認真閱讀典籍的這一點，也不再那麼重要了，因為藏傳密教這麼多的「喇嘛」和「法王」也不可能將這自己的「敬稱」拿掉，這也表明了西藏喇嘛是百分之一百而且公然公開接受 佛陀在《楞嚴經》中對邪淫法的破斥，表明自己的原來身分就是 佛陀所說的魔子魔孫，自己的這一生就是如假包換的魔比丘。

密宗所有喇嘛都不知道「法王」就是僭越 佛陀聖號，卻說自己是瞭解佛法的人；台灣、大陸佛教法師們也一樣不知道，被密宗喇嘛們誤導了還信以為真，繼續跟著西藏喇嘛從學，真是不可思議！難道大家都不知道 佛陀在《楞嚴經》所說的嚴重果報嗎？是看不起 佛陀？或是在佛學院聽了幾堂課而信受「大乘非佛說」的邪見，就已經將 佛陀當作是歷史上的一般「宗教師」？認為對於「宗教師」的話、對於經典上的聖教開示，只要聽聽就好，不必太過認真？是不是如此呢？

這些信受密宗邪見的出家法師們，您們難道不知道跟著稱呼這些喇嘛為「法王」時，自己就已經是歸依外道，就已經是辜負身上的沙門袈裟嗎？難道不知道自己跟著稱呼藏密喇嘛是「法王」的同時，就是已經抵觸 如來的正教誨嗎？更何況是歸依於密宗喇嘛外道，僧寶的戒體、菩薩戒體早已因此而盪然無存，再也不是佛門僧寶的身分了！

如是盲從跟學西藏密宗的人是完全不相信世間有諸佛菩薩嗎？是不相信有護法菩薩嗎？當知這世間之理都尚且要「名實相符」，何況是殊勝的出世間法呢！哪裡可以沒有 如來的殊勝十力、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就可以任由這些譚崔密教的藏密喇嘛配戴「法王」的名諱，到處招搖撞騙而縱容這些「假法王」滿天飛舞呢？

如來又說妄稱自己是「上人」的修行人，很快就會受到業報的誅滅；然而西藏喇嘛的每一位卻都是以「上人」自居，因為「喇嘛」的字義就是「上人」；如此根據佛語，滿山遍野的「喇嘛上人」們很快都會受到其重無比的果報，唉！到底是何種因緣？使這個地區的眾生會有如此的殷重業報呢？

大妄語者努力以言詞來倡說自己的修證如何殊勝，但是從所有喇嘛一直到台灣的學密法師們，如果連識陰的定義都不懂，連自己意識心藉根塵為緣而生的體性都不能正確了知，對於意識心的「五遍行、五別境」的心所法，也都沒有如實地觀察過，也不知道五蘊的生起次第，如是懵懵懂懂，對於此中的境界差別也都是含糊不清，如是者尚且無法生起小乘者斷我見的前方便，連初果向都無法證得，初果也就別提了！佛菩提道

的開悟明心，對他們而言就更是不可思議境界了。像這樣的人如何宣稱自己有修有證？當他們有一天知道實情時，如何敢再宣稱自己是「上人」——喇嘛？又如何敢再宣稱自己是「法王」？只怕他們知道實情以後連晚上睡覺都不安穩了，佛門裡的出家人卻還愚癡地迷信他們的狂妄標榜，出家學得實相般若及解脫道的智慧又到哪裡去了？

世間人不清楚護法龍天最爲厭惡這樣虛偽之人，因此不再護持，任其隨業流轉，多數大妄語者因此便無「現世輕報」，不知如是理者引以爲快意，卻不知無有現世之輕報者必有來生取諸惡業之極重苦果！

當知：如果這修學的果位可以隨便稱呼「證得」而無有重報，佛陀怎麼會如是苦口婆心來囑咐「千萬不要犯下此『未證言證、未得言得』的過失」呢？當信：佛陀從來都是實語者、不誑語者。有此過失者，應當今生懺悔求免來世重報！從學者過失雖輕，豈能無免於惡道之牽纏；是應速求懺悔，以免無常到來而悔之莫及！

如來斥責那些貪食肉味的比丘喇嘛就是羅剎惡鬼

如來說：

我滅度之後，於末法之中，有許多這樣的神鬼充斥於此世間，自己說道：「食肉，可以得證菩提路」，阿難！我（度眾早期）開緣令比丘來食用五種的淨肉，然而這些肉，都是我以不可思議的神力化現所生，本來就沒有有情的命根。你們婆羅門教的業報之地，多所蒸濕，又加

以沙石，因此青菜草根難以出生，所以我以大悲的神力來加持，因為大慈悲而所化現的這些牲畜，因此假名稱之為肉，讓你們得到這味道。

怎麼能說如來我示現滅度了之後，還可以把吞食眾生肉的比丘稱之為釋子？你們應當知道，這樣食肉的人，縱使他可以心裡開解一些佛法知見，看似如同證得三摩地，我說他們還是大羅剎，從此世界命終，必定沉淪於生死苦海，這不是佛弟子啊！如是之人，相殺相吞相食，永遠都沒有一個終了時刻，如何可說這樣的人得出三界生死呢？⁸

佛陀說有情眾生都是貪求長壽而畏懼死亡，冀求能長生不死，總是非常寶愛自己的身體與生命，但今日西藏喇嘛卻違背眾生的意願，行殺戮之法，食噉眾生的肉以求增強性交的能力，對於他人的質疑，卻謊說唸咒可以超度眾生得證菩提，毫不在意眾生之痛楚與恐懼，如是者毫無學佛人的基本的慈悲心念，如何超度眾生？

就如同羅剎、夜叉、修羅、惡鬼、惡魔吃人時，口中還說

⁸《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6：【我滅度後，末法之中多此神鬼熾盛世間，自言食肉得菩提路。阿難！我令比丘食五淨肉，此肉皆我神力化生，本無命根；汝娑羅門地多蒸濕，加以沙石，草菜不生，我以大悲神力所加，因大慈悲假名為肉，汝得其味；奈何如來滅度之後，食眾生肉，名為釋子？汝等當知：是食肉人縱得心開似三摩地，皆大羅剎，報終必沈生死苦海，非佛弟子。如是之人相殺相吞，相食未已，云何是人得出三界？】（《大正藏》冊 19，頁 132，上 8-17）

這樣喫眾生肉是為眾生好，目的是消除其往世所造的惡業，讓眾生能快速得度而得解脫，以這樣的說詞自圓其說，而不反省自己的愚癡行為，不但佔得了眾生的便宜還賣乖，這樣的行徑會是真正的學佛人嗎？

如是者誑說：「唸誦咒語可以用來超度這些被吃的眾生；因此要求即將被當作餐點吃進肚子裡的有情安心，不要因為被吃而生起罣礙，當你死亡被吃進肚子時，就會因為咒語的作用加持而得到殊勝的回報，而被吃掉的眾生會因為這個回報而得到解脫。」如果你是在現場將被宰殺的有情，會真的相信他們的說詞而乖乖地受死嗎？

依這個邏輯，筆者要請問這些吃肉喝酒的喇嘛們：如今已證明人間真的有許多實證佛菩提的菩薩了，這些菩薩們確實親證第八識如來藏有佛菩提的證量了；你們願意自殺或被殺而託人在自己死後割下身肉來請求證悟的菩薩們吃下嗎？你們又如何證明被吃掉的自己可以藉證悟的菩薩們吃下以後就可以得解脫而不必修行？唸了那些咒而被吃下肚以後如何證明確實已得解脫？如果自己都無法實行，如果實行以後依舊不能證實已得解脫，又如何能要求畜生道有情信受而心甘情願被你們殺來吃掉？

佛說修菩薩行，必須先修習慈心悲心，一切有情身肉皆不得食；因為每位有情都有各自為尊的如來藏，平等平等，都依此如來藏為因，將來才可以成就佛果；因此我們怎麼可以毫無顧忌，這樣一口接著一口來吃「未來佛」的肉？自從教授大乘法的第二轉法輪時期以後，佛陀說一切有情的肉都不可吃，並

且大聲疾呼：「只要是一直吃眾生肉的人，就是大羅刹。」

然而，當藏密這群喇嘛大快朵頤眾生肉時，他們對佛陀的話是從不信受的，因為他們以譚崔密教所施設的外道三昧耶戒來當作擋箭牌，只要他們喜歡，「殺盜淫妄酒」樣樣都可以來；作這些惡事的喇嘛們心中也都沒有覺知任何的過失，所以這小小的喫肉對他們來說真的是何足道哉！因此佛陀說的「慈悲眾生」、「禁止喫肉」，對他們來說就是充耳不聞，再也不重要了。

因此，你還相信你的台灣師父袒護西藏喇嘛的種種說法嗎？喇嘛不知道何謂「超度」，被密宗取自外道的不實超度邪見所惑，如何稱為有智慧之人？假設那些密宗超度的咒語真的有用（當然是無用的，這只是假設），被喇嘛吃下肚子的眾生，各個痛苦難受；甚至許多執取性很重的眾生，必須要在牠的肉盡被吃去以後，方得捨去色身的執取；因此當喇嘛生吞活剝最新鮮的生肉時，眾生如同生龜脫殼一般，不斷地領受骨肉分離的凌遲之苦，這時苦痛難熬，如何能心開意解而被「超度」？

喇嘛連超度的對象要如何生起正確的知見、覺受、作意，都不知道，又不清楚如何以佛道的正確方法來攝受眾生，更不清楚被他們吃掉的眾生將會被超度到哪裡、為何能被超度，這些超度的正知見都付之闕如，卻只是想「我把牠們吃了，就可以超度牠們」，真是一廂情願的妄想。這種無知的謊言，傳統佛教中的法師們竟然還有人會迷信，跟著說喇嘛嘴巴唸唸咒，超度就可以完成！

佛陀眼中的「羅刹異族」——喇嘛們——以身作則，努力地喫肉，未來單單因此直接和間接殺害有情所要兌現的業果就已經難以償還了，更別說還有更多引生未來世三惡道的慘痛正報等在前頭；如是者於生死中，自顧尚且不暇，如何有力量能超度眾生呢？

佛陀說一切有情無始劫來都作過我們的父母，然而對於喇嘛來說，吃掉任何一位有情也是稀鬆平常，即使他們在胎昧中而吃掉他們過去生的父母，他們也不知道；就算他們知道，想來也不會覺得有何不對。

佛陀說我們應當視一切眾生如同自己的親生小孩，不要貪圖自己的口腹之慾而食用眾生肉；求證解脫道的比丘們，即使只是食用一般的食物，尚且要作食子想，所以 佛陀說：「這就好像是一對夫婦帶著小孩要度過曠野，最後糧食都沒有了，這對夫婦只好痛苦地吃下自己的親生骨肉，根本只是爲了苟延殘喘性命於人間，心中哪裡能夠產生享用肉味之想？哪裡有半點的美味之想呢！」⁹ 更何況出家後的喇嘛竟然常常要吃眾生肉。

⁹ 《雜阿含經》卷 15：【「云何比丘觀察搏食？譬如有夫婦二人，唯有一子，愛念將養，欲度曠野嶮道難處，糧食乏盡，飢餓困極，計無濟理，作是議言：『正有一子，極所愛念，若食其肉，可得度難，莫令在此三人俱死。』作是計已，即殺其子，含悲垂淚，強食其肉，得度曠野，云何？比丘！彼人夫婦共食子肉，寧取其味，貪嗜美樂與不？」答曰：「不也！世尊！」……佛告比丘：「凡食搏食，當如是觀；如是觀者，搏食斷知；搏食斷知己，於五欲功德貪愛則斷；五欲功德貪愛斷者，我不見彼多聞聖弟子於五欲功德上有一結使而不斷者，有一結繫故，則還生此世。」】（《大正藏》冊 2，頁 102，中 21-下 6）佛陀說明了對

佛陀要大眾弟子以禪悅為食，因此對於四種食物的貪著必須捨棄，其中第一種最粗重的食物就是搏食，搏食的貪著讓眾生繫縛在欲界之中，菩薩行者對於欲界搏食的看法，應該想自己因為長養色身道器的關係，不得不取食一般的欲界搏食，如是連一般的食物都不貪愛，哪裡還要貪愛這殺害眾生而得到的肉味呢？

喇嘛們恢復了婆羅門教的肉類血腥祭祀，有時更規定要用生鮮的血液，這連我們民間傳統都知道祭祀要改作鮮花素果，連帝釋玉皇大帝都是不吃葷腥的，因為天人都是離開血腥臭穢的食物，天上也沒有飼養豬、雞、鴨，天上也沒有任何天人願意吃臭穢的肉類，也沒有天人願意殺生，也就沒有肉攤子，哪裡有肉可喫？

所以只有來到喇嘛法會的鬼神，才會歡喜酒肉滿桌，真正的天神是不欣樂於人間的肉食，也不求於人間的供養，因為天界殊勝的妙饌飲食根本不是人間粗糙的飲食可以比擬於萬一，哪裡會有真正的天人願意來受用這些下劣的飲食呢！當知諸佛菩薩現身於法會，是因為行者遠離對眾生肉的執取與殺害物種之心，如法齋戒持身，如是修身修心修戒修慧，因此，諸佛菩薩前來放光加持；倘若是喇嘛舉辦的法會，真的是生靈塗

於搏食的貪愛，於修行人處，應當作此是取食自己的兒子，可是為了要強度這生死大海，勉強受用此食。若是能夠如是於受用上，作如是的思惟確認，最後終於可以斷除對搏食的貪愛，因此便會斷除對五欲的貪愛，若有聲聞正見成就初果者，則藉此搏食而對於五欲的次第觀察，則可以不用再生到此欲界。

炭，與諸佛菩薩的悲心背道而馳，諸佛菩薩咸皆遠離，如何可能不感召嗜好殺害有情而啖食其肉的鬼神出現呢？

然而參加這樣藏密法會的人不瞭解這個道理，本來來法會的目的是要祈福，或是要祈求延長自己或家人朋友的壽命，但卻因為這些譚崔喇嘛的邪見教導而要先宰殺有情，以殺害眾生的兇事來向鬼神作祈求善果，不僅與鬼神打交道，也將自己的快樂建立在眾生的痛苦上；以祈福本是吉祥之事，這樣與理絕無相稱的動機與兇殺的行爲，如何可以正對因果？如何可以讓被宰殺的畜生，不生起未來世必要冤害報復之心呢？

喇嘛認爲「唸誦咒語可以用來超度這些被吃進肚子裡的眾生」，「就算」真有這樣的大威德力、大慈悲心，這些喇嘛爲何只有吃那些雞鴨魚肉等畜生，而對這些畜生生起大慈悲心，但是卻不說服自己的親人也被自己吃掉而得超度呢？難道對於自己的親人不需要施以大慈悲心嗎？

又天下的蟲蟻、糞坑中的蛆，如有情多有長劫未出此報身，爲何喇嘛每日不好好發起悲心而來品嚐這些蟲蟻與大便中的蛆而來超度牠們呢？

又這些從學的弟子這樣對藏密喇嘛敬稱爲「活佛」而忠心耿耿，爲何喇嘛們不發起悲心來吃掉眾弟子而讓他們可以馬上離苦而得度呢？

因此可以知道，喇嘛吃肉可以超度的說法，乃是虛妄語、欺誑語。更何況如果喇嘛唸誦咒語的大威德力真是廣大無邊，還需要多此一舉而要先吃掉畜生肉才能開始唸咒來超度對方

嗎？顯然喇嘛所說的超度大威德力乃是誑語、妄語。

一切物種的色身於其死去之後，已經是「屍體」，予以切割，都成爲「屍塊」；這時若這有情還尚未投胎，或尚未直下受報之處，就是這現起神識的「中陰」，因此要超度的是這「有情」此時現起的「中陰身」，哪裡是忙著大快朵頤這「中陰身」生前的「屍體」、「屍塊」呢？這種假超度顯見如此無理！要攝受的是牠們的中陰身，和這「屍體、屍塊」有何關係？甚至還將這屍塊吃得津津有味，請問當這「中陰身有情」看見這樣的情況時，如何不生晦氣、悶氣、怨氣？如何不將這生死冤仇一併記在這參與密宗法會的大眾的頭上？

所以，「超度是假，喫肉是實」；然而卻還有佛教法師相信如是喇嘛有超度的法力，因此容許這些譚崔密教外道在佛門中到處吃香的、喝辣的，將血肉紊亂瀆穢佛殿，到處諷誦這些譚崔密教的外道咒語，只能說這是末法時期的末法眾生了，處處所見皆是「虧負袈裟」侵損法事！

有人說：「當初在印度時，佛教出家人是到處托鉢，只要有人給他肉食，這些佛弟子會一股腦兒，全都吃進去肚子裡。」然而，佛陀在《大般涅槃經》說得很清楚：「前去托鉢時，要觀察所得到食物的內容，**如果其中有肉，必須先挑出來，予以丟棄**，其他剩下的菜餚必須再用水清洗，然後再聞一聞，確定都沒有肉味了，才能夠飲食取用。」¹⁰

¹⁰ 《大般涅槃經》卷4〈4 如來性品〉：【爾時，迦葉復白佛言：「世尊，諸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因他而活，若乞食時，得雜肉食，

所以，肉是不能吃的，如果還有肉味，就還要繼續清洗，否則即使僅僅吃到一點點的肉味，還是有罪過；所以當知：沾上肉味的菜餚尚且不能夠吃，何況本身就是肉！哪裡能夠食用呢！

那有人可能會問：「那如果在乞食時，有的人就是拿一大堆的肉給我，我也沒有辦法啊！」別擔心，佛陀針對這個情形，已經先說了：「如果肉類過多，就不能接受，不能受鉢。」¹¹

所以不是將鉢器擺出來，眾生給什麼就吃什麼，佛陀很早就已經為我們制定了「鉢食之法」。

如來斥責那些喜愛自稱已證得多麼殊勝的大小乘果，乃至於已成法王成佛的無上道，這樣的人就是未來會招致三塗果報的愚癡凡夫，而喇嘛們就是 如來所斥的這類惡業凡夫啊！
(待續)

云何得食應清淨法？」佛言：「迦葉！當以水洗，令與肉別，然後乃食。若其食器為肉所污，但使無味，聽用無罪。」】（《大正藏》冊 12，頁 386，下 5-10）

¹¹ 《大般涅槃經》卷 4〈4 如來性品〉：「若見食中多有肉者，則不應受。一切現肉悉不應食，食者得罪。」（同上註，下 10-11）

廣論之平議

—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

(連載五十四)

第二目 得身心輕安

《廣論》382頁說：

若爾，未生輕安以前，此三摩地何地攝耶？答：此三摩地欲界地攝，三界九地隨一所攝，而非第一靜慮近分以上定故。又得近分，決定已得奢摩他故，於欲地中雖有如此勝三摩地，然仍說是非等引地；而不立為等引地者，以非無悔歡喜妙樂輕安所引故。如本地分云：「何故唯於此等名等引地，非於欲界心一境性，謂此等定，是由無悔歡喜輕安妙樂所引，欲界不爾，非欲界中於法全無審正觀察。」由是因緣未得輕安，雖三摩地不須一類依止正念，能無分別心任運轉，復能合糝行住坐臥一切威儀，然是欲界心一境性，應當了知不能立為真奢摩他。

《瑜伽師地論》〈本地分〉原文則是：

云何安立？謂唯此等，名等引地，非於欲界心一境性。由此定等無悔、歡、喜、安、樂所引，欲界不爾；非欲界中，於法全無審正觀察。復次初靜慮中，說離生喜，由證住此斷除五法：謂欲所引喜、欲所引憂、不善所引喜、不善所引憂、不善所引捨。又於五法修習圓滿：謂歡、喜、安、樂及三摩地。

所謂等引，譬如說，於欲界定中的心一境性再用功加行，令能引生初禪等至位定境；如是以平等心引發初禪的加行過程，謂之等引；餘如引生二禪、三禪、四禪等至位的加行，均謂之等引，意謂平等引入勝定地的加行，又稱三摩呬多。學人若能入初禪等引地，必定有其必備之條件。聖 彌勒菩薩說要斷除以下五法：

- 一、欲所引喜：於欲界妙五欲憶念歡喜。
- 二、欲所引憂：於妙五欲求不得或得而復失，多生憂惱。
- 三、不善所引喜：謂殺等不善業引生喜樂。
- 四、不善所引憂：謂殺等不善業所引生憂惱。
- 五、不善所引捨：謂如見殺等忍而不阻止，或如不善現前轉時，發起中庸非苦樂受等等。

由於斷除以上五法而生起歡、喜、安、樂及三摩地。歡者：謂於欲界地所修淨行，以無悔為先，欣慰意悅；喜者：謂已善巧方便修淨行，心欣喜踊躍；安者：謂離粗重，身心得調適；樂

者：謂心得調適已，便得身心無損害樂及解脫欲界繫縛之樂；
 三摩地者：謂於所緣審正觀察心一境性。上說斷除欲界五法，
 而引生初禪五支功德：歡、喜、安、樂、定，謂之等引地，學
 人得等引地後，若得真實滅除五蓋及具足未到地定後，持續等
 引位的加行，必定發起初禪善根而趣入初禪等至位。

而《廣論》依於〈本地分〉所說，大意是說：「未生輕安
 前為欲界攝，不含等引地，因得等引必定得奢摩他故；雖然
 欲界定有心一境性，但非無悔、歡、喜、輕安、妙樂所引故。」
 然而宗喀巴所說的等至位是與明妃行雙身修時，雙方同時達到
 性高潮而謂之等至；因此要達等至，必定先有等引，意為從交
 合中的男女雙方妙樂平等引生，是由雙身法中的無悔、歡、喜、
 輕安、妙樂所引發，也就是運用種種交合的方便善巧來引發雙
 方俱有的平等樂受，與禪定的等引意涵全然相異。其中的無
 悔，於《略論釋》中解釋為努力不懈，由此五法引生假藏傳佛
 教——密宗的「三摩地」，其實是宗喀巴說的雌雄等至：是男
 女雙方同時而平等的同樣住於性高潮中，共同觀察樂受是空
 性、領納樂受的覺知心意識也是空性，名為樂空不二的假藏傳
 佛教——密宗三摩地，這與真藏傳佛教覺囊派的他空見如來藏
 妙法及四禪八定修法截然互異。但《廣論》此三摩地只能說是
 男女根的樂觸境界，非是欲界的三摩地（欲界定），也達不到初
 禪前的未到地定，更非聖教所言的初禪善根發。這其實是以世
 俗房中術來取代禪定止觀的修證，取代般若智定的修證。密宗
 四大派的教法全都是如此，都以外道法套上佛法及世間禪定的
 名詞，欺騙佛弟子為佛法，近代還自稱為藏傳佛教，其實都是

仿冒佛教正法的大騙局，因此稱為假藏傳佛教，以區別真藏傳佛教覺囊巴。

《廣論》382～384 頁說：

若爾，云何能得輕安？得輕安已，云何而能成奢摩他？答：應知輕安如《集論》云：「云何輕安？謂止息身心粗重，身心堪能性，除遣一切障礙為業。」……如是身心圓滿堪能，是從初得三摩地時，便有微劣少分現起，次漸增長，至於最後而成輕安，心一境性妙奢摩他。又初微時難可覺了，後乃易知，如〈聲聞地〉云：「先發如是正加行時，若心輕安若身輕安，身心調柔微細而轉，難可覺了。」又云：「即前所有心一境性，身心輕安漸更增長，由此因果輾轉道理，而能引發強盛易了心一境性身心輕安。」將發如是眾相圓滿易了輕安所有前相，謂勤修定補特伽羅，於其頂上似重而起，然其重相非不安樂。此生無間，即能遠離障礙樂斷諸煩惱品心粗重性，即先生起能對治彼心輕安性。如〈聲聞地〉云：「若於爾時不久當起強盛易了心一境性身心輕安，所有前相，於其頂上似重而起非損惱相，此起無間能障樂斷諸煩惱品心粗重性皆得除滅，能對治彼心調柔性心輕安性皆得生起。」次依內心調柔輕安生起力故，有能引發身輕安因風入身中，由此風大徧全身分，身粗重性皆得遠離，諸能對治身粗重性，身輕安性即能生起。此亦由其調柔風力，徧一切身狀似滿溢。如〈聲聞地〉云：「由此生故有能隨順起身輕安，諸風大種來入身中，由此大

種於身轉時，能障樂斷諸煩惱品身粗重性，皆得遣除。能對治彼身輕安性，徧滿身中狀如滿溢。」

此身輕安最初生時，由風力故身中現起最極安樂，由此因緣心中喜樂轉更勝妙，輕安初勢漸趣微細，然非輕安一切永盡，是初強盛太動其心，彼漸退已，如影隨形有妙輕安無諸散動與三摩地隨順而起。心踊躍性亦漸退減，心於所緣堅固而住，遠離喜動不寂靜性乃為獲得正奢摩他。〈聲聞地〉云：「彼初起時，令心踊躍令心悅豫，歡喜俱行令心喜樂，所緣境界於心中現，從此已後彼初所起輕安勢力漸漸舒緩，有妙輕安隨身而轉，心踊躍性漸次退減，由奢摩他所攝持故，心於所緣相寂靜轉。」如是生已或名得奢摩他，或名有作意，始得墮在有作意數。以得第一靜慮近分所攝正奢摩他，乃得定地最下作意故。如〈聲聞地〉云：「從是已後，其初發業修瑜伽師名有作意，始得墮在有作意數。何以故？由此最初獲得色界定地所攝少作意故，由此因緣名有作意。」言定地者是上二界地之異名。

《廣論》中這一大段文字，是說如何得身心輕安及成就奢摩他的過程。宗喀巴於文中大量引用根本論〈聲聞地〉的內容，〈聲聞地〉中如此說，宗喀巴即如此說；然依文解義已有三世佛怨之過，何況宗喀巴的意思，其實都是以雙身法的內容來取代根本論〈聲聞地〉中所說的正教誨、正修行之內容，破法之甚，無過此者。蓋身心輕安的修證過程，不是依於語言文字所描述而閱讀、解說或抄寫便能成就，必須親身實修實證，並於修證

過程中，深入觀察體會此有境界相的身心輕安覺受，絕不能只是拾人牙慧人云亦云也。當然這也怪不得宗喀巴，因其自身未有身心輕安經驗，不能敘述自己親身所體驗之真實狀況，只好截取大論所說，套在雙身法的境界中隨文敷演一翻。

不錯！身心輕安心一境性的修證過程，正如〈聲聞地〉中所說。當學者初學禪定，必先壓伏五蓋。五蓋者謂貪欲、瞋恚、掉舉惡作、昏沉睡眠、疑等五種蓋障，眾生無始以來即爲此五種習氣所遮障而不能脫離欲界的繫縛、不能發起色界定，故五蓋又稱爲性障。號稱「大師」的宗喀巴卻不知此理，若依其論文中的文字所表示的意義來說，他以爲住在淫樂境界中不昏沉、不掉舉，即能得四禪八定，是故《廣論》奢摩他所說，都是要學人斷除沉掉，其實斷除雙身法中的沉掉，永遠都還是欲界中的淫樂境界，與四禪八定的修證完全不相涉。假使他離開雙身法而開始靜坐，縱使真的斷除沉掉了，也只是伏除五蓋中之少分；而更離譜者是，要以觀想雙身佛像交合受樂作爲斷沉掉之方法。以宗喀巴的立場來說，喇嘛教導信徒觀想佛像是別有心機的，都是爲了方便誘引學人墮入「密法」以後可以隨召隨到故；然而以修正觀的立場來說，有形相的觀想只會障定，散亂心熾盛故。是故修學禪定者，必先從修除障礙禪定的根本因，也就是以性障的壓伏爲入手處，其中的首要即是斷絕對淫樂的貪愛，絕不能如宗喀巴說的以觀想男女性交的佛像入手，修學禪定者對此都應該了知。

而宗喀巴這一段論文的真義是隱說雙身法的意思，以及把根本論中的文義曲解爲雙身法的樂空雙運行爲，這是修學

《廣論》的人所應該了知的；否則學到最後真修止觀時，墮入雙身法中毀壞法身慧命可就沉迷難返了。宗喀巴說，這個身體上的輕安最初生起時，由於色身中出現了最強烈的輕安與快樂，由這個因緣而使得心中的喜樂轉變為更勝妙了，由於樂受已趨平緩的緣故而使身體輕安剛開始時的勢力漸漸趨向微細；但不是輕安與樂受一切永盡，而是剛到達性高潮時非常強盛而使意識太過於浮動；等到性高潮漸漸的消退了一些以後，就會如影隨形的有了微妙輕安而沒有種種散動的狀況，雌雄等至的三昧亦隨順而生起。於是覺知心踊躍的自性也跟著漸漸退減，覺知心就於此時的樂空不二所緣境界中，保持金剛杵的堅固而繼續安住於其中，遠離性高潮的大喜浮動的不寂靜性，這便是獲得假藏傳佛教——密宗「成佛」境界的正三摩地之真正意涵。

宗喀巴接著又說，如同〈聲聞地〉中所說：「那個定境初生起時，使得覺知心很踊躍而使得心中很歡悅快樂，歡喜是同時出現而存在的使得覺知心很喜樂，所緣的定中境界於心中顯現了；從此時以後，剛證得三昧等至時生起的輕安勢力，漸漸的發覺開始習慣而使強烈的歡喜心舒緩下來，接著就有勝妙的輕安隨著色身而運轉，心中對於已證禪定的踊躍性也一次又一次的退減，這是由於安止於禪定的止所攝持的緣故，所以覺知心意識對於所緣的定中境相就可以寂靜的安住而繼續保持著。」像是這樣生起禪定等至境界以後，就名為已經證得止，或者又名為有等至作意了，才可以認為是已經獲得等至作意中的人了。由於已經證得第一喜等至而屬於近分

所攝的正止，是已得四種等至境界中的最下作意的緣故。（假藏傳佛教——密宗說雌雄等至有四個定境：初喜、二喜、三喜、四喜。）

然而這只是宗喀巴無知而隨著天竺密教及其祖師的妄想，以彼等一貫偷天換日的手段，仿效世間禪定有初禪到四禪的四種定境，而說為雙身法的性高潮分為四個樂受強度的四喜；其實根本就不是真正的禪定止觀修證，而是以邪淫的外道法來取代佛門中以及正修世間禪定的外道都要修學的初禪至四禪的修證。真正探究起來，宗喀巴對於假藏傳佛教——密宗——是以外道雙身法的樂受四個層次，來取代初禪到四禪的實證，其實他自己也不知道，因為他心中真的認為初喜到四喜的實證就是初禪到四禪的實證。所以，他才會公然地在菩提道與密宗道的二部《廣論》中，這樣傳授「佛法」實證的禪定止觀理論與行門。

然而真實初禪到四禪正定的修證過程，絕非如宗喀巴所說男女兩根交合之四喜過程和境界。學者如果要證得初禪善根，第一要件就是消伏性障，尤其是要斷男女愛欲貪；如果同於左道密宗（假藏傳佛教）迷於男女性愛，是絕對不可能證得初禪正定的，二禪以上正定更別提了。且不說左道密宗（假藏傳佛教）學人都不能證得初禪正定，以目前海峽兩岸修學禪定者而言，雖然所學不是如假藏傳佛教密宗的雙身法，但是卻不知道應從日常生活當中消伏性障，而迷於以盤腿打坐方式來追求一念不生，以至就算他雙腿都坐斷了，還是不能得初禪正定，這是因為忽略了最根本的問題，如同彌勒菩薩之教示：「如是所有初修業者，蒙正教誨修正行時，安住熾然正知具念，調伏一切

世間貪憂。」¹ 沒有尋求真善知識的正確教導，不懂得調伏欲界世間的貪憂（伏除五蓋）而盲修瞎練的緣故。

所以，正信的佛弟子應知，性障的消伏（伏除五蓋）對定力的增長與修證有莫大的關係。性障的消伏與定力的實證及增進，兩者相輔相成；性障減則定力增，定力增則能除更微細的性障。所以智者大師才會說性障不除，初禪永不現前，如云：【若初習禪，破於事障，發欲界定；破於性障，即發色定。故云事障未來，性障根本；性障若除，初禪法起。】² 以末學實證初禪的經驗，的確是如智者大師所說。

什麼是性障？如前說，無始以來的習氣中，有五種會遮蓋我們禪定修證的障礙，因此性障又稱五蓋。依《瑜伽師地論》卷 89 說：

- 一．為在家諸欲境界漂淪故，違背聖教，立貪欲蓋。
- 二．不堪忍諸同法者，呵諫驅擯教誡等故，違背所有可愛樂法，立瞋恚蓋。
- 三．由違背奢摩他故，立昏沉睡眠蓋。
- 四．由違背毘鉢舍那故，立掉舉惡作蓋。
- 五．由違背於法論議，無倒決擇審察諸法大師聖教涅槃勝解故，建立疑蓋。³

¹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32，頁 464，下 2-4。

² 《大正藏》冊 46，《摩訶止觀》卷 6，頁 70，下 13-15。

³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89，頁 803，下 26-頁 804，上 3。

此處所說性障消伏，不是說斷除，因為凡夫證得初禪時仍未斷除我見，只是伏住五蓋而未能斷除；斷我見後證得初禪者，才算是初分斷除五蓋。但是求證初禪時有應先伏、斷的五蓋，求證二禪時也有所應先行伏斷較細的五蓋，乃至實證三禪、四禪等諸禪定境界前，都各有所應伏斷的五蓋。而所有凡夫實證四禪八定時，都是降伏五蓋而非斷除五蓋，乃至二乘聖者也只能斷其現行而不能斷五蓋的習氣種子隨眠。

再說五蓋之首為貪欲蓋，眾生之所以會在欲界（特別是人間）受生，除了乘願再來的大乘賢聖以外，乃是對色、聲、香、味、觸五塵境界之貪著；而其中最粗重難斷的貪著則是淫欲貪，是故經中說人間一切眾生「皆因淫欲而正性命」。五欲之貪，是欲界中的平常事；眼睛一張開所見都是色塵，耳聽聲音從四面八方而入，鼻子聞香嗅臭，舌頭嚐百味，行住坐臥都是觸，如此難纏之欲界五塵貪染，如何能壓伏呢？依根本論〈聲聞地〉說：

若唯有貪行，應於不淨緣安住於心，如是名為於相稱緣安住其心。若唯有瞋行，應於慈愍安住其心；若唯有癡行，應於緣性緣起安住其心；若唯有慢行，應於界差別安住其心；若唯有尋思行，應於阿那波那念安住其心。⁴

這是告訴我們，初學者應先學五停心觀，令心安住而不攀緣貪等萬法或能專心禪思而離開愚癡，方能實修；貪行重的補特伽羅應緣於色身不淨來除貪，瞋行重的補特伽羅應緣

⁴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26，頁 428，上 11-17。

慈愍來除瞋，癡行（昏睡）重的補特伽羅應緣於緣起觀來除癡，慢行重的補特伽羅應緣於界差別觀來除慢，尋思行（散亂心）重的補特伽羅應緣於阿那波那正念來除散亂心。這是以二乘法斷煩惱來說。然以末學的實際經驗，提出來供大眾參考：大家都知道，初禪天眾，已經離欲界的貪愛，而欲界貪愛最嚴重者，莫過於男女性愛貪著，若於男女性愛貪著不捨，則不可能離欲界境界而證得初禪。因此修禪定之人，首先要把淫貪降到最低點，這是修禪定的人最基本的條件。學禪定之人有了基本條件之後，要再進一步壓伏欲界貪；大家都應該知道初禪天眾已無需搏食，故已經沒有鼻識與舌識，所以想要證得初禪的境界，可同時從香塵與味塵切入；而且在五塵境來說，這兩種也是比較容易切入之處。雖然我們不是要急著修四禪八定（尚未開悟者若先得初禪或二禪的善根，容易起慢心而障礙菩薩道），但是修學欲界定，從此入手也是容易得定的方法。於日常生活當中慢慢熏習，從聞香不執著其香，嗅臭不厭惡其臭，粗茶淡飯不執著其味；所謂不執著並非沒有感覺或不分別，而是說順心境時心中不喜也不貪，違心境時心中不瞋也不厭離；換句話說，就是沒有所謂喜或不喜。如此不斷的熏習，再透過無相拜佛動中取定的功夫，不假時日定力增長的快速，自己都能感覺得出來。

自從末學進入正覺講堂後，依循親教師之教導修習兩年半之時間，就具足參禪所需的定力與正知見；有此定力之後，對色、聲及觸三塵自然不會到處攀緣，如此就已經壓伏較粗的貪欲蓋了。再說，眾生貪不到時就會起瞋，如果對五欲諸塵不起

貪，瞋就不容易生起，這不就是壓伏瞋恚蓋了嗎？再者具備了基本定力，時時刻刻住心於憶佛之正念中，何來昏沉睡眠？這不就是壓伏睡眠蓋了嗎？因有基本定力故，攝心爲戒不會到處攀緣，對欲界諸塵境不貪愛，於心就不起掉舉、不起惡作，無惡作就無懊悔，這不就是壓伏掉悔蓋了嗎？菩薩道行者修學至此，已具備少分禪定及智慧二個層面止觀的能力，對於真善知識所教導明心見性之菩薩大法深信不疑，又對諸方大師的著作或言說，皆知其落處；彼等有無得初禪？有無證初果？有無開悟明心？都能瞭如指掌，這不就是壓伏疑蓋了嗎？於五蓋壓伏的過程中，學人可在無相拜佛中檢驗自己的定力，你會發覺自己的妄念、雜念越來越少，定力越來越強，就表示已經漸漸的趣向初禪前的未到地定了。

五蓋壓伏之後，學者也已具有基本定力，於外五塵不起攀緣，動靜皆住心於淨念中，此時已具有身心輕安的少分，雖然自身未能察覺，只覺得與昔日作息有點不一樣而已，但又無法口述。正如根本論〈聲聞地〉說：【先發如是正加行時，心一境性，身心輕安微劣而轉，難可覺了。】⁵ 學者於行住坐臥間，繼續無相憶佛拜佛修習定力，繼續修除性障，緣熟了，身心輕安及身中樂受，會突然爆發出來，這是有覺受的境界。正如〈聲聞地〉所說：

即前微劣心一境性身心輕安漸更增長，能引強盛易可覺了。心一境性身心輕安，謂由因力展轉引發方便道理，

⁵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32，頁 464，下 11-12。

彼於爾時不久當起強盛，易了身心輕安心一境性。⁶

此時若緣於頭，似有物壓頂但不覺重；緣耳，似有耳鳴但不覺其擾；緣鼻，樂風緣鼻孔進入，入出息時間加長；緣於胸，有擴張與收縮之樂；緣腹，有鼓漲與消退之樂；此外大小便門會緊縮，腳底浮滑，全身毛孔均在樂觸當中，此種樂觸非言語所能形容。正如〈聲聞地〉所說：

如是乃至有彼前相，於其頂上似重而起非損惱相，即由此相於內起故，能障樂斷諸煩惱品心麁重性，皆得除滅；能對治彼，心調柔性、心輕安性皆得生起。⁷

依末學教授師 平實導師開示說，初禪為何能得身樂？乃是由自身如來藏之造色功能，於初禪緣熟時，突然出生另一色界初禪天身，顯現於現時欲界身中，兩身會合相互磨擦而生起樂觸，此種身樂絕非宗喀巴等喇嘛、法王們所能想像體會。欲界身及色界身等兩身相互磨擦於全身運轉時，能把障礙生樂的諸煩惱及身粗重品悉皆排除。以輕安性來對治諸粗重煩惱，而生起樂觸遍滿全身。正如〈聲聞地〉中說：

由此生故，有能隨順起身輕安，風大偏增眾多大種來入身中，因此大種入身中故，能障樂斷諸煩惱品身麁重性，皆得遣除。能對治彼身調柔性、身輕安性，遍滿身中狀如充溢。⁸

⁶ 同上註，下 14-18。

⁷ 同上註，下 18-21。

⁸ 同上註，下 22-26。

剛證得初禪善根發的兩、三天內，此種樂觸都是自動發起，初時發起相續時間長而間隔短，而後慢慢相續時間短而間隔長，乃至最後消失。但此消失非完全不再生起，而是隨時隨地只要起念欲受身樂時，樂觸就會再度生起，隨心所欲⁹而受用清淨無欲的樂觸。除非想要進修上地禪定，認知此樂觸是過患，故努力修除，而入於二禪前無覺有觀之未到地定中，此樂觸境界才會消失，進而方能轉入二禪無覺無觀定境中¹⁰。如〈聲聞地〉中說：

彼初起時，令心踊躍、令心悅豫，歡喜俱行令心喜樂，所緣境性於心中現，從此已後彼初所起輕安勢力漸漸舒緩，有妙輕安隨身而行，在身中轉。由是因緣，心踊躍性漸次退減，由奢摩他所攝持故，心於所緣寂靜行轉。¹¹

這是初禪的身樂，與雙身法的身樂絕不相同：一是清淨無欲的色界清淨自然樂，另一則是污濁貪欲造作而得之人間粗重貪淫之樂，二者是完全不同的止觀證境，宗喀巴卻以彼代此，硬把野鴨說成是家雞，混為一譚，而假藏傳佛教密宗的法王、喇嘛與諸學人卻跟著迷信奉行實修，不知大家全都被嚴重誤導了。

⁹ 此欲是五別境心所法中的欲，是「想要」受用初禪離欲之樂，不是五欲中的欲。

¹⁰ 據 平實導師教導：必須初禪已經具足圓滿後，方可捨此初禪而修二禪前的未到地定，否則未來發起禪定時仍在初禪中，不得二禪。

¹¹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32，頁 464，下 26-頁 465，上 2。

如前所說，此後學者真正成爲證得色界定中的初禪善根發者，是離欲者；或名有作意數，爲加行究竟果作意。如根本論的〈聲聞地〉所說：

從是已後，於瑜伽行初修業者，名有作意，始得墮在有作意數。何以故？由此最初獲得色界定地所攝少分微妙正作意故，由是因緣名有作意。¹²

「少分微妙正作意」意思是初禪定地，此後於初禪定中身心輕安與心一境性，兩兩相互增長，定地漸次增上。如〈聲聞地〉中說：

如如身心獲得輕安，如是如是於其所緣心一境性轉得增長。如如於緣心一境性轉復增長，如是如是轉復獲得身心輕安。心一境性、身心輕安，如是二法展轉相依，展轉相屬。¹³

如果此時行者仍無解脫慧或般若慧而執著禪定境界，於人間捨壽後必定會生於色界初禪天中。除非已證得真心如來藏之菩薩，發願重回人間繼續修行，繼續廣行六波羅蜜多自度度他。

上說是初禪善根發修證過程，這是宗喀巴不可能體會的；因爲宗喀巴等假藏傳佛教——密宗行人，於男女性愛貪著不放，一生努力追求男女淫樂中的第四喜全身遍樂境界，是欲界法中的最粗重貪愛，是不斷增長貪欲蓋，與實證初禪的輕安正理背道而馳，絕對不可能發起初禪而生起身心輕安

¹² 同上註，頁 465，上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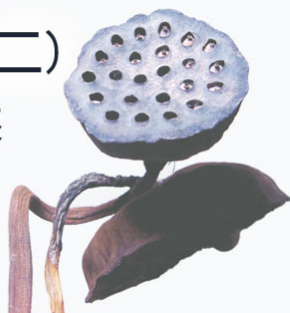
¹³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31，頁 458，上 5-9。

覺受的。而宗喀巴竟然說能用另一種荒謬的方法來獲得「色界天身」，如《密宗道次第廣論》61頁說：【像光明次皆收回入，於自心月輪。修成爾時本尊，而起與自不異之慢，是為色天。】然而色界天身是經由離開欲界愛及禪定的實證而發起的，不是由觀想發起的，前已說過，不再重述。但宗喀巴用觀想天像，而說自己就是色界天人；這種觀想法，多麼簡單容易，任何人都能行之，卻都無法發起初禪，死後仍然無法生到色界天中。而難解難修的〈聲聞地〉中說的奢摩他九心住、六力、四作意，與毘鉢舍那的四種智慧行，《廣論》將之提出來講卻又註解錯了，而且是錯以外道追求淫樂的欲界境界來解說，豈不是多此一舉？更何況〈聲聞地〉中說還要修七種出離三界的毘鉢舍那作意，那就更是難上加難了。也許宗喀巴只是為了安立「顯難、密易」的差別，想要讓無知眾生誤以為修學喇嘛教的法可以成佛而選擇學密，藉以增長藏密（髒密）、假藏傳佛教——密宗的眷屬徒眾，卻不知道連他自己都已經被密宗祖師們欺騙了，於是把外道追求淫樂的世俗境界的觀察（觀）與安住（止），當作是佛教中出三界智慧修證的止、觀法門了。（待續）

救護佛子向正道——(三十二)

論釋印順說有情無始以來 即有此心此意此識

游宗明 老師



釋印順所說的「此心、此意、此識」¹解釋為心理活動，是無始以來即由外而內——從識到心，又由內而外——從意到識，不斷地交流。也就是說，印順所說的「心、意、識」指的都是二乘聲聞菩提阿含諸經中所說的意識。既然都是意識，意識並非有情眾生無始以來永恆不壞的心識，這跟大乘佛法所說的「心、意、識」乃是第八識——心、第七識——意（意根）、第六識——識（意識）的含義大不相同，而是二乘法中「過去是心、現在是識、未來是意」的法義，不是佛菩提道中說的八、七、六識的法義，不該認為自己所說的就是大乘法，所以釋印順對「心、意、識」的解釋是不究竟的。就算以大乘佛法所說的第八識、第七識、第六識來講，意識心也不是無始以來即有，而又永遠都不會消滅的心；乃至第七識也不是不可消滅的心，因為阿羅漢入無餘涅槃的時候，意識所依的第七識意根也消滅了，所以說釋印順的說法有很大的問題。

¹ 釋印順著，《佛法概論》，正聞出版社（新竹），2003.4 新版二刷，頁 113。

一般初學者乃至久學者都會被他的出家表相所迷惑，總認為出家人專門於佛法，一定不會講錯，因此而被他誤導了。爲了救護眾生，善知識不得不一再地提出辨正來糾正他的錯誤，這也是學佛者的慈悲；不懂得這個道理的人，還以為怎會有人喜歡毀謗「僧寶」。謗僧是地獄罪，怎麼會有人喜歡？誤謗就已經不得了了，還有人會喜歡嗎？下地獄一定會痛苦，有誰會喜歡痛苦啊？那麼請問天下有說錯佛法的僧寶嗎？答案應該是沒有。因爲說錯佛法若不改正，那他就不能稱爲僧。您會把顛倒佛法的人尊之爲僧，對他崇敬禮拜嗎？有智慧的人當然不會。可是糊塗人就會，因爲他不明白，所以會把黃銅當作黃金。

若用釋印順的解釋來說，心、意、識都是意識，則此意識是否無始以來即有？

答案是：「不可能。」

理由是：「意識是會斷滅、會間斷的，是生滅的，不是永恆不滅的。」因爲意識是因緣所生之法。

意識是意根接觸法塵而由第八識如來藏所出生的法。每一世的意識都是新生的，所以前面回答「不可能」是說：「意識不可能從無始以來都是同一個。」

釋印順說佛法「本以六根爲主要根據」²，六根即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意根，其中並沒有「意識」，那意識就應該不是釋印順所言的主要根據了，若說意識是有情無始

² 釋印順著，《佛法概論》，正聞出版社（新竹），2003.4 新版二刷，頁 109。

以來即有的，但卻又不是主要根據，這也是很奇怪的邏輯錯誤。我們只能說：「釋印順的佛法是隨意亂說，根本就講不通。」至於他說：「唯有眼等六根，那裡會有七識、八識？」³更是令人匪夷所思，他大膽否認第七識、第八識真令人替他捏把冷汗。他處處提到意根，甚至說：「意根不但生意識，而且還能生前五識。」⁴（當然這也是錯誤的說法）依據釋印順這個說法，意根既然能生前五識，又生意識（第六識），那意根當然就必須是第七識，怎麼又會說沒有第七識呢？釋印順既然認為：「意根能生六識」，則顯然意根就不是六識；意根既然不是意識，怎麼可以把意根稱為意識！但釋印順對自己的矛盾和不符合邏輯的地方，全都沒有警覺。

由於釋印順相信西藏密宗喇嘛教（假藏傳佛教）說的六識論，所以他說的「心」就只有一個，那就是「意識心」，其他五識若沒有意識配合還是不行。他認為意識是不會滅亡的，所以「此心、此意、此識」的意識是無始以來即有的。假如是這樣的話，那他講意根也是多餘的戲論了。但是他知道若少了意根，那十八界便成了十七界，於是他把意根說成「細意識」；凡夫對「根與識」分不清楚，釋印順也同樣是分不清楚，所以釋印順落在凡夫數裡，始終沒有因「出家」表相而得超越。須知意識再細還是意識，不可能變成意根，而意根也不能出生六識，必須要有七種性自性⁵功能的如來藏，才能出生六識，所

³ 同上註。

⁴ 釋印順著，《佛法概論》，正聞出版社（新竹），2003.4 新版二刷，頁 108。

⁵ 讀者欲知七種性自性的內涵，敬請恭閱 平實導師所著之《楞伽經詳解》。

以正常人絕對是八個識具足，而不是只有六個識，這部分是佛法最重要的地方，釋印順竟然會否認，那他所說就不是佛法而是外道邪見了。

釋印順之所以會說錯佛法，都是由於近百年來的佛教界知見普遍偏離 佛陀聖教，六識論者的錯誤說法，錯將意根（大乘法中名末那識）及能生意根、意識的阿賴耶識說為「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皆是嚴重曲解佛意。⁶

佛陀聖教明白開示：「諸所有意識，一切皆意法因緣生。」但密宗（假藏傳佛教）四大派都主張意識常住不滅，公然違背 佛陀聖教。⁷ 只有覺囊巴承認第八識如來藏妙法，符合 佛陀聖教才是藏傳佛教。

佛在阿含諸經中對識陰的定義是「二法因緣生」，也是「根觸塵」而生，如《雜阿含經》卷 11 說：【如眼，耳、鼻、舌、身，意法因緣生意識。】意識是意根觸法塵時，由第八識出生的，故識陰六識都是所生法，有生則必有滅，是無常；意識覺知心正是識陰所攝的第六識，故是生滅心，不是常住不壞心；則意識所住的一切境界，譬如有念靈知、離念靈知、定中靈知、雙身法中的樂空不二靈知，全都是意根與法塵根塵相觸之後方有之境界法，自是生滅境界，不可取作佛法實證的境界。⁸

⁶ 佛教正覺同修會編印，《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緣起〉，台北，2010.4，初版。

⁷ 同上註。

⁸ 同上註。

所謂佛法實證，即是用事實證明唯有第七識末那和第八識阿賴耶能到下一世，其餘意識和前五識都在死亡後，經過中陰身投胎之後就全部消滅，不復存在，這是法界的事實。如果意識可以如釋印順所說的無始以來即有，那表示意識不會中斷，不會滅亡，那問題可大了！譬如曾是台灣首富的王永慶，死後投胎再生為人的話，他一定都記得前世的事情，可以要求前世王永慶的財產應歸他所有，包括妻子兒女等等，那天下非大亂不可了。這麼簡單的道理釋印順竟然不知道，更悖佛所教而說有無始以來的意識，這都是被西藏密宗（假藏傳佛教）的六識論所蒙蔽的後果，渾然不知道佛教自始至終都在教導眾生意識是虛妄的。遍觀世界上的宗教，除了佛教之外有哪一個宗教知道意識是虛妄的？若說是信佛教卻又不相信 佛說意識是虛妄的，那到底信 佛了沒有？真的有大問題。

佛教所說的識陰，是指識蘊六個識：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例如《增壹阿含經》卷 28〈36 聽法品〉說：【彼云何名為識陰？所謂眼、耳、鼻、口、身、意，此名識陰。】這六識所領受的即是色聲香味觸法，生滅無常，《雜阿含經》稱為「識患」。因為識為無常、苦、變易之法，是名識患⁹，這種識患應該如實了知。如果不知道意識是無常、苦、變易之法，還把意識當作有情眾生無始以來即有，而且是不會變易，不會消滅的心，那就與佛法背道而馳了。

⁹ 請參考佛教正覺同修會編印，《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頁 31 行 8，台北，2010.4，初版。

有的人以為，意識昏迷、悶絕或是睡著時固然消失了，可是醒來時就又恢復了，所以意識是不會滅亡的。這就要去探討意識並不是自然而永恆地存在，因為意識是要有因緣具足才能出生而有的，當因緣散壞的時候意識也就跟著消失了，所以意識並不是可以不靠其他因緣而能自己單獨存在的。凡是因緣所生之法，必定是因緣具足而生，因緣散壞而滅，不可能獨自存在；因為這個道理，所以說意識是無常，是苦，是變易之法。

若說心、意、識是指第八識、第七識、第六識，則第八識才是永恆而不生不滅的真心。第八識為什麼是永恆？因為祂不生：祂不是因緣所生之法，無始以來，本來就存在，所以說祂不生。有生則一定有滅，不生則不滅，不生不滅即是永恆。釋印順佛書經典看多了，知道有情無始以來一定有一個永恆不滅的此心，可是他卻錯把有生的意識心當作是無始以來恆而不滅的此心，這都是受到六識論密宗（假藏傳佛教）喇嘛教長期以來的毒害誤導，才會產生這種邪見。若知道密宗（假藏傳佛教）是喇嘛教而不是佛教，則密宗這種錯誤思想就該盡早捨離，釋印順想從喇嘛教中去追求佛法，那是在緣木求魚，根本就不可能得到佛法。不但不可得，而且他還寫書出來否定能生五陰、能生意識的第八識，成為謗法者，而且這是「謗菩薩藏」而成為一闍提人，佛說這是「捨一切善根」，報在無間地獄。雖說他是因為智慧不足而受密宗的外道法所誤導，但也是固執己見不肯悔改者的悲哀。（待續）

假鋒虛焰金剛乘

—解析《般若鋒兮金剛焰》的邪說

—釋正安法師—

(連載八)

《入楞伽經》卷9云：

世諦一切有，第一義諦無，而實體無相，是第一義諦。
見於虛妄法，是故說世諦，因於言語生，無如是實體。¹

略釋：「佛法中之世俗諦，是說三界一切法有生住異滅等種種三界有的法相，第一義諦則非三界有的法相，祂是無相的法界本體，此真實而無相的涅槃實體即是第一義諦。世間人唯見三界有的種種虛妄法相的存在，因此為他們開示演說佛法中的世俗諦，世俗諦也就是因為此文字語言的施設而有，無有像是第一義諦之涅槃本際一樣的實體自性存在。」佛弟子解釋佛法，不能像喇嘛教徒們那樣妄說，將「第一義諦無」斷句取義解釋為無有第一義諦的意思，因為這樣

¹ 《大正藏》冊16，頁568，上19-22。

解釋的話，則接下來的「而實體無相，是第一義諦」就會說不通；並且以下一句「無如是實體」的世俗諦義開示來相比對，即能顯見應有「有如是實體，是第一義諦」的意義蘊含其中。所以，此段經文也沒有喇嘛教徒們妄說的「無有法界實相實體」之意涵。

《解深密經》卷 1 云：

若諸菩薩於內各別如實不見阿陀那，不見阿陀那識；不見阿賴耶，不見阿賴耶識；不見積集，不見心；不見眼、色及眼識；不見耳、聲及耳識；不見鼻、香及鼻識；不見舌、味及舌識；不見身、觸及身識；不見意、法及意識；是名勝義善巧菩薩。²

略釋：「如果菩薩們轉依於自在法界真心而行佛菩提道時，現見此如來藏心阿陀那識離見聞覺知，常恆寂靜，故於色身內外各處不見有阿陀那性的存在，不見有阿陀那識自己的存在；不見有阿賴耶性的存在、不見有阿賴耶識自己的存在；不見有積集等事，不見積集心自己的存在；不見有眼根、色塵及眼識的存在；不見有耳根、聲塵及耳識的存在；不見有鼻根、香塵及鼻識的存在；不見有舌根、味塵及舌識的存在；不見有身根、觸塵及身識相的存在；不見有意根、法塵及意識的存在。這樣的菩薩是成功轉依實相法界如來藏心的菩薩，才是能勝解第一義諦各種善巧的菩薩，才是能夠深入勝義諦佛法真實義而有許多度眾善巧方便的菩薩摩訶薩。」

² 《大正藏》冊 16，頁 692，下 12-17。

換句話說，菩薩現觀自心法界第八識的真實體性，祂不見有一切法相、一切名字、一切語言的存在，只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境界。當菩薩現觀一切法都是由第八識如來藏所生，都是於此如來藏涅槃法界中生滅現行時，依如來藏而言當然是連阿陀那、阿陀那識、阿賴耶、阿賴耶識、積集、積集心、眼、色、眼識、耳、聲、耳識、鼻、香、鼻識、舌、味、舌識、身、觸、身識、意、法、意識等等一切法，以及一切法的名字與言語法相都沒有看見。因為第八識根本就沒看見有一個法相真的可以叫作阿賴耶識相，乃至沒看見有一切法的法相名稱可以說是阿賴耶識的名；就連這個第八識的名字，也只是一個為讓我能夠溝通瞭解產生共識，而由 佛陀開示假立的一個名相而已，而如來藏自己是不見、不覺、不知這些法相的。

第八識祂自己是離一切相的無相境界，更不會了知、也不會稱呼自己叫作第八識或是其他名言，因此這位如來藏菩薩當然是一個相也看不到。如果菩薩見到有相法而認為那就是真實法，那就落入非法相中了，因為 佛說：「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³ 菩薩不應行邪道法，菩薩應如實證知「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見諸相非相，則見如來」⁴ 的真實義，這也即是 佛說「所言法相者，如來說即非法相，是名法相」⁵ 的真實意義。這也即是「一心開二門：心真如門與心生滅門，二門不相離」的實諦意

³ 《大正藏》冊 8，《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 1，頁 752，上 17-18。

⁴ 同上註，頁 749，上 24-25。

⁵ 同上註，頁 752，中 22-23。

涵。所以，此段經文也沒有喇嘛教徒們妄說的「無有法界實相實體」意涵。

《成唯識論》卷 2 云：

諸心心所依他起故，亦如幻事，非真實有。爲遣妄執心、心所外實有境故，說唯有識。若執唯識真實有者，如執外境，亦是法執。⁶

略釋：「七轉識與其五遍行、五別境、貪瞋癡等心所法，都是依於種種他緣才能出生現起的緣故，因此說就像幻影顯現一樣，不是有真實不滅的自體。爲了要除去妄執心與心所法之外有六塵外境真實法存在的執著，故說唯有識體無有外境的法義開示。如果執取諸轉識是真實法有真實不壞體，那就跟執著外境實有是一樣的，也是一種法執。」玄奘菩薩的這段開示，跟前文所引 佛陀的開示：「若諸菩薩於內各別如實不見阿陀那，不見阿陀那識；不見阿賴耶，不見阿賴耶識；不見積集，不見心；……是名勝義善巧菩薩。」表面上來看似乎有不盡相同的意思。但 佛陀意說阿賴耶識法體真實，名言則非真，唯是假名，並不存在於實相心阿賴耶識的自住境界中；如果執取教理、名言爲實，乃至執著阿賴耶識的自住境界，菩薩亦落法執，就不是勝義善巧的菩薩。而 玄奘菩薩此處，則是專指依他所起的一切法，包括七轉識與七轉識的各類心所法而開示的，也是爲了遮遣七轉識「心、心所外實有境」的妄執，因此才說「唯有識」。而七轉識是依於第八識生起之法，

⁶ 《大正藏》冊 31，頁 6，下 23-26。

當然亦應遮遣，是故說為「若執唯識真實有者，如執外境，亦是法執。」除此之外，從另一個方面來說，證悟阿賴耶識的菩薩，要轉依於第八識的寂靜涅槃無生體性，要轉依祂隨緣任運而離覺離知亦不作主的自在體性，因此，菩薩不需要再起念頭想著第八識法體是實有，亦不需要執著第八識自身的涅槃寂滅境界，因為此等執著亦是意識取相執有的境界，是故亦可說為法執。這種親證而不執著的現象，好比說是擁有億萬財富的富人，他（她）了知自己擁有財富，但卻不會因此而整天都抱著錢財不放，分分秒秒執著於自己的財富而數弄不停，含有同樣的意思。這個境界是實證之後而不執著，跟索達吉等喇嘛教徒的未證言證、說無實相阿賴耶識，因而不著實相境界的誹謗三寶言論，則是風馬牛，八竿子也打不著，是完全不相干的。

《瑜伽師地論》卷 51 云：

復次修觀行者，以阿賴耶識是一切戲論所攝諸行界故，略彼諸行於阿賴耶識中，總為一團、一積、一聚；為一聚已，由緣真如境智，修習、多修習故而得轉依。轉依無間，當言已斷阿賴耶識；由此斷故，當言已斷一切雜染。當知轉依由相違故，能永對治阿賴耶識。又阿賴耶識體是無常，有取受性；轉依是常，無取受性；緣真如境聖道，方能轉依故。又，阿賴耶識恒為一切麤重所隨，轉依究竟，遠離一切所有麤重。⁷

⁷ 《大正藏》冊 30，頁 581，下 3-12。

略釋：「證悟阿賴耶識的佛弟子，觀察此自在法界阿賴耶識與祂所生的五陰十八界時，了知一切凡夫身中各自的第八識阿賴耶識裡，是含藏著五陰所攝之一切貪瞋癡等無明諸行戲論種子的。概略來說，這些三界中的種種行在阿賴耶識中生生滅滅，總是第八識真心與七轉識妄心合為一團、一積以至一聚而和合運作，菩薩以這個真如境界的智慧，不斷地修習、多修習的緣故而能漸漸轉依真如法性。當此轉依已成就心心無間的功德，也就是煩惱障等一念無明的隨眠斷盡之後，第八識的阿賴耶性都斷盡了就稱為已斷阿賴耶識；由於這個緣故，就說他已斷盡一切三界雜染。應當知道轉依真如法性就是與阿賴耶性相違背的緣故，所以能夠永遠對治阿賴耶識原有的阿賴耶性。又阿賴耶識的阿賴耶體性是無常，是有取受性的，所轉依的真如體性是常，是無取受性的；必須緣於真如境界的大乘聖道，才能夠有所轉依的緣故。又阿賴耶的識性永遠都是被一切麤重煩惱所隨，已經轉依究竟後，才能遠離三界一切的所有麤重煩惱。」

今略說阿賴耶識中的這一些無明妄想諸行種子，譬如眾生各自阿賴耶識裡的這一些種子，會依於眾生往世所造業因等因緣和合而出生後世的五蘊法相，或為一團受精卵、或為一積毛髮、或為一聚色身；當生而為人色身長大後，精勤修學於佛法而證得阿賴耶識發起緣真如境之甚深般若慧後，轉入地上菩薩位精進修學以至第八地，滅除三界愛的習氣種子，能得轉依於第八識清淨法身異熟識。如是轉依此常住法體第八識清淨法身，說為已斷阿賴耶識種種貪瞋癡等無明諸行戲論種子，

由此斷故而說爲已滅阿賴耶識，說爲已斷一切雜染。而所謂轉依，是指八地菩薩轉依於與無明貪瞋癡等習氣相違的第八識法體異熟識而言，因此說能夠永久對治含藏有煩惱障習氣種子的第八識法體阿賴耶識，因爲第八識法體不再含藏無明貪瞋癡等習氣煩惱的緣故改名爲異熟識，因此說爲對治、說爲永斷阿賴耶識。再說阿賴耶識自體既然含藏有煩惱習氣，即是具有生起一念無明煩惱的生滅無常性，煩惱障習氣種子於阿賴耶識中有生有滅，即有取受性；八地菩薩轉依於無有煩惱障習氣種子的第八異熟識，能夠發起無取受性之無相無功用行，這是因爲緣於清淨眞如境聖道的異熟識才能轉依成功的緣故。因爲凡夫的第八識法體阿賴耶識恆爲一切粗重貪瞋癡煩惱種子所隨逐，要到阿羅漢位時，才能斷盡煩惱障的現行而不受三界生死；更得要修到八地菩薩位的轉依究竟時，才能真正遠離於一切所有粗重貪瞋癡煩惱障習氣種子。所以，此段經文也沒有索達吉師徒等喇嘛教徒們妄說的「無有法界實相實體」意涵。

又《瑜伽師地論》卷 21 裡，彌勒菩薩亦說此理，所謂凡夫的阿賴耶識因爲無明愛染深重的緣故，名爲愛阿賴耶：

無涅槃法補特伽羅有眾多相，我今當說彼相少分。謂彼最初不住種性無涅槃法補特伽羅，阿賴耶愛遍一切種皆悉隨縛附屬所依，成無量法不可傾拔，久遠隨逐畢竟堅固依附相續。一切諸佛所不能救，是名第一不住種性補特伽羅無種姓相。⁸

⁸ 《大正藏》冊 30，頁 397，下 29-頁 398，上 6。

略釋：「佛法中說不證涅槃的眾生有多種，我今當說此類眾生無般涅槃法的少分性相。這是說第一種的不證涅槃的眾生，執藏生死種子的愛著性遍布於一切種類眾生之中；換言之，讓眾生隨縛苦果不得解脫的原因，就是眾生有往世所造的一切愛染種子，藏存附屬於所依的阿賴耶識中，這一些成爲無量法的愛染種子，不可能沒有因緣就會自動消失，就算是經過再長久的時間，都會隨逐藏在阿賴耶識中，畢竟堅固的隨逐在眾生一世一世的生死輪迴相續中。一切諸佛都不可能無因無緣的情況下，隨意讓此眾生得到解脫救拔，如是所說是爲第一種不證涅槃眾生的種姓法相。」

《成唯識論》亦云：

阿羅漢斷此識中煩惱麁重究竟盡故，不復執藏阿賴耶識爲自內我，由斯永失阿賴耶名，說之爲捨，非捨一切第八識體；勿阿羅漢無識持種，爾時便入無餘涅槃。然第八識，雖諸有情皆悉成就，而隨義別，立種種名，謂或名心，由種種法熏習種子所積集故；或名阿陀那，執持種子及諸色根令不壞故；或名所知依，能與染淨所知諸法爲依止故；或名種子識，能遍任持世出世間諸種子故；此等諸名通一切位。或名阿賴耶，攝藏一切雜染品法令不失故，我見愛等執藏以爲自內我故。此名唯在異生、有學，非無學位不退菩薩，有雜染法執藏義故。或名異熟識，能引生死善不善業異熟果故，此名唯在異生、二乘、諸菩薩位，非如來地猶有異熟

無記法故。或名無垢識，最極清淨諸無漏法所依止故，此名唯在如來地有。⁹

二乘有學、七地以前一類菩薩有漏心位，彼緣阿賴耶識，起補特伽羅我見。次通一切異生聲聞獨覺相續、一切菩薩法空智果不現前位，彼緣異熟識起法我見。¹⁰……至究竟得成佛時，轉捨本來雜染識種，轉得始起清淨種識，任持一切功德種子，由本願力盡未來際起諸妙用相續無窮。由此應知唯有內識，¹¹……或依即是唯識真如，生死涅槃之所依故。愚夫顛倒迷此真如，故無始來受生死苦，聖者離倒悟此真如，便得涅槃畢竟安樂。由數修習無分別智，斷本識中二障麤重，故能轉滅依如生死及能轉證依如涅槃，此即真如離雜染性。¹²

《成唯識論述記》亦云：

於佛地時緣無垢識等，即緣無垢、第八淨識一切有為及真如，故言等。菩薩見修道位，緣異熟識及真如故。¹³

以上由筆者所恭引的諸多佛法經論裡，在在證明諸佛菩薩都是開示第八識涅槃實體阿賴耶識真實不虛，有種種自性，亦是三乘聖者證得涅槃之實體，四種涅槃悉依此第八識心體而施

⁹ 《大正藏》冊 31，《成唯識論》卷 3，頁 13，下 3-20。

¹⁰ 同上註，卷 5，頁 24，中 12-15。

¹¹ 同上註，卷 8，頁 45，下 2-5。

¹² 同上註，卷 9，頁 51，上 10-15。

¹³ 《大正藏》冊 43，《成唯識論述記》卷 5，頁 407，中 9-11。

設故，不得說之爲無，否則即成就謗菩薩藏的大惡業，成一闡提人，未來世報在地獄中，《楞伽經》中 世尊早有明言訓誡。因此，索達吉等喇嘛教徒們想要透過引用這些佛法經論來證明自己的言論：「不論是般若經還是龍樹論，在破析了萬法實有、建立了真實中道之後，都沒有再提出過存在一個不空的阿賴耶識或如來藏的觀點」¹⁴，是根本說不通也不能成就的，於他們所援引的經論文字中反而證明他們的說法虛妄，成爲誤解經論真義之無知者；而他們如是否定經論中明確說爲實有的第八識心，不免會淪爲犯下亂說佛法、誹謗三寶、破壞佛法、斷人解脫慧命之極重惡業的結果。

索徒們有提出一個問題：「法身如來藏到底包不包含在一切法之中？」¹⁵ 實際來說，這個問題就跟質問：「阿賴耶識是三界法嗎？三界法包不包括阿賴耶識在內？」是一樣的意思。也跟《中論》裡的探討問題：「一切法空？一切法不空？涅槃有？涅槃無？涅槃非有亦非無？有邊？何者是無邊？亦有邊亦無邊？非有邊非無邊？誰爲非有邊非無邊？何者是常誰爲是常？何者是無常？常無常？非常非無常？誰爲非常非無常？何者身即是神？何者身異於神？」具有一樣的含意。這些問題在小乘佛法的開示裡，叫作非法問題、非義問題，中阿含的《箭喻經》就是在說明這個法理。這部經的

¹⁴ 釋智誠、邱吉彭措著，《般若鋒兮金剛焰》中冊，第六章〈聚焦阿賴耶〉，頁 783。

¹⁵ 同上註，〈第五章 現空雙運〉，頁 793。

緣起因，是由於鬘童子無明熏心，因此而跑去見佛，問了一大堆問題：

我今獨安靖處，燕坐思惟心作是念：「所謂此見，世尊捨置除却，不盡通說，謂世有常、世無有常？世有底、世無底？命即是身、為命異身異？如來終、如來不終、如來終不終、如來亦非終亦非不終耶？」我不欲此、我不忍此、我不可此。若世尊一向知世有常者，世尊當為我說；若世尊不一向知世有常者，當直言不知也。如是，世無有常？世有底、世無底？命即是身、為命異身異？如來終、如來不終、如來終不終、如來亦非終亦非不終耶？若世尊一向知此是真諦，餘皆虛妄言者，世尊當為我說；若世尊不一向知此是真諦，餘皆虛妄言者，當直言不知也。¹⁶

鬘童子問完問題後，還責問佛：「為什麼對這一些問題都不開示呢？如果佛不知道，佛您就應該直說不知道啊。」佛陀聽他說完後，就問他：「鬘童子！我曾經對你開示過世間有常法嗎？你有從我這裡學到這樣的佛法嗎？」鬘童子回答：「沒有。世尊！」佛陀再問他：「如是！世無有常？世有底、世無底？命即是身、為命異身異？如來終、如來不終、如來終不終、如來亦非終亦非不終耶？我曾經對你開示過哪一個是真諦，餘皆虛妄言嗎？你有從我這裡學到這樣的佛法嗎？」鬘童子回答：「沒有。世尊！」佛陀又再問他：「你有向我說

¹⁶ 《大正藏》冊1，《中阿含經》卷60〈4例品〉，頁804，中11-24。

過：『如果世尊爲我開示說世間有常法的話，我要跟世尊學清淨行嗎？』鬘童子回答：「沒有。世尊！」佛陀再問他：「如是，世無有常？世有底、世無底？命即是身、爲命異身異？如來終、如來不終、如來終不終、如來亦非終亦非不終耶？鬘童子！你有向我說過：『如果世尊爲我開示說哪一個是真諦，餘皆虛妄，我要跟世尊學清淨行嗎？』」鬘童子回答：「沒有。世尊！」

於是，尊者鬘童子爲世尊面訶責數，內懷憂感，低頭默然，失辯無言，如有所伺。

於是，世尊面訶鬘童子已，告諸比丘：「若有愚癡人作如是念：『若世尊不爲我一向說世有常者，我不從世尊學梵行。』彼愚癡人，竟不得知，於其中間而命終也。如是世無有常？世有底、世無底？命即是身、爲命異身異？如來終、如來不終、如來終不終、如來亦非終亦非不終耶？若有愚癡人作如是念：『若世尊不爲我一向說此是真諦，餘皆虛妄言者，我不從世尊學梵行。彼愚癡人，竟不得知，於其中間而命終也。』

猶如有人身被毒箭，因毒箭故受極重苦。彼見親族憐念愍傷，爲求利義饒益安隱，便求箭醫。然彼人者方作是念：未可拔箭，我應先知彼人如是姓、如是名、如是生，爲長短、麤細，爲黑白、不黑不白，爲刹利族、梵志、居士、工師族，爲東方、南方、西方、北方耶？未可拔箭，我應先知彼弓爲柘、爲桑、爲槻、爲角耶？未可拔箭，我應先知弓扎彼爲是牛筋、爲麀鹿筋、爲是絲耶？

未可拔箭，我應先知弓色爲黑、爲白、爲赤、爲黃耶？
未可拔箭，我應先知弓弦爲筋、爲絲、爲紵、爲麻耶？
未可拔箭，我應先知箭箝爲木、爲竹耶？未可拔箭，我
應先知箭纏爲是牛筋、爲麀鹿筋、爲是絲耶？未可拔
箭，我應先知箭羽爲飄鷺毛、爲鵬鷺毛、爲鷓鴣毛、爲
鶴毛耶？未可拔箭，我應先知箭鋒爲鏃、爲矛、爲鍬刀
耶？未可拔箭，我應先知作箭鋒師如是姓、如是名、如
是生、爲長短、麤細，爲黑白、不黑不白，爲東方、西
方、南方、北方耶？彼人竟不得知，於其中間而命終
也。……

世有常，我不一向說此。以何等故我不一向說此？此非
義相應、非法相應、非梵行本、不趣智、不趣覺、不趣涅槃，
是故我不一向說此。如是世無常？世有底、世無底？
命即是身、爲命異身異？如來終、如來不終、如來終不
終、如來亦非終亦非不終？我不一向說此，以何等故我
不一向說此？此非義相應、非法相應、非梵行本、不趣
智、不趣覺、不趣涅槃，是故我不一向說此也。何等法
我一向說耶？此義我一向說：苦、苦習、苦滅、苦滅道
跡，我一向說。以何等故我一向說此？此是義相應、是
法相應、是梵行本、趣智、趣覺、趣於涅槃，是故我一
向說此。是為不可說者則不說，可說者則說。當如是持，
當如是學。

佛說如是，彼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¹⁷

¹⁷ 《大正藏》冊1，頁604，下13-頁805，下8。

佛陀在初轉法輪時，是為尙屬凡夫的弟子說法的緣故，因此總是不顯說深妙實相法，而先說於世俗諦苦、苦習、苦滅、苦滅道諦等法相，換言之，「世無有常？世有底、世無底？命即是身、為命異身異？如來終、如來不終、如來終不終、如來亦非終亦非不終耶？」¹⁸ 這些問題，乃是凡夫所不能夠認識與了知的問題，因此 佛陀在初轉法輪時不回答弟子對這些問題的請問。那麼，什麼人才能夠認識與了知呢？佛說：「**可說者則說。**」意思是，至少要證初果的發菩提心菩薩才可算是可說之者。何以故？凡愚難了知故，入佛道證法眼淨故，對佛法起真信故，堪能進一步信受甚深法界真如佛法故。

今索徒們根本未證初果，還在弘傳雙身法而落入身識、意識境界裡；又嚴重誤會佛法義理，連世俗諦義理也不能真正了知，卻敢胡亂解說佛法，亂說無有第八識阿賴耶識實相法體，直接淪為誹謗菩薩藏的一闍提人，是真正可愍之人。對於索徒們的問題：「阿賴耶識在不在一切法中？一切法中包不包括阿賴耶識？」因為索徒們連初果的證量也沒有，甚至連世俗諦的正知正見也沒有，因此他們只應得這一個答案：「此非義相應、非法相應、非梵行本、不趣智、不趣覺、不趣涅槃。」索徒們應先熏習世俗諦的正知正見，求證於解脫初果，聞熏涅槃法界真義，脫離「**是為不可說者則不說**」的階段，然後才能成為真正信受佛法的「**可說者則說**」的大

¹⁸ 《大正藏》冊 1，頁 803，下 16-18。

乘起信發心菩薩之後，再來請問這些問題。在第二轉法輪經典裡，佛陀對於這一些疑問就有很多解答與開示，答案是為：「非一非異！」然此答案的義涵，非是未證初果的一切喇嘛外道等六識論者所能真知。何以故？因為內涵是甚深微妙不可思議，也是過尋思境界的諸佛秘密藏故，佛說非諸凡愚所能了知故；凡謂凡夫，愚謂二乘無學聖人，索徒們屬於凡之一類，不足以與言。

總而言之，阿賴耶識的甚深義理，非諸凡愚所能了知，非未證法界實相第八識者所能了知。何以故？阿賴耶識有體實義，阿賴耶識有生滅義，阿賴耶識有能斷義，阿賴耶識有毒性義，阿賴耶識有成佛義，阿賴耶識有法界因義，阿賴耶識有輪迴義……，如是無量阿賴耶識義，都是甚深微妙不可思議，都是過尋思境界的諸佛秘密藏法義；如是境界，是菩薩境界，是一切菩薩成佛之道實證的初門及究竟義；尚非二乘無學聖者所能臆測，實非一切凡愚所能了知，唯有悟後起修的實義菩薩能夠漸漸了知、真知，否定阿賴耶識的索徒們當然不能知之。是故，一切已發心成就佛菩提大願的佛弟子，學佛的最先要務，乃是速求親證第一義諦法界實相阿賴耶識。為求親證第一義諦法界實相阿賴耶識，一切佛弟子皆應依於佛陀聖教，依於真善知識法教，在六度波羅蜜諸法上去努力熏習修行，親力親為，如是則因緣成熟時必有親證第一義諦法界實相的機緣到來。如是法理甚深難以思議，大乘涅槃之體的教理太過艱深、太不可思議，非是一切凡夫、二乘、未悟學人所能夠真實了知的緣故，因此當初 悉達多菩薩成佛之後，一開始是不欲說法的，原因就

是此無生大法甚深難解難信故。是故《長阿含經》卷1 佛云：

我於閑靜處默自思念，所得正法甚深微妙，若為彼說，彼必不解，更生觸擾，故我默然不欲說法。我從無數阿僧祇劫，勤苦不懈，修無上行，今始獲此難得之法。若為婬、怒、癡眾生說者，必不承用，徒自勞疲。此法微妙，與世相反，眾生染欲，愚冥所覆，不能信解。梵王！我觀如此，是以默然不欲說法。¹⁹

《中論》卷4亦云：

世俗諦者，一切法性空，而世間顛倒故生虛妄法，於世間是實。諸賢聖真知顛倒性，故知一切法皆空無生，於聖人是第一義諦名為實。諸佛依是二諦，而為眾生說法，若人不能如實分別二諦，則於甚深佛法不知實義。若謂一切法不生是第一義諦，不須第二俗諦者，是亦不然，何以故？若不依俗諦，不得第一義；不得第一義，則不得涅槃。第一義皆因言說，言說是世俗；是故若不依世俗，第一義則不可說。若不得第一義，云何得至涅槃。是故，諸法雖無生，而有二諦。復次，不能正觀空，鈍根則自害，如不善呪術，不善捉毒蛇。若人鈍根，不善解空法，於空有失而生邪見，如為利捉毒蛇，不能善捉反為所害；又如呪術，欲有所作不能善成，則還自害，鈍根觀空法亦如是。復次，世尊知是法，甚深微妙相，非鈍根所及，是故不欲說。世

¹⁹ 《大正藏》冊1，頁8，下2-9。

尊以法甚深微妙，非鈍根所解，是故不欲說。²⁰

在第三轉法輪經典中，佛在《大般涅槃經》卷 25 的開示：

云何菩薩知於實相？實相者，若常無常，若樂無樂，若我無我，若淨無淨，若善不善，若有若無，若涅槃非涅槃，若解脫非解脫，若知不知，若斷不斷，若證不證，若修不修，若見不見；是名實相非是涅槃、佛性、如來、法僧、虛空，是名菩薩因修如是大涅槃故，知於涅槃、佛性、如來、法、僧、實相、虛空等法差別之相。²¹

這段經文 佛陀的意旨是說，「菩薩地所應修學之般若智慧內涵，即是要實證於第八識法界實相在菩薩地時所具有的種種法相，所謂自體性常、種子性無常、涅槃安樂苦中無樂、五蘊非我非異我、本性淨煩惱不淨、自性善雜染種不善、體實有名相無、本性寂靜五蘊現世、本來自在行菩薩道、知眾生心不知六塵、二障種斷自體不斷、始覺本覺、修斷煩惱實無所得、菩薩見法阿羅漢不見，如是名為實相種種自性。不是見一切法空，不是將涅槃、佛性、如來、法、僧等觀為虛空唯名無實，是為菩薩成就一切功德智慧圓滿的原因。菩薩乃是因於親證現觀於第八識法界實相在菩薩地時所具有的一切法相，修如是佛菩提道求證大涅槃的緣故，證知阿賴耶識不墮二邊而又不離二邊，恆住中道境界，才是真實了知於涅槃、佛性、如來、法、僧、實相、虛空等體性，方得了知實

²⁰ 《大正藏》冊 30，〈24 觀四諦品〉，頁 32，下 20-頁 33，上 17。

²¹ 《大正藏》冊 12，頁 513，上 17-23。

相心於佛地、菩薩諸地，乃至凡夫地，是有著種種的不同差別法相的；能夠如實一切了知，才是成就一切功德智慧圓滿的佛地境界。」以上所舉種種佛菩薩經論所顯示的聖教量言，對照於喇嘛教索達吉徒眾們所說之「實相空性阿賴耶識無實建立、阿賴耶識劃歸為世俗諦、一切法虛妄緣起性空即是勝義諦」，更顯見喇嘛教徒們根本不懂《中論》旨義，只是凡夫妄說佛法的無實欺騙與虛妄戲論本質而已。另外一說的是，對於已悟知實相，了知非一非異法義的實義菩薩們而言，對於《箭喻經》中鬘童子所問的那一些問題，佛陀為了增益菩薩們的般若智慧，在第二轉法輪的般若諸經中已經不厭其煩地詳細開示了；而且在第三轉法輪所宣講的《楞伽經》裡，經由大慧菩薩的請示，佛陀是有一一深細作了回答的，這也即是佛陀知他心智「**可說者則說**」的甚深功德意涵之一。（待續）



次法—施論、戒論、生天之論

—張善思 居士—

(連載一)

自序

大部分的人，一生當中都在追求安居樂業，想要有幸福快樂的人生，也許要五子登科，也就是要有「房子、車子、銀子、妻（夫）子、孩子」；但也因此奔波忙碌、辛苦一生。而不論能否達到這些目標，到老的時候，才發現人終究還是會死，所以開始追求安身立命之道，於是走入了佛法修行想要悟道解脫、明心見性。

如果這一生不想要悟道解脫，只想要過著幸福快樂的生活，那還是要有基本當人的福報，而這些福報，在佛法中而言，是攝屬於「次法」的福德之中；有了次法的基礎才能實現世間有為諸法。「次法」概略來說就是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等福德之基礎，這些福德基礎可以讓我們這一生乃至未來世都能有好的福報；如果想進一步解脫生死也是要靠這些福德，甚至進而想要追求大乘佛法的明心見性，也是需要這些次法福德之修集作為基礎。

事實上，正確地修學佛法是可以讓人越來越快樂，越來越解脫，福報越來越好，智慧越來越高的。而佛法的內涵就是

宇宙實相的一切智慧，但要實證佛法智慧前，需要有「次法」福德的修集為先，所以「次法」就是實證佛法智慧前所必需具備的基礎，「次法」就是趣向佛法的輔助方法與資糧。「佛法」不僅是「存好心、說好話、做好事」而已，佛陀在《阿含經》中教導眾生的「次法」是從「施論、戒論、生天之論、欲為不淨、上漏為患、出要為上」開始的。世間人行善布施、造橋鋪路、救濟貧病、少欲知足……等內容，也都是「次法」所攝的內涵之一。聞法的人對 佛陀演說的這些次法若能聽受，信而不疑，才會繼續為他傳授解脫道的斷我見、斷我所執、斷我執而出三界的「法」。

但真實的佛法並非只有那麼簡單而已，真正的佛法除了上述解脫道的「法」，還包含了宇宙中所有的智慧，是讓人可以親證生命實相的智慧，乃至得以成就佛道具足一切種智，才能成佛。成佛的功德是福德與智慧兩者具足修集圓滿，是親證法界實相的般若智慧以及通達入地後所要進修的一切種智。而三乘菩提不僅可以讓人解脫於三界輪迴生死而成為阿羅漢，更可以讓人開悟明心乃至眼見佛性，成為實義菩薩而脫離表義菩薩的層次；甚至入地實證道種智，乃至一步一步往佛地圓滿一切種智邁進。因此「施論、戒論、生天之論、欲為不淨、上漏為患、出要為上」，這些內容就是 佛陀教導眾生趣向解脫的實證，乃至是未來大乘佛法實證所需的「次法」基礎；有了這些基礎，眾生就可以邁向斷我見、實證初果，乃至成為四果阿羅漢，圓滿二乘解脫道以解脫於輪迴之苦；進而可以實證大乘佛菩提道之一切智慧。

如今 平實導師所領導的大乘證悟菩薩僧團——**正覺同修會**——仍然住世，平實導師不僅開悟明心和眼見佛性，甚至是實證陽焰觀、如夢觀，以及已經實證了「猶如鏡像」、「猶如光影」現觀的地上菩薩。在正覺同修會中所修學的佛法不僅可以讓人斷我見實證初果，甚至可以開悟明心、乃至眼見佛性。而許多已經證悟的菩薩，正努力地繼續修學般若別相智及熏習唯識種智，欲往初地邁進。因此，學人若欲實證如是勝妙的佛法智慧，必須先有此「次法」之福德基礎，將來才可以親證解脫果乃至佛菩提之開悟明心，甚至地地增上。

所以這本《次法——施論、戒論、生天之論》，不論您是從來沒有接觸過佛法的人，或是已經熏習佛道時劫長遠之久學菩薩，都將會是適合您閱讀的一本書。因為 佛陀說：「修福不嫌多。」成佛已久的 釋迦世尊，都願意去幫眼盲的徒弟阿那律尊者穿針引線，佛陀世尊尚且如是繼續修福度眾生，何況我們是尚未入地的淺學菩薩，距離成佛還是如此遙遠呢！因此，希望此書的出版，能使您有福德增上的因緣，將來能得解脫乃至可以開悟明心；也希望幫助菩薩們在度眾時，能具備更多次法的方便善巧來攝受眾生、自利利他，以期早日成就佛道。

謹以此書供養 釋迦世尊、十方諸佛、一切菩薩摩訶薩、恩師 平實導師，以及一切佛門四眾與一切眾生。末學除了一心頂禮本師 釋迦牟尼佛、十方諸佛和菩薩摩訶薩，以及一心頂禮恩師 平實導師之外，也隨喜讚歎禮拜一切佛門四

眾，並讚歎曰：「我深敬汝等，不敢輕慢。所以者何？汝等皆行菩薩道，當得作佛。」

菩薩戒子 張善思 合十頂禮

2012 年 11 月於正覺講堂

第一章 諸佛教化衆生之「次法」

第一節、佛道的基礎在於相信三世輪迴、因果業報

佛法的目的是讓眾生離苦得樂、解脫生死，並且讓眾生修集福德與智慧圓滿直到成佛；因此這一切的修行都是從過去生延續到這一世，再從今生延續到未來無量世。

俗話說：「十年修得同船渡，百年修得共枕眠。」我們得到好對象時也會跟對方說：「能與你當夫妻是我上輩子修來的福氣！」俗話說：「七世夫妻。」或「願生生世世結為眷屬。」因此中國人是相信有三世輪迴的，在古印度也是如此深信著，所以 佛陀在兩千五百年前降生於印度修行成佛，後來佛法又傳到了大中華地區而發揚光大。

佛陀是一切智者，有圓滿的大神通和大智慧，能在一念之間就了知我們所有眾生過去世的所有事情，而許多有宿命通的大菩薩或大阿羅漢也可以在入定以後證明有三世輪迴的存在。

現今的某些凡夫俗子可能會懷疑到底有沒有三世輪迴？不過我們從古今中外許多人的著作或是經驗都可證明確實有

過去世，死後不是完全斷滅；在許多《念佛感應錄》的書籍中記載，有的人念佛發願往生淨土，臨終時蒙佛及諸菩薩眾接引往生；有的人能感應到鬼道眾生；在古今中外許多飯店、旅館房間內，因為曾發生過自殺死亡或命案，死者變成了鬼道眾生仍留在房間內造成許多靈異事件。另外不僅中國人相信有鬼，在西方例如英國的古堡中，也常常有靈異事件傳出，甚至還有人拍到靈異現象的相片或影片；雖然有的人可能會懷疑那是造假的，但這世間確實有許許多多的人遇過靈異鬼怪之事。

所以死亡之後還有來生，因此佛教都說死亡為「往生」。而從現今科學的角度來看，在 Discovery 頻道中也有一個節目叫作「前世今生——輪迴的故事」¹，科學家找了一些擁有前世記憶的孩子們，用科學研究的方法也證明了有前世。在故事有一位已往生的爸爸投生成為自己女兒的孩子，那個孩子還記得自己的前世，跟他媽媽說很多上輩子細微的事情，讓他的媽媽，也就是讓他上輩子的女兒非常驚訝！相信兒子就是爸爸轉生過來的。

而現代西洋社會中也有許多著名的大學教授、精神心理醫生用大量的科學證據證明生命輪迴確實存在；如美國邁阿密西奈山醫療中心主席、著名精神心理學醫生布萊恩·魏斯博士(Dr. Brian Weiss)，他在二十多年前(1988年)的代表著作《前世今生》(Many Lives, Many Masters)也轟動了全世界；另外國際心理回歸

¹ 〈前世今生——輪迴的故事〉 <http://www.youtube.com/watch?v=xqRrERVyx5A> (擷取日期：2012.12.24)

治療學會副主席、美國著名精神心理醫生瑞克·布朗博士（Dr. Rick Brown），他發表了 *Journal of Regression Therapy* 〈回歸療法雜誌〉（1991 年第 5 期）中，有一個案例也證明了一位名叫凱利（Kelly）的美國推銷員，他是二戰時期美軍潛艇水兵轉世。

總之世間上有非常多科學證據可以證明有三世輪迴，很多人鐵齒不相信世間有鬼，到後來自己也經驗到靈異事件了才相信；在我們所知的歷史之中，其實早在二千五百年前，佛陀就告訴我們這個道理了，乃至過去不可數無量無量劫之前，許多過去佛也都已經開示過了，而佛絕不妄語，佛是如實語者，在我們自己沒有能力觀察的時候，就不應該一味的否定因果輪迴的正理，因此我們不妨先保持「寧可信其有，不可信其無」的態度，在這樣的前提下來驗證，這才是有智慧的人。接著我們再來引用一些著名的輪迴權威教授的研究，及一些真實案例來證明確實有輪迴的現象。

第一目 輪迴的故事

古今中外輪迴的故事很多，其中有很多都是可以驗證的；譬如記得前世的自己把什麼東西藏起來，後來經過查證屬實，東西真的藏在那裡。或是前世的自己跟當時的某位親人說了某個秘密，只有那位親人知道，後來也查證屬實。這些案例太多太多了，現代的科學家都有整理出來。

最近的一則是在 2010 年 6 月 15 日《大紀元時報》中的報導，是由記者于林所編譯，題名為：「《靈魂存續者》：美軍飛行員轉世的故事。」以下是摘錄報導的內容：

輪迴轉生的故事在世界各地時有所聞。美國路易西安納州的一對夫妻布魯斯及安竺雅·賴寧哲（Bruce and Andrea Leininger）根據其兒子的經歷出版了一本名為《靈魂存續者：一位二次大戰戰鬥機飛行員的前世今生》（Soul Survivor：The Reincarnation of A World War II Fighter Pilot）的書。

該書描述他們幾年來一步步確認自己的獨子詹姆斯·賴寧哲（James Leininger），是由一位在二戰中殉職的美軍飛行員投胎轉世的過程。新書出版後引起了許多媒體的注意，賴寧哲還被邀請上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CNN）接受最知名的訪談節目主持人賴利金（Larry King）的訪問。

2001年5月1日，小詹姆斯剛滿2歲，從這天開始他就經常半夜做惡夢，在夢裏發出淒厲的慘叫聲，驚恐地一遍又一遍大聲喊著「飛機著火！小個兒逃不出去！」一邊手腳還又踢又抓，好像要奮力掙扎爬出著火的駕駛艙。布魯斯和安竺雅剛開始嚇壞了，在這之前小詹姆斯一直像其他同齡的小朋友一樣活潑快樂又愛玩。

為找出兒子惡夢連連的原因，此後3年間布魯斯開始鍥而不捨的追查，原本他相信一定可以找到合乎理性邏輯的解釋，但所有結果卻與他的預期背道而馳。

隨著詹姆斯的惡夢越來越逼真，夫婦倆開始聽到更多夢裏的細節。他們漸漸得知，那個逃不出去的「小個兒」

叫詹姆斯，恰巧和他們的孩子同名；此外，2歲的詹姆斯在夢裏還陸續提到傑克·拉森（Jack Larsen）、納托馬灣（Natoma Bay）和海盜船戰鬥機（Corsair）等名字。

每次布魯斯從詹姆斯那裏聽到新的線索，就循線求證，最後都驚訝地發現詹姆斯所說的確有其事。將詹姆斯提到的片段拼湊後得知，他所駕駛的海盜船戰鬥機在二戰期間硫磺島戰役的空戰中被日機擊中著火墜海；戰機是從納托馬灣號航空母艦（Natoma Bay）起飛後執行任務。布魯斯在查證後，證實納托馬灣號航空母艦 1945 年的確曾支援美國海軍進攻硫磺島。

布魯斯謊稱自己為寫書蒐集資料，混進納托馬灣號退役軍人協會的聚會。最後布魯斯從詹姆斯夢裏提到同為飛行員的至交傑克·拉森處證實，詹姆斯·休斯頓二世（James Huston Jr.）所駕駛的戰鬥機當時引擎遭敵機射中，駕駛艙著火，最後墜機殉職，並在納托馬灣號殉職名單中找到休斯頓的名字。

另一方面，他的妻子安竺雅和《孩童的前世今生》（Children's Past Lives）一書的作者卡蘿·波曼（Carol Bowman）洽談。波曼建議安竺雅好好安撫詹姆斯，讓他知道他目前很安全，前世可怕的經歷已經過去了。

一天，詹姆斯告訴布魯斯，當初他就是因為知道布魯斯會是個好父親，所以選了他。他提起粉紅色的飯店、沙灘等布魯斯和安竺雅在夏威夷慶祝結婚 5 周年慶時的情景，表示他就在那裏選定由他們賦予他肉身回到這

個世界上，當時距離安竺雅懷詹姆斯是 5 個星期前。

這段話讓布魯斯徹底動搖，一輩子信奉基督教、不承認輪迴轉世的布魯斯，最後不得不相信他的孩子確實是二戰飛官詹姆斯·休斯頓投胎轉世而來。²

另外在現今西方社會中，有一位美國維吉尼亞大學（University of Virginia）著名的精神心理學家「伊恩·史蒂芬森教授」（Professor Ian Stevenson），他寫了一本《二十案例示輪迴》³，網站上介紹：

本書《二十案例示輪迴》是他在輪迴轉世研究中的第一本書，也是他的成名作，也是當今世界範圍內輪迴轉世研究中最具學術價值和權威性的參考書。本書初版於 1966 年由美國心靈研究學會（American Society for Psychical Research）出版，以後版權收歸弗吉尼亞大學出版社並於 1974 年出了第二版。書中的二十個輪迴轉世案例，是他在 1961 年到 1965 年間從印度、斯里蘭卡、巴西、黎巴嫩和美國的阿拉斯加收集、整理和驗證過的案例的一部份。⁴

² 引用自新聞網 <http://taiwantt.org.tw/taiwanimpression/2010/20100615-7.htm>（擷取日期：2012.12.02）

³ Ian Stevenson, M.D., "Twenty Cases Suggestive of Reincarnation", American Society for Psychical Research, September 1966.

⁴ 介紹全文引用自大紀元文化網：
<http://tw.epochtimes.com/b5/2/10/22/c9130.htm>（擷取日期：2012.12.02）

伊恩·史蒂芬森教授也寫了另一本書名為《輪迴轉世與生物學——於此相逢》⁵，他在同年也出版了兩卷醫學巨著《輪迴轉世與生物學：胎記和先天缺陷的病因》一書的縮略本。原書兩卷內共含 225 個詳細的案例以及大量的文件、參考資料、表格和註腳等。

現任美國德州大學（布朗斯威爾分校）商學院金融助理教授的「鍾茂森博士」，他在〈關於生命輪迴的科研成果介紹 1-7 集〉⁶ 的演講中，也介紹了伊恩·史蒂芬森教授在《二十案例示輪迴》書中的一個案例；鍾茂森博士說：

案例中講的這位印度女孩名叫絲娃拉特（Swarnlata），1948 年 3 月 2 日出生，家住在印度一個叫盤那（Panna）的城市。四歲時便能敘述自己前生的遭遇。她說自己前生是住在印度另外一個城市凱蒂利（Katni），一戶姓帕沙克（Pathak）家的母親。這兩家根本不相識，所在的兩個城市也相距很遠。有一天，絲娃拉特的父親帶她路經凱蒂利城，絲娃拉特突然建議說一起到她「自己家」裏喝個茶，她「家」就在這附近。

史蒂芬森教授和他印度的一些教授同事開始對這個案例作研究調查。他們按照絲娃拉特的指引準確無誤地找到了帕沙克家，根據絲娃拉特所說的情況進行核實。絲

⁵ Ian Stevenson, M.D., *Where Reincarnation and Biology Intersect*, Paeger Publishers, 1997.

⁶ 影片全文 <http://blog.udn.com/bluest1937/2690988>（擷取日期：2012.12.02）

娃拉特說自己前世是這家裏的母親，名叫比亞（Biya），1939 年去世，留下先生和兩個兒子。史蒂芬森教授他們帶絲娃拉特到帕沙克家，她一到那家裏就認出自己前生的先生和兒子，並且能不假思索地說出這些家人的名字，還能認出先生家、娘家的親人。史蒂芬森教授和同事們爲了測試絲娃拉特把她前生的兒子領來，問他叫什麼名字。她竟然毫不遲疑地說出這個兒子的名字叫邁利（Murli）。教授們爲了試探她，故意說這不是比亞的兒子，而是另一個人。沒想到絲娃拉特一點也不受思維擾亂，堅持說這是她的兒子邁利。當小絲娃拉特單獨同前世的兒子在一起時，雖然自己年紀很小，卻情不自禁地流露出母親對兒子的關懷。更有趣的是，小絲娃拉特說出前世先生的一個隱私，說她先生拿了她的錢箱的 1200 盧布沒有還，這件事只有她先生知道，其他人都不知道。後來她先生也承認。……

大家可能注意到，前生這位叫比亞的母親 1939 年去世，可是絲娃拉特這一生是 1948 年才出生，中間隔了 9 年。這 9 年中她到哪裡去了？絲娃拉特自己說出來，她在 1939 年去世後，先投胎到孟加拉國（Bangladesh）的一家庭裏成爲一個小女孩，那一生九歲就死了。緊接著在 1948 年到這一生出生成爲絲娃拉特，時間上剛好接得上。絲娃拉特平時很喜歡唱前世孟加拉國的鄉歌，用孟加拉語來唱，而且隨著自己的歌聲跳起孟加拉國的鄉村舞蹈。絲娃拉特家裏沒有人懂孟加拉語，也不知道

她在唱什麼、跳什麼，只是看到她很自我陶醉於其中。後來史蒂芬森教授同印度幾位教授來觀看絲娃拉特的歌舞，有一位印度教授懂孟加拉文，把歌詞紀錄下來，歌詞是講農民豐收的歡樂和讚美自然的。史蒂芬森教授一行人拿著歌詞找到孟加拉國絲娃拉特前生所住的地方去證實，果然是當地人喜歡的鄉村歌舞。

這位絲娃拉特的印度姑娘頭腦非常正常，並不是亂說胡話。史蒂芬森教授一直保持與她的聯絡。她學習很好，19歲就在印度的大學畢業獲工程學士學位，21歲獲工程碩士學位，而且23歲便開始在印度一所高等學院任教。這個活生生的例子，有力地證明了生死輪迴的存在。⁷

在現代的中國也有記得前世的故事，〈當代的兩世奇人：找到前世父親的孩子〉這篇文章說道：

2002年第7期的中國海南省《東方女性》雜誌刊登了一篇感人的輪迴故事，講述了在海南省東方市感城鎮唐江山的經歷。唐江山生於1976年，3歲時有一天他突然對父母說：「我不是你們的孩子，我前世叫陳明道，我的前世父親叫三爹。我的家在儋州，靠近海邊。」這席話在別人聽來簡直是胡言亂語，要知道儋州位於海南島北部，距離東方市有160多公里。

⁷ 全文網站：<http://www.amtfweb.org/costeffect/trueofreincarnation.htm>
(擷取日期：2012.12.02)

唐江山還說自己是在文革期間的武鬥中被人用刀和槍打死的，據說他的腰部還留有前世的刀痕。而真正令人感到驚奇的是唐江山能講一口流利的儋州方言。儋州人講軍話，與東方市的閩方言迥然不同，一個幾歲大的孩子如何能做到？

唐江山長到6歲那年，便強烈要求家人帶他去拜訪前世的親人。家人不肯，他便不肯吃東西，最後父親依了他，並在他的指引下乘車來到唐江山前世所在地儋州市新英鎮黃玉村。唐江山逕自走到陳贊英老人面前，用儋州話叫他「三爹」，說自己叫陳明道，是陳贊英的兒子，在文化大革命期間因武鬥被人打死。死後轉生到東方市感城鎮，如今來尋找前世父母。聽到這些，陳贊英竟然一時不知如何應對。於是唐江山說出自己前生睡的房間，並一一例數自己的牌位和其他生前物品。看到這一切與當年的事實絲毫不差，陳贊英老人激動的和唐江山抱頭痛哭，並確定他就是自己兒子陳明道的再生。

唐江山還認出了自己的兩個姐姐和兩個妹妹以及村裡其他親友，甚至包括自己前世的女友謝樹香。這一切令當年陳明道的親人鄰里折服了。從此，「二世奇人」唐江山有了兩個家，兩個父母。他每年往來於東方和儋州之間。陳贊英老人及親人、村裡人都把唐江山當作陳明道。由於陳贊英身邊無子，唐江山一直充當他的兒子，盡孝道至1998年陳贊英去世。

《東方女性》雜誌社編輯部的工作人員一開始也不相信這件事情，但經過反覆調查、核實，不得不承認此事的真實性，於是，刊發了這一輪迴故事⁸。

由這麼多學者教授們的研究，以及古今中外那麼多「輪迴的故事」，讀者您應該也會相信輪迴一說絕不是迷信，而這世間確實是真的如佛教所說有三世輪迴的！（待續）

⁸ URL（本文網址）：<http://big5.soundofhope.org/node/194569>（擷取日期：2012.1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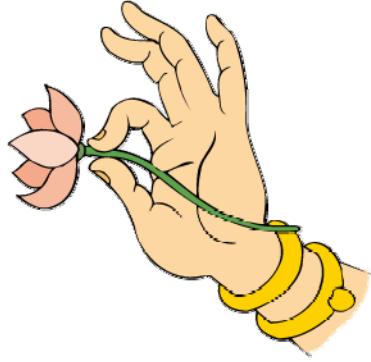
～導師法語～

- ◎ 單單一個證初果（且不說明心開悟），就那麼困難，原因何在？大略的說，就只有兩個原因：第一、是自己誤會了解脫道，不能如實理解五陰的內容，將五陰中的某一法（譬如意識）認為不生滅法；第二、是沒有善知識攝受，因此無法如實理解五陰的虛妄。

平實導師 著，《勝鬘經講記》第二輯，正智出版社，2009年元月初版首刷，頁 11。

《優婆塞戒經講記》

讀後心得



—林冠宇—

小時候總喜歡傻傻地看著天空，心想自己怎麼會出現在這個世間上，而來到這個地球到底要做些什麼事呢？人死亡後，是到哪邊去呢？是完全消失在這地球嗎？滿腦子奇異的想法，讓我困擾好久好久，總覺得自己個性異於常態，所以平時不多話，喜歡靜靜觀察別人。記得幾次掉著眼淚，向天空吶喊著「請讓我正常一點，好嗎？」。這些形而上的疑惑，持續找不到解答，周邊也沒人可以回答我的提問；一直到大學時，因媽媽身體欠安，系上習佛多年的老師，推薦末學可誠心持誦《藥師如來本願經》、《妙法蓮華經》〈觀世音菩薩普門品〉迴向給媽媽。因媽媽機緣而接觸到佛經，一開始唸誦時，非常地感動，當時也相當確信，從小到大的奇異想法，一定可以在佛經中找到解答，從那時起便開始習佛的路程。

習佛初期，涉獵不同領域的宗教書籍，也到處尋訪何處是自己安身立命之處；直到友人推薦《無相念佛》一書，閱讀後滿心喜悅，確信這才是真實法寶，非是談論表相佛法的書籍。因末學在世法乃學習理工出身，凡事採實事求是、科學實驗的精神，對於揀擇佛法正知見的態度，亦採取嚴格的標準。非常

感恩 平實導師將佛法的修習大綱與次第講述得相當清晰，平實導師著作的法寶也解答末學從小到大的疑惑。以下分享 平實導師著作之一《優婆塞戒經講記》的一些讀後心得。

一、因果律

因果是法界實相的律則，而其素材全部儲存在如來藏中。如來藏從無始以來持續作用，體性不生不滅、不在六塵起分別，但所含藏的染污種子是有生滅的。我們將上述說明以電腦來比喻。如來藏的體性如同電腦硬碟一般，具有儲存功能，祂不會去揀擇也不會去阻止使用者存入錯誤知見（喻不在六塵起分別）或植入病毒（比喻習氣），硬碟則單純就硬碟的內容（種子）去執行運作。因如來藏含藏種子的特性，所以我們今生修習佛法的功德，並不會因為此世色身敗壞而消失，此即常言「萬般帶不走，唯有業隨身」之意涵。所以未來世當我們遇到與佛法有關的元素如佛經、佛號，便會很快地銜接上宿世學佛緣分而繼續修習。

佛法上所言「業力」，如世上所言之「慣性」一般。以末學為例，小時至今一聞到韭菜味道，恰似聞到排泄物般地噁心想吐，所以很難理解為何有人偏好此味。推究其原因，此現象並非末學偏食，實乃過去世就不喜歡此味道。

法界之六道眾生（天道、人道、畜生道、地獄道、餓鬼道、修羅道），即是業力慣性的體現。世尊開示我們，若持五戒便能守住當人身的機會，加行十善業，便能趣向天界。而果報成定數與否，在《優婆塞戒經》卷 7〈業品〉第 24 開示著：【何因緣

故名果報定？常作無悔故，專心作故，樂喜作故，立誓願故，作已歡喜故，是故是業得果報定。¹】

舉個例，假使一個人很專心在行善布施，布施後心不後悔，甚至發願做善事，那麼此人趣向天界的機率便相當大。同樣地，假使一個人很專心歡喜地做惡事，那趣向三惡道的機率也是可想而知。由此 世尊開示之真理得知，我們未來世會往生到何道，完全取決在每個人的「習性」，取決於如來藏的因果執行，並非宇宙有個主宰決定我們投生到哪裡。

二、在家菩薩行

世尊開示在家菩薩需先自利具足八法，方能利益眾生，其八法為壽命長遠、具上妙色、身具大力、具好種性、多饒財寶、具男子身、言語辯了及無大眾畏。具足這八法的目的，在於教導眾生能生起慈悲心，在《優婆塞戒經》卷 2〈自他莊嚴品〉第 11 說：

善男子！菩薩所以求於長命，欲為眾生讚不殺故。菩薩所以求上色者，為令眾生見歡喜故。菩薩所以求上種姓，為令眾生恭敬故。菩薩所以求具足力，為欲持戒、誦經、坐禪故。菩薩所以求多財寶，為欲調伏諸眾生故。菩薩所以求男子身，為欲成器、成善法故。菩薩所以求語辯了，為諸眾生受法語故。菩薩所以求不畏大眾，為欲分別真實法故。善男子！是故菩薩具足八法能自他利，能如是行，是名實行。²

¹ 《大正藏》冊 24，《優婆塞戒經》卷 7，頁 1070，下 9-11。

² 《大正藏》冊 24，《優婆塞戒經》卷 2，頁 1044，下 5-14。

經文說，菩薩壽命長遠，才能讓眾生讚歎不殺生的功德；相貌莊嚴、色身健康，眾生看到我們便會歡喜親近；求好種性，眾生便容易信受及生起恭敬心；多饒財寶才有豐富資財去布施；具男子身，乃為求於習修上障礙較少；言語辯了，方能有系統地講述法語利益眾生；無大眾畏才能詳細為大眾分別真實義理。

三、何謂修行

大學時，我從廟裡請回一本厚厚的《妙法蓮華經》擺在我家書櫃上，我媽有日不經意的問我：「你拿經書回來，是準備要出家去？」而我也傻眼地看著我媽。大家總是把修行跟剃光頭出家聯想在一起，認為修行就是要放下世俗一切，遠離人群、拋家棄子於山中修行。

然，簡言「修行」乃是修正自己的錯誤的行為與想法，但「修正」的定義，首先我們得知道何種言行舉止是有過患的，如此才有修正的必要；而世尊開示的三乘經教，便是揀擇過失與否的最佳法本。

現今身而為人，極難可貴，過往三惡道的果報已經受報過，當前的關鍵，必須避免再度種下成就三惡道之惡行，如十不善業、不淨說法、未證言證、毀謗佛菩薩及勝義僧。因果乃透過如來藏的運作無任何半點差錯，所以不會因為我們不知道行為有過失而不執行因果律；這如同不因不知眼前無色的毒藥而誤飲後，而不會身亡。在《優婆塞戒經》卷 7〈業品〉第 24 說道：

眾生行業，有輕有重、有遠有近，隨其因、緣先後受之。如有修身、修戒、修心、修慧，定知善惡當有果報，是人能轉重業為輕，輕者不受。若遭福田，遇善知識，修道修善，是人能轉後世重罪。³

因果唯佛與佛究竟了知，當前我們可以做的，就是依止經教吸收正確知見、培養基礎定力後觀察不好的惡習，透過世尊開示的修學次第而修身、修心、修慧，才有可能改變我們今生曾經種下的惡行。

《優婆塞戒經》闡述許多因果道理，對於在家菩薩如何廣修六度波羅蜜也有詳實的開示。現今平實導師之《優婆塞戒經講記》慈悲地幫我們導讀解釋經中所蘊含的真義，免去我們望文生義的過失，期盼諸位菩薩也可到書局或正覺同修會講堂請一套回來閱讀。

蒙佛菩薩慈悲，末學有幸能值遇正法、聽聞世尊法語。在正覺同修會裡，觀察每位執事菩薩的身行威儀，可以確認這些菩薩跟末學一樣，在小時候，也對生命的實相起了很大的疑惑；同樣地，也在正覺同修會中安住修習。如今我知道自己並不孤單，我想這是佛菩薩聽到末學小時候仰天哭喊，所做出的回應，也是最佳的安排。

阿彌陀佛！



³ 《大正藏》冊 24，《優婆塞戒經》卷 7，頁 1070，下 11-15。



【前提大綱】

一個從小驕縱叛逆個性，在人生的過程誤闖一貫道、日蓮教、慈濟功德會、密宗喇嘛教、一般佛教寺院，最後終歸邁向佛教正覺講堂安住下來。

因緣聚散無常觀

村間羊腸小道牛車路，如今已經是寬大的柏油路了，馬佛老家後面池塘長滿了雜草。姊妹遠遠站在過去家園籬笆外，如今卻已是別人的農莊。只能偷偷地探視從小生長的這塊土地、瓦房；這裡……曾經擁有滿堂的親人，享受天倫之樂！老家瓦屋門框上的石匾，還遺留著父親的親手毛筆字跡：懸掛著「隴西堂」的堂號。頓時眼前呈現童年牧牛時代的憧憬……騎在牛背上唱兒歌、山歌。此刻心頭湧上一股無比的感傷，眼眶不自覺地濕了。

末學從小物資比姊妹獲得更多，也是備受父母、兄姊寵

愛的小女孩。在處處受呵護、讚美的環境中長大，無形中養成驕縱叛逆個性，也滋長優越感爭勝的心；因此，往後人生旅程中受到很多的挫折，並且吃不少苦頭。

末學從小就不喜歡讀書，上初中時，執意要到北部找工作；但是又不能違背母親的期望，只好硬著頭皮投考花蓮省商，以草草了事應付的心態落榜，終於可以美夢成真了。

當年離開光復鄉馬佛這一片綠意盎然青青草原的農莊，來到大台北，迥然不同的花花世界裡，因為工作崗位的所需，才感受到世俗上的學歷是很重要的。因而決心半工半讀夜間部；雖然很辛苦，但這是自己的抉擇，即面對一切承受這個「自食其果」！

五陰熾盛是病苦的根源

在民國 59 年（公元 1970 年）經由介紹認識外子，交往了九年，「不是冤家不聚頭，走上婚姻另一端，成為冤家眷屬！」這時，末學的人生考驗才真正的開始。

公公是警備總部醫官退伍，外子在小學五年級時，母親不幸車禍往生，在他下面還有三個妹妹，最小才三歲；公公軍職在身，無暇照料家中四個孩子，身為長子的外子，被送到公公友人家中寄養；到初中時才接到部隊與公公同住，初中畢業即被公公送往龍岡就讀軍事學校，而成為革命軍人了。

下面三個小姑全部送進台北育幼院扶養，等到公公分配到眷村房子，才把三個小姑接回眷村居住。小姑們從小缺乏母愛

照護教導，公公在眷村裡雖是個老好人，但身兼母職、軍命在身，無法兼顧，做個稱職的好爸爸。小姑們在眷村環境中長大，性格都很隨性，長大之後即是隨波逐流，各自任其發展。

當末學嫁進這個外省家庭時，一切都得重新去適應他們的生活習慣，最難以修持的一門功課，就是與小姑相處之道；長期間陷入大石頭壓草的模式，壓抑著自己情緒，時間積壓久了，產生深層憎恨埋怨的心行，而身心逐漸滋長了惡的心行現起；不但身體四大不調和也開始生病，心理、生理都遇到很大的障礙，好幾年來找不出病的原因。身體受到許多病痛折磨，精神心境上備受煎熬，苦不堪言！後來學習佛法之後才明白：原來這是「因緣果報，絲毫不爽」，五陰熾盛苦，正是心身病痛真正最大的根源。

福德因緣不具足無法值遇了義正法

在民國 73 年（公元 1984 年）間，花蓮慈濟醫院動土典禮時，末學在電視看到一位瘦弱比丘尼的身影，當時令末學感動的是這位比丘尼，她發心的動機——當時在東部花蓮窮鄉僻壤偏遠地方，要蓋最缺乏的醫院，濟世救人大悲願行。

一時的感動歸於感動！由於無正法可修學，日子久了也就遺忘掉了這個感動。「是日已過，命亦隨滅」，心裡頭又開始感到很恐慌！茫然無助！強烈覺得自己需要精神上一股力量來支撐生命的動力；後來經由鄰居帶著末學去拜 觀世音菩薩。小時候，母親常常帶我們姊妹到觀音廟膜拜 觀世音菩薩，

所以毫不考慮一口就答應。竟然還要清口齋素三天，才能進入所謂的佛堂。當時有一個自稱點傳師的人，要求末學在儀式開始當中要發重誓，例如：假使將來違背他們，要遭受五雷轟頂……等，其實目的是要約束剛進去的人，將來能夠控制他們在去留之間會恐慌的心態吧！

當年末學沒有學佛，沒有正確知見，也不懂得當面推辭，勉為其難留下來三個月時間觀察，心裡很清楚：這地方絕不是自己所要修行的方針與理路，當下毫不猶豫打破了誓言，沒有恐怖的心行，也不顧一切人情包袱的挽留，堅持脫離一貫道的陰霾！

因為當時福德因緣不具足，無法值遇大乘佛菩提道了義正法。在一個因緣接觸到「佛所護念會」，以《妙法蓮華經》修持方式：每天早上持誦〈觀世音普門品〉，晚上誦持《法華經》每天一品，二十八天當中，持誦二十八品完畢，最後兩天空檔，再誦持《無量義經》與《普賢行法經》剛好滿一個月分。

還要在每年的冬天最寒冷那一個月當中，每天清晨四點起床，浴缸放滿一缸冰水，從頭到腳不斷沖洗一百桶冰水；所謂「刷洗一切罪障」沖洗完畢之後，朝向東方膜拜 虛空藏菩薩三拜，繼續誦持一部《無量義經》及〈觀世音普門品〉。

一心執意要修行的這分初發心，但是，沒有因緣值遇善知識引導走入正法，沒智慧分辨法義的正確性，誤以為這方式就是精進修行消除業障的方法，被邪師誤導，認為就是在修種種苦行。

堅決持續兩年多的時間，雖然身體病痛有一些改善，可是在心智方面；我見我所，習氣性障，仍然垢重！總是覺得自己這麼精進，為何還是修行不能得力，無法深入法義，消除性障？

有一天末學剛好看到帶領提倡《法華經》的行者，嘴裡一邊張牙露齒地啃著雞腿，吃得津津有味；卻又是一邊講得口沫橫飛地闡述著《妙法蓮華經》是如何、多麼地殊勝。末學看在眼里，植入心坎裡，回來之後冷靜深思、剖析，創立日蓮教這個法門，難道是勝妙法的真諦嗎？佛法絕對不是像這位提倡帶領所謂「法華經行者」的身口意行，如此這般不能如理作意、如實地利益眾生。當末學思惟清楚之後，既然是人爲誤導眾生，那就要「依法不依人」；當下就快刀斬亂麻！從此，又離開日蓮教，繼續尋覓著何謂真正的了義正法？它究竟在哪裡？

在尋覓佛法的過程中，回顧一下：「凡是走過之路必留痕跡，絕對不會白走的。」累積經驗學習、觀察、判斷的能力，才有智慧來揀擇所學佛法是否正確；因此，也顯然地告訴大家：福德資糧尚未具足，是無法值遇佛菩提道、依持修學菩薩大法。

以為行八天善法、護持密宗即是修行菩薩道

一晃兩年時間又過去了，到民國 78 年（公元 1989 年）間仍然在尋覓明師在哪裡？四處參訪走遍東南西北修行的道場，無意中在新竹蓮社認識一位慈濟委員，從此每個月繳三百元善款加入慈濟會員；順理成章投入了慈濟功德會參與各項義賣活動，進入委員培訓班。經由這位師姊的推薦，在年底歲末祝福

時，專程到台北分會接受證嚴法師的授證成爲慈濟委員，正式成爲證嚴法師座下弟子。

從此深入在原住民部落的文化，付諸了十二年光陰，幫助那些原住民改善生活品質。當時觀念認知：「行人所不能行，做人所不能做，難行能行，才是真正菩薩行門。」末學敘述過去在慈濟行善布施的動機，目的只是要告訴大眾明白世間法的一句俗話：「要送魚給人，不如給他魚竿、教他釣魚，教他如何獨立站起來」；救急不救窮，這樣才不會讓眾生落入依賴、貪婪之心；如果當時自己能夠引用佛法的因果道理來引導他們，這才是真正治標、治本的根本方法。

但是，當時只有住在人天善法中，沒有法義及正知見能讓他們受益，無法實際改變他們生活中所引發的種種因果律法則，也只能暫時安穩他們的身，卻無法幫助他們在現實生活當中，遭遇到的挫折、困難時，要如何用智慧尋求解脫。

看著他們因果業力現前時，自己卻無用武之地！末學才深深體悟到佛法的重要！唯有佛法知見，才能有鞭策自己的力量，使一個人改變心行；確實讓他們深信有因果法則的存在，與可怕業力的顯現！確實畏懼著因緣果報苦受，不會再繼續殺生，造作種種惡業。

但是，山區原住民都是信奉天主、基督、摩門教，已經根深柢固，很難拔除他們心中原來的信仰！這也就是末學曾經一再觀察思惟，考量自己無能爲力、不能幫助他們對症下藥的真

正癥結點；所以常常反問自己，若無法幫助改變對方的因果業力，只是在事相上想要獲得別人對自己認同而已。如果自己煩惱、障礙來時，如何能讓自己「轉識成智，化煩惱為菩提」？

當年在證嚴法師座下，曾經也努力想從她開示法要中去契入佛法的綱要，卻是無法滿足自己需求，更無法相應所謂「人間佛教」行善之法，始終外於佛法的實證。

「佛法」雖然不離世間法，但絕對不是只在身體力行上關懷人群中打轉，說：「無怨、無悔地付出——做就對啦！」難道這樣即能稱為修行菩薩法道嗎？末學雖然在慈濟付出十幾年身體力行，仍然是在騎驢找馬，尋尋覓覓，不停地跑遍了顯教、禪宗各大道場，乃至依止過密宗邪法修持，誤以為這就是在追尋正法的理路。又聽信邪師說法：「修學密宗大法要有顯教基礎，才可以修學密宗無上大法，也才能夠達到最高的境界——即身成佛」這樣謬論。甚至說要捨生命財產、貴重物品來供養、布施給邪師喇嘛，才會得到莫大的福德與加持力。當年無智慧還帶頭去募款，鼓勵慈濟人贊助西藏八蚌寺，認養五百位小喇嘛的生活費，以為修持這種種供養布施行，就是修集福德資糧。

邁向正覺修學正法之後，從親教師們的點點滴滴教導而建立了正知、正見，才恍然大悟：哦！原來過去自己所種的不是大福田，竟然種下的是「毒田惡因」，還誤導眾生植下邪知、邪見，不但此世實證佛法無望，也會成就未來世不可愛的異熟果！

在尚未邁入正覺之前，徬徨得像一隻無頭蒼蠅到處竄，最

後末學心中一度掀起了錯綜複雜的情緒，當下感覺茫然無助，難道沒有一個真正能實證，有次第、有方法、又有善知識引導我們如何契入修行的法門嗎？只好向著佛菩薩哭訴！默默地注視佛菩薩的聖像：「難道諸佛菩薩從來都不理會我們這些摸不著正法門路可憐人嗎？」猛然間驚醒過來，趕緊擦乾眼淚，以至誠心面對諸佛菩薩，不斷地懺悔、祈願，要發起菩薩種性，早日值遇大善知識的引導，要有明確目標與修行理路，如實修學大乘佛菩提道了義正法。

從此每天清晨五點開始，至晚上十點鐘，誦持一部《法華經》祈求上達諸佛聖聽，下求迴向累世父母師長、怨親債主解冤釋結，離苦得樂；不要遮障末學值遇正法，得以修持大乘佛菩提道！就在末學誦持了二十一部《法華經》功德圓滿時，一位多年不見的顏師姊，突然跑來我家邀約末學，到台北正覺講堂聽聞平實導師講經。當年平實導師正在講《維摩詰經》，末學聽聞平實導師開示內容，雖然有些吃力，但內心感到非常平靜及相應；從此每個星期二跟隨著顏師姊搭乘新竹客運前往台北講堂聽聞平實導師講經，一直到新竹講堂禪淨班開課時；這真是得來不易殊勝法緣，終於能夠安住在正法上修學大乘佛菩提道！

末學為求實證佛法可以心無旁騖，決心把慈濟十六年授證委員辭掉，不再追戀這世間人執著看重的名分。因為法身慧命是生生世世法脈延續，要捨掉不如理作意情執的眷屬欲，這才是有智者的抉擇。佛陀在經典上開示：「依法不依人，依義不

依語，依智不依識，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作為爾後末學修習佛法的總標的。

人天善法只是佛法中一小部分

當年末學若沒有進一步探討佛法根源，還執著於人天善法，一直在原地踏步的話，如今就沒有殊勝因緣，有這可愛異熟果來修學大乘佛菩提道。何況人天善法還是有漏法，不是究竟法；為什麼說它不是究竟法呢？因為它還有三報，何謂三報？第一報，只修人間善法福報，既沒有繼續修解脫道，更無再往上修學佛菩提道之菩薩大法。第二報，它只是享受福報的果因，在人間修十善法，雖然福報很大，將來往生即可以昇天界享受欲界天福；但是，天壽福報享盡了，一樣要再下墮人間來受生，那不是究竟的法門。第三報，福報享盡之時，往世所修福德已經全部享盡，業力受報即會現前，即使能夠出生於富貴人家，享盡人間美味及種種天倫之樂，但是總有一天它還是會消失毀壞。人天福報大的人，大部分缺乏趣向佛道福德之因緣，沒有因緣來修學正法，因為有錢人只知道要享福、做善事，但很少有人能夠仔細觀察到自己是在享福（如果有一些善根的人還是會做一些善事），但他不知已經極力在消磨自己的福德因緣；就如同把銀行的存摺光領來花用，不懂得繼續賺錢存款；除非過去世有發過大願，要再來人間行菩薩道的菩薩種性人，否則真的是「富貴之人難修行」！套一句俗話「有錢能使鬼推磨」，有錢人容易造下諸惡業、惡行，沒智慧揀擇如何才是真正的善知識，如何才能夠把握善因緣？卻又偏偏把惡因緣當作至寶割

捨不掉，把善因緣當作是毒蛇般地避而遠之逃之夭夭。等到有一天福報享盡之時，即是業報現前的時候，即墮入六道中沉淪於生死大海中——繼續輪迴！

然而「行善布施」本來即擺在六度最前面，雖然很重要，但也只是在行門中的一小部分而已，不能錯把「行善布施」修集資糧當作是修行佛菩提道全部；因為佛法的真實義，要如實一步一腳印修行而實證它，除了行門以外，還有更多深奧的般若道種智等著我們去加以思惟，觀察佛法的真實義，是否合乎於 佛陀的法教？作為修學大乘佛菩提道之標的，這才能實證法界實相第八識如來藏，還要如實地廣宣流布利益於世人。

如果只行人天善法，也只能作為解脫道及佛菩提道基礎而已，所以那些二乘人，若不能夠迴小向大繼續修學大乘佛菩提道，虛心求教勤求證悟之法，尚且只能稱之為小乘法，乃至是成為佛法中的焦芽敗種！何況只是在行善布施而把行持「十善人天乘法」視為「真實之法義」，既不能邁向二乘法的解脫之道，更不能進入大乘佛菩提道；那就要比這些修二乘法焦芽敗種之種性人更為不如法了。

密宗喇嘛教的真實相貌

末學過去無知，不知道密宗所說最高境界，原來就是修雙身法！一個熱衷於佛法的人，為了尋求了義正法，一心想修行堅固不移的心行，卻差一點掉入密宗陷阱裡。幸虧自己還有一些福德，觀察到密宗內幕真實相，證實密宗暗地裡有偷偷傳授雙身法，更有人大膽而不避嫌，男女同修之間光

明正大地修雙身法，這種種污穢的內幕了然之後；自己才及時對密宗徹底死掉這條心，從此發誓：堅固自心一定要破斥藏密污穢、險惡的邪道。

佛陀在經典上從來沒有記載有此雙身法可以修成「即身成佛」之法，只有密宗自創的密續《大日經》等偽經中才有。何況從《金剛經》與《楞嚴經》上都有說：若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等聖教；所以雙身法是邪淫、邪法，它絕對不是佛教，更不是佛教正法的內涵，他們是披著羊皮的狼，到處招搖撞騙，讓無知善良的眾生被矇騙。

曾經也有一位修密宗的朋友指責末學：「你們破斥密宗是有很大罪惡！修雙身法是要十地以上的法雲地菩薩，才可以修此雙身法。」末學反問他：「既然是十地菩薩！難道還要依於世間法最粗俗、最低賤肉體的接觸，才能夠達到佛地最高境界嗎？」那麼說此話的人即是觸犯重大地獄業！也正是道地的毀謗諸佛菩薩！就是根本不知道十地菩薩真正的殊勝內涵，才會膽大妄言說：「不知十地菩薩境界，不要輕易毀謗密宗修雙身法，否則你們就要相牽入地獄。」這樣的邪說表示喇嘛們、只要修雙身法，都自稱是十地菩薩以上囉！

十地菩薩不是可以讓你們密宗隨便拿來當擋箭牌；這些處處假借佛法的名義來矇騙無知可憐的眾生們，這是在造作謗佛、謗法、謗僧的大根本罪障惡業！

所謂：金剛上師（外道邪師）套上佛法的名詞來欺瞞眾生，眾生還愚昧地一味追尋著「密宗喇嘛教」！又願意深信邪師說

法，顛倒妄想，不能如實深信經典 佛所說的正法；密宗喇嘛否定 佛所宣說八識正法等真實語，卻是落入謗佛所說的實相心大惡業中——即把成佛根源給毀謗掉了，也就是把自己的法身慧命給障蔽、斷送掉！這樣還算是佛弟子嗎？最後還不知道誰才是這個「要相牽入火坑、下地獄」的謗佛者？

然而，還有一些沒有正知見的人，把目前密宗喇嘛教，當作是解脫道所依，卻只落入在世間法的外道法中，傾向追尋著西藏外道法就是解脫生死輪迴法道，悖離了 佛陀根本大法——大乘佛菩提道；所說出來都是與六識心相應法，這樣跟目前一般原始宗教的鬼神教信仰，又有什麼兩樣呢？

執取表相的黑衣說法

也有很多佛弟子，還是執著在色身表相上，認為依止黑衣（出家人）的說法才是正確，沒有深入作思惟，落在佛法名詞表相的認知。我們應該要有智慧去判斷、觀察，其實修行真正要的，不是這個色身「表相」的黑衣或者白衣上座說法。而是要在智慧上來論定他是不是真的黑衣。即使他是身穿出家人的黑衣，如果沒有「實相般若智慧」，縱然他是個有名大山頭的出家眾上座說法，講的卻是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本質上仍然是白衣；因為他的「知見」可能錯謬的離譜，誤導眾生部分會愈多，更是遠離大乘佛菩提道。

就算這個出家人穿著黑衣上法座說法，若是他依然我見、我所、我愛、我取，樣樣都具足沒斷除，您說：他說法時是在利樂眾生？還是在誤導眾生呢？或許表面上看起來是為佛

教、爲眾生，實際本質上卻是使得佛弟子遠離了真正可以解脫生死的佛法。其實在目前佛教團體裡，這樣自稱爲是「黑衣上座說法」的人比比皆是！如果是這樣的「黑衣」定義，請問：從 佛陀對於黑衣的定義來說，他究竟是白衣或是黑衣呢？

談到白衣說法的定義，譬如：在律典有記載，佛陀要五百眾比丘尼往某處方向行走，預告她們自然會遇到五通居士來迎接，能夠讓五百比丘尼們身心都得以安頓之後，「五通居士」才開始爲她們講經說法；後來五通居士度了五百比丘尼眾得入法證道。由於律典經文有些長，末學就不列出來了，如果您們有興趣一讀，可以從《大藏經》律典上所記載內容去查證！

從這個記載中，身穿黑衣的比丘尼受 佛陀的指示：還得向穿白衣的五通居士學法；所以，佛陀顯然是以「智慧、功德」作爲黑衣、白衣的判定標準，而不是以所穿衣服上的「表相」黑、白衣來作爲判定標準！

同時也可以知道：「白衣不可上座說法」的聖教，是要以「智慧」來論定它，絕不是在所穿衣服的表相來論定「白衣或黑衣上座說法」；當然也要依止了義正法的菩薩所能判定正確的標準，不能隨意認定。最重要的認定就是，他的說法是否符合 佛所說；如果他是依照 佛陀的聖教如理作意弘揚正法，沒有偏離正道，以正知、正見、正念來宣說 佛陀的法義、道理，真正攝受引導眾生走入正法修學大乘佛菩提道，這才是可以依持的菩薩啊！也才是真正的黑衣菩薩啊！

弟子藉此因緣公眾發露懺悔

弟子李正原在本師 釋迦牟尼佛、觀世音菩薩、平實菩薩摩訶薩、親教師 蔡正禮菩薩，及所有親教師菩薩、所有義工菩薩之前，弟子至心發露懺悔：

過去在外道法中攀緣心重，無知邪見，重蹈覆轍反覆造作種種業識種子，不能得以清淨自在；爾今雖已回歸正道邁向正覺，但以往確實有很大過失，對自己的修行也會產生阻礙；所以弟子今特在此，以至誠心發露懺悔！自責其心，永不復作！

從心中徹徹底底洗滌過去錯謬的邪思、邪見，生生世世遠離邪法。遵照 佛陀法教、平實導師、所有親教師的諄諄教誨。祈願：自身性障業障盡除，智慧開啓，得蒙佛力加持，平實導師慈悲攝受，努力精進參究，早日得與自性如來一念相應，轉依如來藏！悟明心性之後，追隨 平實導師、所有親教師以及破參的菩薩們，一起護持正法、摧邪顯正，接引無量眾生修學大乘佛菩提道！生生世世行菩薩道永不退轉，荷擔如來家業！未來蒙 佛授記！直至在 彌勒尊佛座下繼續受學，龍華三會共襄盛舉！

弟子法名：李正原
至誠恭敬合十 發露懺悔





臺灣之行隨感

—金正辰—

我又回家了。沒想到才過一年，又能再次踏上臺灣，滿懷著感恩和心酸的心再次來到我們的正覺講堂。

浙江到臺灣並不遠，大概搭一個多小時的飛機，很快就到了。但對我來說這條路卻似乎走了很久很久。我們跟隨平實導師學習應該有多世了，但不知道是何種因緣，這一世平實導師在臺灣，我們卻在大陸。我們如此磕磕碰碰、跌跌撞撞的滿身狼籍，拼命的去尋找回家的路，總算是走在了回家的路上，實在不知還有什麼比回家更好的事呢！

從踏入講堂的那一刻起，我首先感覺到了的是滿滿的關愛，無微不至的照顧。菩薩們柔聲細語的和我們打著招呼，「阿彌陀佛」四個字聽起來是如此的親切和溫暖。從我們的座位到吃飯甚至是上廁所，每個小細節都幫我們考慮得非常

周到。很多同修請的海青不合適，菩薩們一件又一件耐心的幫我們試穿，再給我們換成合適的。原本是我們給菩薩們添了麻煩，菩薩們卻一直柔聲的跟我們講：「不好意思讓你們久等了，不好意思我馬上給你換。」明明是我們應該說謝謝的，卻讓菩薩先說了「不好意思」。受戒前懺悔的時候，爲了讓我們每個人都有懺悔的機會和時間，很多菩薩都是下了班就趕到講堂來，有些甚至連飯都沒能吃上的。講堂裡面沒有位子，他們就坐在廁所邊的樓梯上，耐心的等待著我們吃好飯後聽我們懺悔。懺悔的時候因爲很多同修講的是家鄉話，菩薩們就彎著腰，仔細的去傾聽我們懺悔的內容。這樣一站就是幾個小時。

講堂給我們準備的飯很豐富。怕我們不夠吃，隨時有人給我們加飯，怕我們吃不習慣，隨時會給我們加菜，飯後還有水果茶點。在我們吃飽了，休息的時候，菩薩們又開始忙著幫我們收拾碗筷，一刻也沒有歇著。我們都差不多準備下課回賓館了，還看見有菩薩手裡拿著一個小飯糰，趁沒人的時候，咬一口填填肚子，讓我心裡感覺無比的慚愧和感恩。讓一個人說好，不難，只要你對他好就行；讓所有的人都說你好，很難；讓所有人覺得這個團隊的所有人都很好，難上加難。可是正覺的菩薩們做到了，不僅僅是讓我們覺得每一個人都很好，覺得每個人都是如此的調柔，真的是很了不起。我想這個應該是我們最要學習的地方，修行不僅僅是每

天拜多長時間的佛、每天看多長時間的書，而是應該從自己的言行舉止上去修正的。從對待每個人的態度，對待的每一件事情，一點一點的去修正。身教其實比言教有時更有說服力。希望有一天我也能夠做到像講堂的菩薩們那樣具有調柔的心性。

感謝蔡老師和白老師這幾天那麼辛苦的為我們講戒。我們真的是有大福報，會裡派了兩位親教師、兩位助教老師來為我們講戒，甚至連做義工的菩薩們也都是明心的人。蔡老師說話時總是很輕聲細語，面面俱到。白老師說話的時候總是幽默風趣，讓大家在歡聲笑語裡增長了佛法的知見。我們這次來臺灣的人有大學生，也有聽不太懂普通話的老阿婆、老阿公；有信佛多年的，也有才剛剛開始信佛的。親教師的言教就像是一場溫潤的春雨，讓參天的大樹沾染了雨露，讓稚嫩的小草也等到了滋潤，讓每一個來受戒的同修都是聽得滿心歡喜、各有所得各有所獲。

在臺灣的八天裡，時間過得很快，八天過得就像是八個小時。早上明明才剛去，一眨眼時間晚上又到回住所了，真的想這樣一直一直的待下去，能每天聽親教師上課，這是何等的幸福。希望我們大陸也能早日開班，希望我們的平實導師能早日來到大陸。

關於平實導師，我更是感觸萬分！一個從來不曾謀

面，不知道長得什麼樣子，也從來沒聽過講話的聲音，臺灣和大陸兩岸相隔，但每每想起我們 平實導師的時候總是心酸無比，情不自禁的淚流滿面。想去臺灣受戒的起因，是因為我家師姊從臺灣回來以後跟我描述，我們的 平實導師和講堂的所有菩薩們歡迎同修們回家的場面，當時心裡非常的激動，暗暗下了決心不管怎麼樣，明年我也要去臺灣受戒，我也想回家！

在周邊人的眼裡其實認為我是一個「怪人」；二十幾歲的人常年吃素，一放假也不和朋友出去玩，而都是去念佛堂共修，也不急著賺錢和結婚，真的算是很奇怪。可我就是喜歡學佛啊！從接觸 平實導師的《無相念佛》開始就「無可救藥」的相信，不曾有任何的懷疑。就像是想起素未謀面的平實導師卻就會淚流滿面一樣，應該不是一世的因緣了。真是感恩這一世還能再次遇到我們的 平實導師。這次見 平實導師的情形其實覺得自己有點傻的，記得當時自己安靜的坐在位子上等待義工菩薩指示下個時段要做什麼。當發現 平實導師的時候，平實導師已經在我眼前了，離我只有一米之遙，我從來沒有想過我也可以離 平實導師如此的近。腦中一片空白，只是隨著 平實導師做完禮佛的動作。看著 平實導師匆匆離去後，才發現 平實導師曾經在我眼前。當 平實導師出現在投影上的時候，眼睛就離不開 平實導師了，眼淚也就隨之傾瀉下來了。

受了戒以後，在平實導師親手要將縵衣交到我手上的時候，我一步步走向平實導師。這每一步有著對過去種種經歷的感慨心酸；這每一步是對往昔所造惡業的告別；這每一步有對平實導師、對親教師、對各位菩薩的感恩；這每一步有對持戒的信心和決心。我顫抖著慎重的從平實導師手裡接過縵衣，相信這縵衣所代表的菩薩戒將不只是跟隨我這一世，而應是跟隨我生生世世的。

離開臺灣的最後一晚平實導師單獨給我們每個樓層的同修作開示。這時和受戒的氣氛完全不一樣了，好像是一家人聚在一起拉拉家常，聊聊大家所遇到的問題。平實導師就像是一個大家長，一點也沒有架子，很是親切、耐心的回答著我們雜七雜八的問題。半個小時很短，幾乎還沒有開始就結束了，我們一拖再拖一個小時後，平實導師不得不離開再去給另一個樓層的同修作開示。這一個小時不到的時間，我覺得很值得，不管我為此花了多少時間和精力去準備，都覺得很值得。去年、今年我都來了，假如有因緣明年還要來，一直到平實導師來到我們大陸的一天。

弟子發願用餘生去護持正法、利益眾生，能生生世世跟隨我們的平實導師修行。乞求佛菩薩慈悲加持弟子，今後能道業精進而有所成，一點一滴的去累積福德，增長智慧，早證菩提！

溫嶺共修小組 金正辰

2012年4月12日





佛典故事選輯

女因掃地見佛生歡喜生天緣¹

《雜寶藏經》卷5：

南天竺法，家有童女，必使早起，淨掃庭中門戶左右。有長者女，早起掃地，會值如來於門前過，見生歡喜，注意看佛。壽命短促即終生天。夫生天者，法有三念，自思惟言：「本是何身？」自知人身；「今生何處？」定知是天；「昔作何業，來生於此？」知由見佛歡喜善業，得此果報。感佛重恩，來供養佛，佛為說法，得須陀洹。諸比丘言：「以何因緣，令此女人生天得道？」佛言：「昔在人中，早起掃地，值佛過門，見生喜心。由是善業，生於天上；又於我所，聞法證道。」

語譯：

南印度的世俗習慣，如果家中有未出嫁女孩子，一定教導她每日早起床，打掃清潔庭院中及兩側門廊，以使乾淨整潔。有一位長者的女兒，她也都是每日早起掃地；當她掃地時，恰巧值遇 佛陀從家門前走過，這女孩見到 佛陀，生起很大的歡喜心，並且很專注地目視著 佛陀。但是她的壽命卻很短暫，她捨報後隨即往生到天界去。

¹ 《大正藏》冊4，《雜寶藏經》卷5（六三），頁474。

一般生到天界的人，才一出生就會有三種法能憶知不遺失，第一就是自己思惟著：「我原本是何種有情之身呢？」即刻就知道自己曾是人身；又想：「我現在所生是在何處呢？」確定知道自己是生在天上；再思惟：「我過去世造作什麼業行而會來到這天界呢？」當時即知道自己是因為見了 佛陀而心生歡喜的大善業，所以得了這個生天的果報。

爲了感念 佛陀的厚重恩德，天女就來到佛前供養 佛陀；佛陀就爲她說法，因此斷我見得須陀洹果。當時有很多的比丘不解，就問 佛陀說：「是什麼樣的因緣，能使得這個女人往生到天界，而又能得到解脫道實證的果報呢？」佛陀說：「這個天女過去世在人間的時候，每天早起掃地，有一天恰巧值遇我釋迦如來經過她的家門，她因爲看見如來就生起大歡喜心。就是因爲這樣的善業，所以捨壽後能轉生於天上；又因爲前來供養，於我如來的座下聽聞法道而證果。」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
禪宗正法。」

-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

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

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3 年下半年禪淨班，已於十月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班三個月內仍可報名。

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3段277號9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10、11、12、13；十樓15、16；五樓18、19；二樓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2013/10/26**（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是：每週六下午**14:00～16:00**。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286、288號10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30～11:30。**2013/10/24**（週四）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是：每週四晚上**19:00～21:00**。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55號2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2013/10/25**（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是：每週五晚上**19:00～21:00**。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666號13樓之4、4樓、4樓之1、4樓之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2013/10/26**（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是：每週六上午9:00～11:00。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15號4樓、3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週六下午14:00～16:00、晚上19:00～21:00。**2013/10/28**（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是：每週一晚上19:00～21:00。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45號5樓、4樓、3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2013/10/26**（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是：每週六上午9:00～11:00。

香港講堂：

香港講堂已於2021年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93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A座18樓
電話：(852)23262231

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

禪淨班：週六班 14:30～17:30，該班已額滿，不再接受報名。新班已於六月二日開課，仍接受報名中。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原於洛杉磯市東方約 16 英里（20 公里）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之工業市，已遷往新地址：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 91789, USA。電話：909-595-5222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7:30。每週六下午 13:00～15:00 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妙法蓮華經》DVD。2012/5/12(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 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正在講授《妙法蓮華經》：2009/8/4 開講，時間 18:50～20:50。座位有限，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詳解 釋迦世尊與諸佛如來示現成佛於人間，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所知、所見、所證的法界實相之正理，為說唯一佛乘之真實義，揭示真實佛法唯有成佛之道，不以聲聞、緣覺的解脫道化城為究竟；闡釋二乘菩提之解脫道只是從唯一佛乘中析出之方便道，不能令眾生成就佛道，只有圓滿佛菩提道的實相般若及一切種智才能成就佛果。本經含攝一切佛法，將人乘之道、天乘之道、聲聞解脫道、緣覺解脫

道、佛菩提道收攝於妙法蓮華如來藏中，令佛教成佛之道在此經中收攝圓滿，是故此經深妙而寬廣；平實導師以淺白易懂之語句及實例、譬喻加以演說，令聞者易得解義；歡迎已發成佛大願、有心實證佛菩薩實相智慧之學人，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亦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DVD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 七、台北、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13/11/10（日）& 台南、高雄講堂 2013/11/17（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 八、台北講堂將於 2013/12/15（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 九、2013 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7/7、9/1、11/3。（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 十、台北講堂將於 2013/12/29（日）辦理三歸依暨五戒大典，歡迎求受三歸依及五戒之正信佛教徒報名參加，敬請事先於本會各地講堂報名。於正法道場中求受三歸依及五戒，將是您未來於大乘法中證悟的正因；並由 平實導師擔任三歸依及五戒之證明師，更使您與大善知識結下殊勝的法緣，敬請把握此難得的機會。另外，本會專為台灣本島以外地區，且無法親自參加本會所舉辦歸依法會之佛弟子，辦理通訊歸依（全年皆可申請）歡迎無法親自前來台灣歸依的大眾申請，共結殊勝法緣。通訊歸依注意事項詳見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a202-big5/Book0-9/book999-12.htm>

- 十一、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

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無根毀謗善知識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250 元。

十二、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爲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三、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經爲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四、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經爲密教部之重要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爲詳細，並且

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並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亦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正法。

十五、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的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

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七、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每本售價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十八、正智出版社錄製的CD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CD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每片售價280元。自2007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十九、正智出版社錄製的CD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店上市。平實

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公案拈提CD第三輯定名為〈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2012年5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CD，特此公告。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2007年4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售價新台幣200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2010年4月初出版，售價250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

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二、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三、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每冊 25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

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四、平實導師講述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每冊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

曲迦葉童女爲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將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爲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爲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爲；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

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將於《人間佛教》出版後（2014/1/31）開始次第出版，考慮印書成本的增加，每輯售價調整為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二十七、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二十八、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

二十九、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三十、《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三十一、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戮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 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3/10/24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成本價 2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流通價每輯 14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25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

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請直接向各市縣鄉鎮之 CD 販售店購買，本公司及各講堂都不販售。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於 2012 年五月下旬公開發行，請直接向各市縣鄉鎮之 CD 販售店購買，本公司及各講堂都不販售。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禪意無限〉出版後將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23. **我的菩提路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2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25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2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各 20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成本價 250 元

31.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 32.喇嘛性世界—揭開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著 200 元
- 33.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 34.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 9 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已於 2012 年 6 月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 35.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已於 2012/8/1 在各大書局上架。
- 36.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 37.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成本價 200 元
- 38.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250 元
- 39.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 40.童女迎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 41.人間佛教 平實導師 述，定價 300 元
將於《金剛經宗通》出版完畢後二個月出版
- 42.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成本價 250 元
俟《人間佛教》出版後二個月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 43.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00 元
- 44.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 45.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 46.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凡夫見本質 正德老師著
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之 出版日期、書價未定

47.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48.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49.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0.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51.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2.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53.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4.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5.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6. **阿含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7.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8.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59.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0.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61.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2.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3.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4.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5.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6.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圜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7.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8.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9.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0.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1.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2.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3.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4.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5.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6.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7.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密宗四大教派修雙身法，是假藏傳佛教****

總經銷：飛鴻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點：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5 樓 台電大樓對面

士林圖書 士林區大東路 86 號 人人書局 大直北安路 524 號

書田文化 大安路一段 245 號 書田文化 南京東路四段 137 號 B1

3. **新北市：**阿福的書店 蘆洲中正路 233 號 (02-28472609)

金玉堂書局 三重三和路四段 16 號 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明達書局 三重五華街 129 號 一全書店 中和興南路一段 10 號

4. **桃園市縣：**誠品書局 桃園市中正路20號遠東百貨地下室一樓

金石堂 桃園市大同路24號 金石堂 桃園八德市介壽路1段987號

諾貝爾圖書城 桃園市中正路56號地下室 金義堂 中壢市中美路2段82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中壢市中正路89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崁路263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市建功路 10 號 聯成書局 新竹市中正路 36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 3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民族路 2 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 38 號

金典文化 竹北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長春路 3 段 36 號

6. **苗栗市縣：**建國書局 苗栗市中山路 566 號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竹南鎮民權街 49-2 號

7.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局 霧峰中正路 1087 號

8. **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 (04-8338485)

9. **台南市**：宏昌書局 台南北門路一段 136 號 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宏欣書局 佳里光復路 214 號

10. **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 **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2.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3 樓)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商品部：范清潔

廈門市湖裡區悅華路 8 號外圖物流大廈 4F (郵編：361006)

電話：0592-2230177 0592-5680816 傳真：0592-5365089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2230177 86-592-5680816)

網址：JKB118@188.COM

15.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

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佛教正覺同修會 <http://www.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 25.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35元
- 26.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30元
- 27.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25元
- 28.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20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9.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25元
- 30.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35元
- 31.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2.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3.5元
- 33.遠惑趣道(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20元
- 34.遠惑趣道(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20元
- 35.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10元
- 36.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片,MP3 一片,共9片。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闢,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100元,回郵25元)
- 37.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套17片,工本費160元。回郵35元)
- 38.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20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2008.04.30起開始敬贈)

- 39.喇嘛性世界—揭開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0.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1.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2.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3.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4.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魔界轉世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6.一貫道與開悟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7.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8.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30 元
- 49.繫念思惟念佛法門 蔡正元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50.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回郵 20 元
- 51.邪箭譬語—從中觀的教證與理證，談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反擊蕭平實對佛教正法的惡毒進攻》邪書的種種謬理。
陸正元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 52.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3.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4.雪域同胞的悲哀—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 法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成佛之道」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書局版之《宗通與說通》亦已上網，台灣讀者可向書局洽購，成本價 200 元。《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四輯，亦於 2003.5.1.全部於本網站登載完畢；台灣地區讀者請向書局洽購，每輯約 400 頁，賠本流通價 140 元（網站下載紙張費用較貴，容易散失，難以保存，亦較不精美。）

****密宗四大教派修雙身法，是假藏傳佛教****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post.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626) 965-2200 &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3 年 11 月 1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七〇〇〇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